



财富人生 平安相伴

平安以承诺
真诚呵护每个家庭
生命光彩绽放

平安以创新
致力引领现代金融
梦想天马行空

平安以专业
规划您的财智生活
价值稳健增长

保险 — 银行 — 投资
财富人生，平安相伴

在财富的世界里，每一个人都致力寻求可靠、专业、创新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实现财富保值增值。中国平安从顾客需求出发，旗下保险、银行、投资三大业务系列的各类金融产品和服务，“以承诺呵护每个家庭，以创新引领现代金融，以专业规划财智生活”，致力于满足客户现代生活的全方位金融需求，并衷心希望每个家庭、每个客户一生的幸福生活都始终有中国平安的专业相伴及全情服务。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3月29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9人，实到董事15人，委托4人（董事王冬胜先生和汤德信先生委托董事伍成业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郭立民先生委托副董事长陈洪博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夏立平先生委托董事陈甦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马明哲，首席财务官姚波，总精算师张振堂及副首席财务执行官麦伟林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关于我们

- i 重要提示
- 1 公司概况
- 2 业务摘要
- 4 财务摘要
- 6 董事长致辞
- 10 战略和愿景
- 11 投资价值
- 22 荣誉和奖项

我们的表现

- 24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 24 概览
- 30 保险业务
- 40 银行业务
- 46 投资业务
- 50 协同效应
- 52 内含价值
- 58 流动性及财务资源
- 60 风险管理
- 66 企业社会责任
- 70 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管治

- 72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8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94 公司治理报告
- 108 董事会报告
- 112 监事会报告
- 115 重要事项

有关前瞻性陈述之提示声明

除历史事实陈述外，本报告中包括了某些“前瞻性陈述”。所有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或即将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经营计划都属于前瞻性陈述。前瞻性陈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别的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与不明朗因素。某些陈述，例如包含“潜在”、“估计”、“预期”、“预计”、“目的”、“有意”、“计划”、“相信”、“将”、“可能”、“应该”等词语或惯用词的陈述，以及类似用语，均可视为前瞻性陈述。

读者务请注意这些因素，其大部分不受本公司控制，影响着公司的表现、运作及实际业绩。受上述因素的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汇率变动、市场份额、同业竞争、环境风险、法律、财政和监管变化、国际经济和金融市场条件及其他非本公司可控制的风险和因素。任何人需审慎考虑上述及其他因素，并不可完全依赖本公司的“前瞻性陈述”。此外，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没有义务因新讯息、未来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对本报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公开地进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员工或联系人，并未就本公司的未来表现作出任何保证声明，及不为任何该等声明负上责任。

财务报表

- 122 审计报告
- 123 合并资产负债表
- 126 合并利润表
- 128 合并现金流量表
- 13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131 资产负债表
- 132 利润表
- 133 现金流量表
- 134 股东权益变动表
- 135 财务报表附注
- 264 附录一：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其他信息

- 266 信息披露索引
- 273 释义
- 275 公司信息
- 276 备查文件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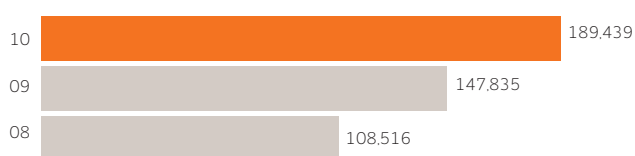
公司概况

平安是中国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通过综合金融的一体化架构，依托本土化优势，践行国际化标准的公司治理，本公司为超过6,000万客户提供保险、银行和投资服务。

摘要

- 集团总资产突破万亿，净资产超越千亿，业务品质稳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 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9.38亿元，较上年增长23.9%。
- 战略投资深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 平安寿险规模保费突破人民币1,500亿元；平安产险保费收入跃上人民币600亿平台，综合成本率创历史最优。
- 平安银行净利润同比增长60.8%；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600万张，发卡三年内首次实现盈利。
- 证券投行业务继续保持领先，信托业务转型成果显著，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批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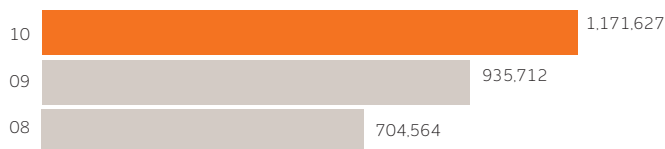
总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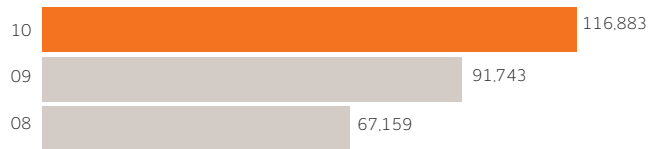
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总资产 (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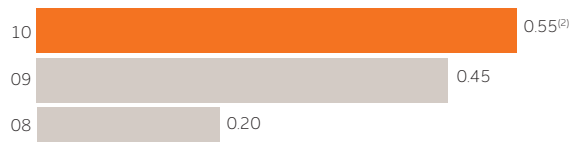
权益总额 (人民币百万元)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每股股息⁽¹⁾ (人民币元)



(1) 每股股息包括末期股息和中期股息。

(2) 其中每股人民币0.40元为将提呈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的2010年末期股息。

业务摘要

经过22年，**平安**已从经营单一业务的财产保险公司发展成为中国领先的提供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的综合金融集团之一。

本集团统一的品牌、多渠道分销网络深入中国所有经济发达地区。本公司的三大业务是：保险、银行及投资。

平安所覆盖的服务领域，无论从地域、行业和产品而言，都为完善的客户服务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提供了保证。通过推进业务发展战略、后援集中建设和改善资产负债管理，我们致力于在未来几年实现**平安**客户数量和资产规模的倍增。

客户

6,000万

员工

128,808

代理人

453,392

机构分布



中国平安 PING AN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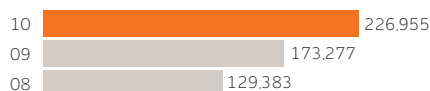
保险

- 平安寿险
- 平安产险
- 平安养老险
- 平安健康险
- 平安香港

保险业务是本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经过22年的发展，本公司由经营单一财产保险业务，逐步建立了以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四大子公司为核心，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保险产品和服务的完整业务体系。

- 平安寿险规模保费突破人民币1.500亿元，其中盈利能力较高的个人寿险业务首年规模保费实现强劲增长。
- 平安产险保费收入突破人民币600亿元，综合成本率创历史最优。
- 平安养老险企业年金业务保持业内领先。

规模保费(人民币百万元)



参阅30-3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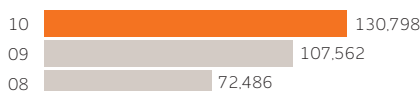
银行

- 平安银行
- 深圳发展银行

银行业务是本公司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平安银行作为一家跨区域经营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其总行设在深圳，营业网点目前分布于深圳、上海、福州、泉州、厦门、杭州、广州等地。深圳发展银行于2010年5月开始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战略投资深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 平安银行净利润同比增长60.8%，增幅跻身行业前列。
-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600万张，发卡三年内首次实现盈利。

贷款总额(人民币百万元)



参阅40-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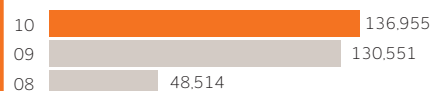
投资

- 平安信托
- 平安证券
- 平安资产管理
- 平安海外控股
-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 平安大华基金

投资业务是本公司另一重要业务支柱。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资产管理(香港)、平安证券、平安信托和平安大华基金共同构成本公司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平台，致力于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投资产品和服务需求。

- 平安证券成功完成39家IPO及11家再融资项目主承销发行，股票总承销家数、新股承销收入等均名列行业榜首。
- 平安信托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业务转型成果显著。
- 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监管批准成立。

信托受托资产规模(人民币百万元)



参阅46-49页

共享平台

平安科技 平安数据科技 平安渠道发展 平安财富通

财务摘要

主要会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8年 12月31日 ⁽¹⁾
总资产	1,171,627	935,712	25.2	704,564
权益总额	116,883	91,743	27.4	67,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2,030	84,970	31.8	64,542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年 ⁽¹⁾
营业收入	189,439	147,835	28.1	108,516
营业利润	22,317	19,581	14.0	(1,340)
利润总额	22,347	19,919	12.2	(1,486)
净利润	17,938	14,482	23.9	1,6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7,311	13,883	24.7	1,4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314	13,689	26.5	1,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55	93,301	49.3	58,871

主要财务指标

(人民币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8年 12月31日 ⁽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66	11.57	26.7	8.79

(人民币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年 ⁽¹⁾
基本每股收益	2.30	1.89	21.7	0.19
稀释每股收益	2.30	1.89	21.7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2.30	1.86	23.7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18.5	下降1.2个 百分点	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	18.2	下降0.9个 百分点	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2	12.70	45.8	8.02

(1) 2008年数据已根据本公司执行2号解释相关规定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1
捐赠支出	(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
所得税影响数	(20)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13)
合计	(3)

注：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本公司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投资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持有或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均属于本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其他主要业务数据和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集团合并			
内含价值	200,986	155,258	122,859
保险资金投资资产	762,953	589,713	464,665
保险资金净投资收益率(%)	4.2	3.9	4.1
保险资金总投资收益率(%)	4.9	6.4	(1.7)
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	197.9	302.1	308.0
保险业务⁽¹⁾			
寿险业务			
已赚保费	95,586	71,876	60,982
已赚保费增长率(%)	33.0	17.9	不适用
净投资收益率(%)	4.3	4.0	4.0
总投资收益率(%)	5.0	6.7	(2.4)
赔付支出	17,177	16,736	19,306
退保率(%) ⁽²⁾	0.9	1.4	1.7
内含价值	121,086	100,704	69,643
平安寿险偿付能力充足率(%)	180.2	226.7	183.7
产险业务			
已赚保费	45,538	28,507	21,289
已赚保费增长率(%)	59.7	33.9	不适用
净投资收益率(%)	4.0	4.0	4.3
总投资收益率(%)	4.2	5.4	7.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854	17,946	12,548
未决赔款准备金	16,904	10,917	8,781
赔付支出	22,452	16,418	15,624
综合成本率(%) ⁽³⁾	93.2	98.6	104.0
综合赔付率(%) ⁽⁴⁾	55.4	57.0	68.1
平安产险偿付能力充足率(%)	179.6	143.6	153.3
银行业务⁽⁵⁾			
净利息收入	5,438	3,425	3,814
净利润	2,882	1,080	1,444
净利差(%)	2.18	1.77	2.66
成本与收入比例(%)	52.9	59.5	47.0
存款总额	182,118	149,065	106,814
贷款总额	130,798	107,562	72,486
资本充足率(%)	11.0	13.0	10.7
不良贷款比率(%)	0.41	0.46	0.54
投资业务			
证券业务			
营业收入	3,846	2,476	1,471
净利润	1,594	1,072	550
信托业务			
营业收入	2,153	1,192	1,660
净利润	1,039	606	1,207

(1) 2008年数据已根据本公司执行2号解释相关规定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

(2) 退保率=退保金/(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期初余额+长期险保费收入)；

(3) 综合成本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分保费用+非投资相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非投资相关的业务及管理费-摊回分保费用+非投资资产减值损失)/已赚保费；

(4) 综合赔付率=(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已赚保费；

(5) 净利润包含对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深圳发展银行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其他数据均指平安银行。

董事长致辞

综合金融是金融业的发展趋势，是中国金融业持续增强国际竞争力的关键。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实践，中国平安已形成较为完备的综合金融架构和成熟的交叉销售模式，保险、银行、投资三大业务均取得了快速、均衡的发展。公司45万代理人和13万员工以建成“国际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为目标，团结进取、迎难而上、勇于创新，这一切都为中国平安加快推进综合金融实践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和动力。



2010年，是平安“捷报频传、全面超越”的一年，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我们积极应对，集团总资产突破万亿，净资产超越千亿，保险、银行、投资三大支柱业务实现健康、超市场的增长，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同时，集团在综合金融战略道路上迈出了极为关键的一步，通过投资控股深圳发展银行，实现银行业务的重大突破；我们与南非最大的健康险公司Discovery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批成立，综合金融架构得到进一步完善和提升。2010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9.38亿元，同比增长23.9%，其中银行、投资业务利润贡献由2009年的23.7%提升至31.5%。

业务经营亮点

回顾过去的一年，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全面，均取得较好成绩，并在以下经营领域有突出表现：

- **保险业务保持健康快速发展，产寿保费双双实现突破。**平安寿险规模保费增长20.2%，突破人民币1,500亿元；盈利能力较高的个人寿险业务继续保持对寿险业务的核心贡献，首年规模保费增长37.6%。平安产险保费收入增长61.4%，跃上人民币600亿元平台，市场份额提升2.5个百分点至15.4%，市场第二的地位

得到进一步巩固。同时，平安产险承保业务品质持续优化，综合成本率下降至93.2%，创历史最优水平。养老金企业年金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企业年金缴费、受托管理资产以及投资管理资产三项统计指标在专业养老保险公司中均位居前列。健康险引进战略投资者南非最大的健康险公司Discovery，致力于在中国医疗险和健康管理市场上建立起独特的竞争优势。

- **平安银行业绩实现超市场增长，战略投资深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平安银行2010年实现净利润增长60.8%，增速远超市场，达人民币17.37亿元；平安银行各项业务贡献显著提升，零售存款增幅达61.9%，增速处于行业前列；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600万张，并首次实现盈利；中小企业贷款增幅达78.6%，交叉销售贡献占比全面提升。此外，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本公司于2010年上半年完成了与新桥换股和认购深发展增发股份两项交易，成为深发展第一大股东。9月和11月，深发展和平安集团的股东大会分别通过了两行合并的交易方案，现正等待监管审批的结果。目前，本公司持有深发展29.99%的股权，深发展作为平安的联营企业，已在2010年为公司带来人民币11.45亿元的利润贡献。

1. 2010年年中，位于上海陆家嘴的中国平安金融大厦平安品牌标识正式亮灯，成为陆家嘴楼宇间世界知名品牌中的闪耀一员。
2. 2010年8月24日，平安健康险引进战略投资者南非最大的健康险公司Discovery在北京举行了盛大的新闻发布会，致力于发展中国高端健康管理及新兴私人医疗保险市场。
3. 截至2010年年末，平安银行各项业务稳健发展，信用卡发卡量突破600万张。



4. 位于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的平安后援运营中心，该中心可容纳近20,000名员工同时办公。

● 证券投行业务继续保持领先，信托业务转型成果显著，基金公司正式获批成立。

平安证券实现净利润增长48.7%，达人民币15.94亿元，投行业务发挥在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的领先优势，完成39个IPO项目及11家再融资项目的主承销发行，股票总承销家数及新股承销收入均名列行业榜首。平安信托净利润同比增长71.5%，达人民币10.39亿元。公司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业务转型成果显著。平安资产管理全年实现总投资收益率4.9%，投资能力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2010年12月28日，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批成立，将有利于进一步丰富集团投资系列产品线，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 **综合金融平台建设持续推进，交叉销售协同效应不断增强。**以“成本优化，支持交叉销售”为目的的后援第二阶段集中顺利推进，已经形成高效、稳定的多中心运营作业模式，业务的集中程度及共享程度不断提高，成本优势和协同效应日益显现。公司目前已建立起有效的交叉销售管理机制和领先的电话销售平台，同时我们也在积极探索融合新科技技术手段的创新销售模式和硬件设施。2010年，平安产险车险保费收入的41.6%来自交叉销售和电话销售，平安银行新发行的信用卡中有54.5%来自交叉销售渠道，新增零售存款中有34.8%来自交叉销售渠道；交叉销售对信托业务和平安银行新增公司日均存款贡献度亦有显著提升，分别达到14.1%和21.1%。

公司荣誉

2010年，本公司品牌价值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在综合实力、财务信誉、投资者关系和企业公民责任等方面受到国内外评级机构和媒体的广泛认可，获得了众多荣誉：

- 入选美国《财富》(Fortune)杂志世界500强，位列第383位，比2008年度排名晋升79位，荣登中国内地非国有企业第一。
- 入选《福布斯》(Forbes)全球2000强前500名与英国《金融时报》(Financial Times)全球市值500强。
- 在《华尔街日报》(Wall Street Journal)最新公布的2010年“亚洲企业200强”(2010 Top Asia 200)排行榜中，成为中国十大“最佳财务信誉”(Financial Reputation)企业。
- 获得《投资者关系杂志》(IR Magazine)评选的“最佳投资者关系—首席执行官”、“最佳投资者关系网站/网络传播”及蝉联“最佳投资者关系—非国有企业”三项大奖，成为唯一一家获奖的中国保险企业。
- 第五次蝉联“中国最具责任感企业”称号，第六次成功当选“2010中国最佳企业公民”，同时荣获“2010第一财经·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榜杰出企业奖”，一举囊括三项国内企业社会责任重量级奖项。

董事长致辞



5



6

- 2010年12月28日，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批成立。
- 2010年2月2日，在北京举行的承诺升级新闻发布会上，中国平安宣布，旗下平安车险万元以下案件理赔结案时效将从3天大幅缩短至1天。同时，旗下平安寿险全面推出“保单E服务”，帮助客户全天候办理30余项保单自助服务。

公司治理

2010年，公司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均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在公司的战略规划、投资决策、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社会责任和人才选聘等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因公司治理方面的突出表现，本公司荣获了《亚洲公司治理》杂志(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颁发的“亚洲公司治理杰出表现奖”，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和香港浸会大学公司治理与金融政策研究中心联合颁发的“2010年度香港公司治理卓越奖”，《欧洲货币》(Euromoney)颁发的“2010亚洲最佳管理保险公司”及《亚洲货币》(Asiamoney)颁发的“中国最佳管理公司”等奖项。

未来发展展望

2011年，是充满挑战和机遇的一年，机遇大于挑战。当前，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金融业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国内通货膨胀给企业带来了一定的成本压力，对我们的经营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我们相信，中国经济将继续保持较快、健康发展，居民收入和金融消费需求不断提升，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将进一步深化，为中国金融保险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面对机遇和挑战，我们做好了全面的风险预估和认真部署，将按照既定的“综合金融、国际领先”战略目标，继续增强各业务线核心竞争力，保持各项业务业绩的健康稳定增长。同时，我们将进一步提升交叉销售的渠道、产品和管理平台，全力以赴深化综合金融大后台改革，继续探索现代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的创新发展模式，积极稳妥地推进深发展和平安银行的整合工作，充分依托集团的资源和优势，支持银行业务实现又快又好发展，不断将综合金融战略推向更高阶段。

最后，我要衷心感谢各位董事和监事为本公司发展所做的积极贡献；感谢广大股东和社会各界朋友的长期支持；感谢平安全体同仁的努力拼搏和团结协作。我坚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全体平安同仁继续发扬“团结进取，迎难而上”的平安精神，携手共进，不断突破，定能创造平安综合金融事业新的辉煌！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深圳
2011年3月29日



战略和愿景

战略目标：国际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

战略定位

构建以保险、银行、投资为支柱的核心业务体系；打造“一个客户、一个账户、多个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积累客户和资产，树立独特竞争优势；获得持续的利润增长，向股东提供长期稳定的价值回报。

愿景

保险业务

保持产、寿险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积极提升产、寿险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市场份额的稳步增长；大力发展企业年金、健康险等新业务领域。

银行业务

稳步推进银行业务整合，充分利用各方在客户、产品、渠道、平台等方面的综合资源优势，逐步实现协同效应和多方互赢；将银行业务打造成为集团综合金融服务的核心平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

投资业务

打造卓越的投资能力和领先的投资平台；强化保险资产负债的匹配，建立严密、完善的风险管控机制；大力发展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为客户提供最丰富、优质的投资产品，成为中国金融理财市场的领军者。

公司整体

在统一强势品牌下，依托快速发展的交叉销售和强大的后援集中平台优势，实现内部资源的高效整合和协同效益的最大发挥；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稳定的盈利能力，推动集团在公司价值、盈利能力、业务规模、客户数量和资产总量上的快速增长。

投资价值

独特的竞争优势

- 受益于中国经济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各项业务保持健康快速增长；
- 积极推进多个领域改革创新，平安始终走在行业前列；
- 以综合金融架构为依托，交叉销售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客户忠诚度和品牌影响持续提升；
- 强大的后援集中运营管理平台，成本优势和协同效应日益显现；
- 金融牌照最齐全、业务范围最广泛、控股关系最紧密，造就国内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

详细内容参见12-21页。

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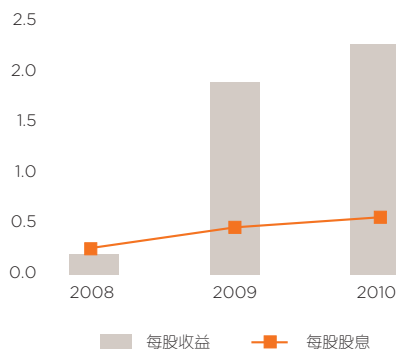
- 完备的职能体系：“三会”规范独立运作，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专业决策，执行委员会贯彻落实；
- 清晰的发展战略，独具魅力的企业文化以及国际化专业化的管理团队；
- 领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等的信息披露制度；
- 积极、热情、高效的投资者关系服务理念。

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 对股东负责：稳定回报 资产增值
- 对客户负责：服务至上 诚信保障
- 对员工负责：生涯规划 安居乐业
- 对社会负责：回馈社会 建设国家
- 对合作伙伴负责：互惠互利 实现共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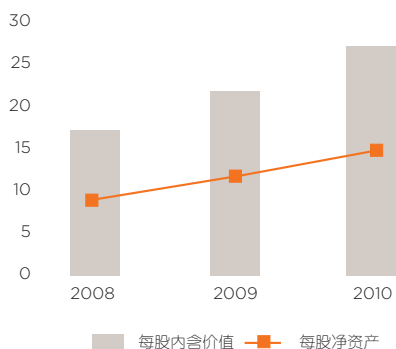
每股收益／每股股息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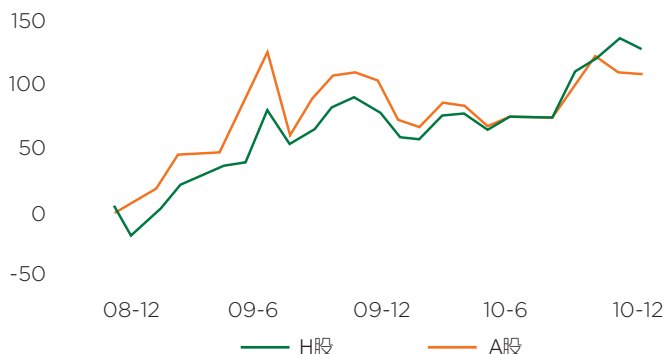
每股内含价值／每股净资产

(人民币元)



股东总回报

(%)



* 资料来源：彭博

增长 持续快速的经济增长、占世界五分之一的人口资源，为平安这样的综合金融服务企业创造了庞大的增长潜力。

平安已发展成为中国少数能为客户同时提供保险、银行及投资综合金融产品和服务的金融企业之一。

2010年是平安“捷报频传，全面超越”的一年，面对复杂市场环境，我们积极应对挑战，保险、银行、投资三大支柱业务继续保持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在以下多个业务领域实现了快速增长：

- 公司盈利能力得到较大提升，净利润达人民币179.38亿元，较去年增长23.9%。

- 寿险业务实现规模保费人民币1,644.48亿元，同比增长22.3%。

- 产险业务实现保费收入人民币625.07亿元，同比增长61.2%，业务品质显著优化。

- 平安银行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37亿元，同比增长60.8%，存、贷款总额较2009年底增幅分别达22.2%和21.6%。

- 平安证券完成39家IPO及11家再融资项目主承销发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70.7%。

- 平安信托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0.39亿元，同比增长71.5%。





创新 自1988年公司开业以来，创新已成为平安发展的动力和源泉。

通过创新平安成功创造了中国金融业多个第一：

- 引进外资
- 聘请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和国际精算顾问，分别提供审计和价值评估服务
- 推出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 设立全国运营管理中心
- 为车险客户提供全国通赔服务

■ 集团整体海外上市

22年来，平安始终坚持在制度、产品、服务等领域不断创新，成就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也成为推动中国金融保险业改革和发展的重要力量。

2010年，我们在以下领域不断改革创新：

- 平安产险推出承诺升级服务，将“万元以下，资料齐全，三天赔付”提速至“一天赔付”，同时不断完善和新推如全面实现统一报案、全国调度、电子地图、多渠道车牌批改和违章年审免费代办等一系列服务措施，引领行业服务升级。





- 平安寿险与平安科技联手，历时四年于2010年在业内首创金领移动展业(MIT)模式。利用3G技术和安全快捷的支付方式、将电子建议书、后台远程实时核保、实时承保无缝衔接在一起，将无纸化作业的低碳环保理念成功应用到保险销售领域，彻底颠覆了传统保险销售周期长、效率低的模式，并成功搭建了一条高效、快捷的绿色生产线，半小时内一次性完成所有销售环节，是现代科技和保险销售的完美结合，在国内乃至国际人寿保险销售领域都处于领先地位。
- 平安银行推出“新一贷”无担保贷款等创新产品。

交叉销售 交叉销售以平安综合金融架构为依托，将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与不断增长的客户需求相结合，有助于提高效率，促进集团整体增长。

交叉销售是本集团实现“一个客户、一个账户、多个产品、一站式服务”目标的核心战略。

本集团的子公司涵盖金融领域的各个方面，包括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养老险、平安银行、平安证券和平安信托等，为交叉销售战略的实施提供了有力保证。

客户忠诚度的建立通常需时数年，交叉销售不仅能够增强客户忠诚度，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平安品牌影响力，使平安品牌快速成为价值、效率和诚信的代名词。

受益于公司先进的后援集中平台，交叉销售战略的施行能够较以往更易于操作且更具成本效益优势。

2010年，我们通过交叉销售获得的新业务有：

(人民币百万元)	金额	同比增速(%)	渠道贡献占比(%)
产险业务			
保费收入	8,582	52.3	13.7
企业年金业务			
受托业务	1,545	148.0	15.1
投资管理业务	1,131	68.6	7.7
信托业务			
信托计划	13,812	144.5	14.1
银行业务			
公司业务存款 (年日均余额增量)	5,200	107.3	21.1
公司业务贷款 (年日均余额增量)	4,200	433.0	20.1
信用卡(万张)	124	-	54.5





后援集中 集团后援集中平台的建立，为平安三大业务支柱—保险、银行和投资的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平安历时六年、斥资数十亿建设的后援集中运营管理平台，在提高效率、提升产能、控制成本和提高服务质量方面增强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后援集中也为前线销售人员提供了更加有力的支持，同时提升了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总体而言，先进的技术和标准化的工作流程，将有助于平安实现综合金融战略目标。

截至2010年底，以“成本优化，支持交叉销售”为目的的后援第二阶段集中已卓有成效。专业集中及共享作业覆盖度进一步提高，彰显了资源共享的成本优势和跨专业系列的协同效应。综合金融大后台改革项目各项工作已全面推进，旨在顺应公司产品及客户的需求，搭建跨产品、统一、标准的共享服务平台，提高

服务水平与业务处理能力，提升公司产品价值，助力销售。



综合金融服务 平安未来十年的愿景是成为国际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保险、银行和投资三大业务均衡发展，打造“一个客户、一个账户、多个产品、一站式服务”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平安从深圳的一家小型保险公司起家，经过22年已发展成为中国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

时至今日，平安是国内金融牌照最齐全、业务范围最广泛、控股关系最紧密的综合金融集团。

不仅如此，在充满增长机遇的国内经济环境下，凭借平安的创新精神，依托交叉销售和后援集中运营平台，一定能推动平安的国际化发展。





荣誉和奖项

2010年，平安品牌价值继续保持领先，在综合实力、公司治理和企业公民责任等方面受到国内外评级机构和媒体的广泛认可，获得了众多荣誉和奖项。

综合

- 《财富》(Fortune)
“世界500强”排名383
- 《福布斯》(Forbes)
“世界2000强”排名466
- 《华夏时报》
“2009最佳中资保险公司”— 第三届“2009年金蝉奖”颁奖典礼
- 《亚洲金融》(Finance Asia)
“亚洲最佳管理公司”、“亚洲最佳投资者关系”、“亚洲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及“亚洲最致力维持优厚派息政策”
- 《财资》杂志(The Asset)
“年度投资者3A大奖— 保险公司类”
- 《理财周报》
“2009年中国百万中产家庭首选保险品牌榜— 中国十大最佳保险公司”

公司治理

- 《欧洲货币》(Euromoney)
“2010年最佳亚洲管理保险公司”
- 《财资》(The Asset)
“综合卓越白金奖(财务表现、管理、企业管治、企业社会责任与投资者关系)”
- 《亚洲货币》(Asiamoney)
“中国最佳管理公司”
- 《亚洲公司治理》(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亚洲公司治理杰出表现奖”

■ 《理财周报》

“2010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2010中国上市公司最佳治理董事会”

■ 香港上市公司商会、香港浸会大学公司治理与金融政策研究中心

“2010年度香港公司治理卓越奖”

社会责任

■ 《第一财经》

“2010第一财经·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榜杰出企业奖”

■ 《21世纪商业评论》、《21世纪经济报道》、21世纪企业公民研究中心

“2010中国最佳企业公民”

■ 经济观察报社、经济观察研究院

“中国最佳低碳企业”

■ 《亚洲保险评论》(Asia Insurance Review)

“第14届亚洲保险业大赏— 企业社会责任奖(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Award)”

■ 和讯网、润灵环球(RKS)

“2010年度最佳社会责任报告大奖”

■ 《每日经济新闻》

“清馨低碳经济贡献奖”

■ 第三届世界环保大会

“世界低碳环境(中国)推动力100强”

■ 《银行家》

“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

■ 第五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国际论坛

“最具责任感企业”



- 中国企业家俱乐部
“中国绿色公司百强榜”
- 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南方报业集团、中山大学岭南(大学)学院
“巨潮南方报业低碳50指数—指标股”
- 第六届中国公关经理人年会组委会
“2010企业社会责任优秀案例大奖”

投资者关系

- 《投资者关系》(IR Magazine)
“最佳投资者关系—首席执行官”、“最佳投资者关系网站/网络传播”、“最佳投资者关系(非国有企业)”
- 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宜众财经
“IR百强奖”、“社会责任贡献奖”

财务

- 《华尔街日报》(Wall Street Journal)
“2010年亚洲企业200强—中国十大最佳财务信誉(Financial Reputation)企业”
- 《亚洲货币》(Asiamoney)
“最佳区域交易—最佳资产供应企业”

- 《中国证券报》
“2009年度上市公司金牛奖综合百强”、“2009年度上市公司收入百强金牛奖”、“2009年度上市公司市值百强金牛奖”
- 《大众证券报》、新浪财经
“最具持续投资价值上市公司第一名”
- 《亚洲金融》(Finance Asia)
“亚洲最佳蓝筹股排行榜”第38位
- 《深圳商报》

“深报指数最具经济影响力上市公司”、“深报指数行业领军奖”、“深报指数最佳投资者关系上市公司”、“深报指数最佳品牌营销上市公司”

品牌

- 《21世纪经济报道》、Interbrand
“中国最佳品牌建设案例贡献奖”
- 《福布斯》中文、Interbrand
“2010年度中国最具价值品牌”位居综合企业第6名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概览

- 保险、银行和投资三大业务实现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
- 战略投资深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 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9.38亿元，较上年增长23.9%。

本公司借助旗下主要子公司即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银行、平安养老险、平安健康险、平安资产管理及平安资产管理（香港）通过多渠道分销网络以统一的品牌向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

2010年，是平安“捷报频传，全面超越”的一年，保险、银行和投资三大业务均实现了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平安寿险规模保费突破人民币1,500亿元，平安产险保费跃上人民币600亿平台，综合成本率创历史最优；战略投资深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平安银行业绩亦实现快速增长，信用卡累计发卡超600万张，发卡三年内首次实现盈利；证券投行创历史佳绩，信托业务转型成果显著，基金公司正式获批成立，交叉销售进一步强化，后援第二阶段集中已卓有成效，综合金融战略实施稳步推进，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公司整体保持较高的盈利能力，全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9.38亿元，较上年增长23.9%；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1,716.3亿元，较2009年末增长25.2%；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168.8亿元，较2009年末增长27.4%。

合并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营业收入合计	189,439	147,835
营业支出合计	(167,122)	(128,254)
营业利润	22,317	19,581
净利润	17,938	14,482

分部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人寿保险业务	8,417	10,374
财产保险业务	3,865	675
银行业务	2,882	1,080
证券业务	1,594	1,072
其他业务 ⁽¹⁾	1,180	1,281
净利润	17,938	14,482

(1)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总部、信托及资产管理等业务。

人寿保险业务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3.74亿元下降18.9%至2010年的人民币84.17亿元，尽管首年规模保费快速增长对利润带来积极贡献，但该贡献被总投资收益下降及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走低导致的准备金增提等因素所抵减。财产保险业务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6.75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38.65亿元，主要原因是平安产险抓住有利市场机遇积极

推进业务发展，并着力提升承保盈利能力，保费收入大幅增加而综合成本率下降。银行业务的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80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28.82亿元。其中，深发展于2010年5月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因此确认的应占联营企业损益为人民币11.45亿元。此外，平安银行盈利能力提升，净利差提高而成本与收入比例下降，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80亿元增加60.8%至2010年的人民币17.37亿元。平安证券投资业务再创佳绩，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72亿元增加48.7%至2010年的人民币15.94亿元。

对各业务线经营业绩的详细分析可参见其后各章节。

保险资金投资组合

保险业务是本集团的核心业务，本公司及旗下保险业务子公司的可投资资金形成保险资金，保险资金的运用受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保险资金投资资产占本集团投资资产的绝大部分。本节分析保险资金投资组合情况。

2010年，世界经济形势更趋复杂，中国政府积极把握政策实施的力度、节奏和重点，把处理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和管理通胀预期的关系作为宏观调控的核心，国民经济运行总体态势良好。但与此同时，宏观调控政策收紧、房地产市场调整、股指期货和融资融券推出等因素也对资本市场产生了重大影响，加剧了市场波动，对投资构成挑战。本公司深入研究宏观形势变化，积极把握市场机会，优化资产配置，取得较好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净投资收益 ⁽¹⁾	25,343	18,863
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 ⁽²⁾	4,372	12,431
减值损失	(540)	(392)
其他	97	(174)
总投资收益	29,272	30,728
净投资收益率 ⁽³⁾	4.2	3.9
总投资收益率 ⁽³⁾	4.9	6.4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权益投资股息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上述投资收益的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净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188.63亿元增加34.4%至2010年的人民币253.43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资产规模增长使得固定到期日投资利息收入相应增加，同时权益投资的分红收入较去年增加。净投资收益率由2009年的3.9%上升至2010年的4.2%，主要原因是权益投资的分红收入较去年增加。

受国内股票市场波动影响，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124.31亿元大幅下降至2010年的人民币43.72亿元，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损失由2009年的人民币3.92亿元增加37.8%至2010年的人民币5.40亿元。

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总投资收益2010年为人民币292.72亿元，2009年则为人民币307.28亿元。总投资收益率由2009年的6.4%下降至2010年的4.9%。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概览

投资组合

公司主动改善投资组合资产配置以应对新的市场形势，固定到期日投资占总投资资产的比例由2009年12月31日的76.0%提高至2010年12月31日的77.8%，而权益投资的占比则由10.8%下降至9.8%。

下表列示本公司保险资金投资组合资产配置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账面值	占总额比例(%)
按投资对象分				
固定到期日投资				
定期存款 ⁽¹⁾	133,105	17.5	91,599	15.5
债券投资 ⁽¹⁾	451,882	59.2	351,432	59.6
其他固定到期日投资 ⁽¹⁾	8,633	1.1	5,434	0.9
权益投资				
证券投资基金 ⁽¹⁾	22,615	3.0	19,196	3.3
权益证券	51,673	6.8	44,380	7.5
基建投资	9,235	1.2	8,932	1.5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	85,810	11.2	68,740	11.7
投资资产合计	762,953	100.0	589,713	100.0
按投资目的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122	2.8	21,469	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8,418	24.7	196,462	3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8,937	41.8	208,299	35.3
贷款和应收款项	217,771	28.5	149,204	25.3
其他	16,705	2.2	14,279	2.4
投资资产合计	762,953	100.0	589,713	100.0

(1) 该等数据不包括分类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项目。

投资组合

(%)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汇兑损失

2010年，人民币对以美元为主的其他主要货币小幅升值，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产生净汇兑损失为人民币1.04亿元。2009年为净汇兑损失人民币0.17亿元。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224.38亿元增加30.5%至2010年的人民币292.76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业务增长，市场投入和战略投入加大。

所得税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当期所得税	2,832	2,843
递延所得税	1,577	2,594
合计	4,409	5,437

所得税费用由2009年的人民币54.37亿元下降18.9%至2010年的人民币44.09亿元，主要原因是2009年根据税务检查结果计提了需要补税的金额使同比基数较高，而2010年享有若干税项豁免的证券投资基金分红收入增加使得公司有效税率降低。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概览

报表项目变动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1,171,627	935,712	25.2	业务规模扩大
总负债	1,054,744	843,969	25.0	业务规模扩大
股东权益	116,883	91,743	27.4	2010年经营利润及增发新股
净利润	17,938	14,482	23.9	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提高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变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结算备付金	3,967	1,852	114.2	结算备付金受结算时间及客户交易行为影响，变化较大
衍生金融资产	6	9	(33.3)	公允价值波动
应收利息	14,179	9,268	53.0	银行存款及债券应收利息增加
应收保费	6,298	4,576	37.6	保险业务规模扩大
应收账款	116	3,284	(96.5)	不再合并许继集团
保户质押贷款	8,431	5,434	55.2	保户质押贷款规模扩大
存货	97	1,562	(93.8)	不再合并许继集团
定期存款	131,124	73,605	78.1	定期存款投资规模扩大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9,012	218,598	55.1	债券投资规模扩大
长期股权投资	42,540	13,254	221.0	增加对深发展的投资
商誉	619	914	(32.3)	不再合并许继集团
投资性房地产	9,021	6,549	37.7	增加物业投资
衍生金融负债	15	10	50.0	公允价值波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7,850	60,364	78.7	短期资金融入业务增加
应付账款	280	1,614	(82.7)	不再合并许继集团
预收款项	1,959	693	182.7	投资项目预收款项增加
预收保费	5,075	3,388	49.8	保险业务规模扩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286	1,422	60.8	保险业务规模扩大
应付职工薪酬	4,016	3,033	32.4	应付工资增加
应交税费	2,736	1,391	96.7	应交所得税增加
应付赔付款	9,323	6,976	33.6	保险赔付款增加
应付保单红利	14,182	10,819	31.1	累计生息保单红利增加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81,625	132,396	37.2	万能保险业务增长
应付债券	7,540	4,990	51.1	平安产险发行次级债
未分配利润	28,282	14,892	89.9	2010年经营利润及利润分配的共同结果
保险业务收入	159,384	112,213	42.0	保险业务增长
分保费收入	217	134	61.9	再保分入业务增长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79	5,483	83.8	非寿险业务增长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5,934	4,210	41.0	贷款规模扩大及净利差提高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34	2,781	77.4	证券投行业务、银行信用卡业务及信托业务等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7)	1,814	不适用	资本市场波动
汇兑损失	104	17	511.8	汇率波动
其他业务收入	4,906	8,284	(40.8)	不再合并许继集团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65,902	40,620	62.2	保险业务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43	3,482	36.2	保费收入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29,276	22,438	30.5	业务增长及战略投入加大
资产减值损失	1,532	763	100.8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贷款及应收保费减值损失增加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集团公司会计制度、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行业规范，制订了《公允价值专项会计制度》，规范和统一集团范围内各公司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报告行为。本公司将根据业务、法规等的最新发展，适时修订该制度。

除了在《公允价值专项会计制度》中对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管理流程进行规范外，由于金融资产占本公司总资产的绝大部分，本公司还特别针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管理流程，在估值技术的具体应用、估值方法的变更流程、新型金融工具首次选取估值方法的审批流程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明确了集团内各公司（部门）在公允价值估值程序中的职责，规范估值技术管理，加强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

下表列示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相关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29,135	(132)	-	-	30,67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9	(1)	-	-	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1,436	-	(225)	(540)	242,884
3. 独立账户资产	46,922	-	-	-	44,278
金融资产小计	317,493	(132)	(225)	(540)	317,832
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负债	10	(5)	-	-	15
2. 独立账户负债	46,922	-	-	-	44,278
金融负债小计	46,932	(5)	-	-	44,2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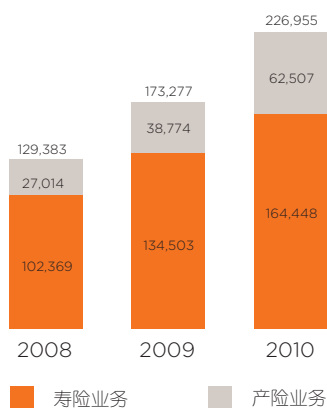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保险业务

- 平安寿险规模保费突破人民币1,500亿元，其中盈利能力较高的个人寿险业务首年规模保费实现强劲增长。
- 平安产险保费收入突破人民币600亿元，综合成本率创历史最优。
- 平安养老险企业年金业务保持业内领先。

2010年，本公司保险业务保持健康快速发展。平安寿险在“挑战新高”和“二元发展”两大战略的指引下，实现规模保费人民币1,590.64亿元，其中盈利能力较强的个人寿险业务首年规模保费强劲增长37.6%。平安产险不断深化渠道专业化经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保费收入快速增长61.4%至人民币621.16亿元，市场份额较2009年末提升2.5个百分点；同时综合成本率较2009年降低5.4个百分点至93.2%，承保盈利水平达到历史最优。养老险企业年金缴费、受托管理资产及投资管理资产三项统计指标保持业内领先。

规模保费 (人民币百万元)



寿险业务 业务概览

本公司通过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寿险业务。

市场份额

以下为本公司寿险业务规模保费及市场占有率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平安寿险	159,064	132,298
平安养老险	5,184	2,110
平安健康险	200	95
规模保费合计 ⁽¹⁾	164,448	134,503
市场占有率(%) ⁽²⁾	15.7	16.5

(1) 规模保费指公司签发保单所收取的全部保费，即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前和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费数据。

(2) 依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计算。

2010年，中国经济朝着宏观调控的预期方向发展，总体运行态势良好。宏观政策稳定、社会经济增长、个人财富增加和社会保障体系改革等因素给寿险行业带来高速发展的空间。一方面，通货膨胀因素的存在使得现有的分红、万能等保险产品成为消费者抵御或部分抵御通胀的工具；另一方面，投资渠道的放宽为保险资金提供了更为多样的投资对象，有利于提高产品收益、改善资产负债的久期匹配。此外，科技发展也带来了销售渠道、展业模式和运营流程的变革，为寿险经营创造了更多机遇。

2010年，中国寿险行业保费较去年增长28.9%，呈现平稳增长态势。本公司在合规经营、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稳步发展盈利能力较高的个险业务，持续搭建有规模、有效益的销售网络，在业务质量持续优化的同时，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依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计算，本公司寿险业务的规模保费约占中国寿险公司规模保费总额的15.7%。从规模保费来衡量，平安寿险是中国第二大寿险公司。

平安寿险

平安寿险在国内共设有35家分公司，拥有超过2,000个营业网点，服务网络遍布全国，向个人和团体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寿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8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06.18亿元，总资产为人民币7,616.63亿元。

经营数据概要

	2010年	2009年
客户数量(千)		
个人	45,318	40,737
公司	652	561
合计	45,970	41,298
保单继续率(%)		
13个月	93.1	90.8
25个月	87.0	87.3
代理人产能		
代理人首年规模保费 (元/人均每月)	7,922	6,261
代理人个险新保单件数 (件/人均每月)	1.1	1.1
分销网络		
个人寿险销售代理人数量	453,392	416,570
团体保险销售代表数量	2,906	3,006
银行保险销售网点	60,222	51,269

2010年，平安寿险持续推进“挑战新高”和“二元发展”两大战略，强化以健康人海为主的人力发展模式，加快二元市场拓展，推进E化平台建设，保持了业务快速增长态势。2010年，来自盈利能力较高的个人寿险

业务的规模保费为人民币1,301.46亿元，较去年增长30.3%。此外平安寿险2010年的一年新业务价值为人民币155.07亿元，较去年增长31.4%。

平安寿险推行E化行销平台建设，创新营销手段，搭建起全面支持业务队伍销售、服务与管理的功能平台，同时电子投保、移动保全等新型模式得到稳步推广。

平安寿险全面建立高效运作的总分支公司经营管理平台，逐步实现运营成本优于主要竞争对手，运营费用率持续下降，客户满意度稳步提升。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约有4,532万名个人客户和65万名公司客户，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达到93.1%的满意水平。

平安寿险的人寿保险产品主要通过分销网络进行分销，这个网络由约45.3万名个人寿险销售代理人，超过2,500名团体保险销售代表以及6万多个与平安寿险签订银行保险兼业代理协议的商业银行网点的销售队伍组成。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0年，平安寿险经营的所有保险产品中，规模保费居前5位的保险产品是智盈人生终身寿险、富贵人生两全保险、金玉满堂两全保险、世纪赢家终身寿险和金彩人生两全保险，前五大产品规模保费合计占平安寿险2010年规模保费的47.5%。

(人民币百万元)	销售渠道	规模保费	新单标准保费 ⁽¹⁾
平安智盈人生终身寿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31,460	13,065
平安富贵人生两全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19,729	3,817
平安金玉满堂两全保险(万能型)	银行保险	8,801	880
平安世纪赢家终身寿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 银行保险	8,649	5,541
平安金彩人生两全保险(万能型)	银行保险	6,860	686

(1) 按照中国保监会规定的方法进行折算。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保险业务

平安养老保险

平安养老保险成立于2004年12月13日。2006年12月27日经中国保监会正式批复，平安养老保险与原平安寿险的团险事业部重组。重组后平安养老保险提供企业年金、商业补充养老保险和团体短期意外及健康险服务。2010年，平安养老保险完成增资人民币6.6亿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养老保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6亿元。

2010年，平安养老保险企业年金业务发展顺利，企业年金累计受托缴费人民币102.35亿元（2009年：人民币95.79亿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受托管理资产规模达人民币298.07亿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203.72亿元），投资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384.48亿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261.07亿元）。三项指标继续保持国内各专业养老保险公司的前列。

平安健康险

平安健康险在引进外资合作伙伴方面取得进展。2010年9月平安健康险获得中国保监会批准，向南非最大的健康保险公司Discovery定向增发1.25亿股外资股份，占平安健康险变更后总股本的20%，平安健康险实收资本由人民币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6.25亿元。此次战略合作对本集团在国内健康医疗保险和健康服务领域率先建立核心竞争优势具有重要的意义，也将更好地推动中国健康医疗保险市场的专业化发展。

财务分析

除特指外，本节中的财务数据均包含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及平安健康险。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规模保费	164,448	134,503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3,221)	(3,016)
减：万能、投连产品分拆至保费存款的部分	(64,350)	(58,048)
保费收入	96,877	73,439
已赚保费	95,586	71,876
投资收益	26,904	26,9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	1,574
汇兑损失	(102)	(37)
其他收入	3,275	2,230
营业收入合计	125,643	102,604
赔款及保户利益 ⁽¹⁾	(84,277)	(63,470)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90)	(7,2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2)	(664)
业务及管理费	(12,883)	(10,441)
减：摊回分保费用	155	241
资产减值损失	(503)	(289)
其他支出	(8,731)	(7,101)
营业支出合计	(115,501)	(88,957)
营业外收支净额	6	27
所得税	(1,731)	(3,300)
净利润	8,417	10,374

(1) 赔款及保户利益包括财务报表项目中的退保金、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保险责任准备金增加净额和保单红利支出。

2010年，寿险业务首年规模保费快速增长对利润带来积极贡献，但该贡献被总投资收益率下降及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走低导致的准备金增提所抵减，寿险业务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3.74亿元下降18.9%至2010年的人民币84.17亿元。

规模保费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个人寿险		
新业务		
首年期缴保费	38,893	27,318
首年趸缴保费	1,883	1,748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险保费	1,923	1,958
新业务合计	42,699	31,024
续期业务	87,447	68,839
个人寿险合计	130,146	99,863
银行保险		
新业务		
首年期缴保费	1,328	349
首年趸缴保费	24,863	26,796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险保费	2	3
新业务合计	26,193	27,148
续期业务	905	635
银行保险合计	27,098	27,783
团体保险		
新业务		
首年期缴保费	115	8
首年趸缴保费	2,765	2,827
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险保费	4,278	3,977
新业务合计	7,158	6,812
续期业务	46	45
团体保险合计	7,204	6,857
合计	164,448	134,503

个人寿险。个人寿险业务规模保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998.63亿元增加30.3%至2010年的人民币1,301.46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持续增加代理人数量并提升其产能，因而个人寿险业务首年规模保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310.24亿元增加37.6%至2010年的人民币426.99亿元。此外，公司续期保单继续率持续提升，个人寿险业务续期规模保费亦由2009年的人民币688.39亿元增加27.0%至2010年的人民币874.47亿元。

银行保险。2010年银行保险业务规模保费为人民币270.98亿元，较2009年的人民币277.83亿元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和优化，银行保险业务首年趸缴保费占比有所下降。

团体保险。团体保险业务规模保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68.57亿元增加5.1%至2010年的人民币72.04亿元。增幅较小的主要原因是专业化经营的企业年金产品对团体寿险产品逐步形成替代效应，公司的销售策略随着客户需求变化而相应调整。本公司团体保险业务短期意外及健康保险的规模保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39.77亿元增加7.6%至2010年的人民币42.78亿元。

本公司寿险业务规模保费按险种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分红险	69,696	49,810
万能险	66,294	57,641
长期健康险	9,501	8,790
传统寿险	5,456	4,964
投资连结险	4,842	4,568
年金	2,455	2,781
意外及短期健康险	6,204	5,949
合计	164,448	134,503

按险种类别

(%)

2010年 (2009年)



本公司寿险业务规模保费按地区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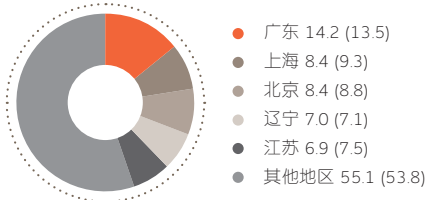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广东	23,421	18,132
上海	13,843	12,494
北京	13,830	11,784
辽宁	11,467	9,581
江苏	11,380	10,027
小计	73,941	62,018
总规模保费	164,448	134,503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保险业务

按地区

(%)
2010年 (2009年)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净投资收益 ⁽¹⁾	22,777	17,043
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 ⁽²⁾	4,399	11,926
减值损失	(495)	(302)
其他	97	(174)
总投资收益	26,778	28,493
净投资收益率 ⁽³⁾ (%)	4.3	4.0
总投资收益率 ⁽³⁾ (%)	5.0	6.7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权益投资股息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上述投资收益率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寿险业务净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170.43亿元增加33.6%至2010年的人民币227.77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资产规模增长使得固定到期日投资利息收入相应增加，同时权益投资的分红收入较去年增加。净投资收益率由2009年的4.0%上升至2010年的4.3%，主要原因是权益投资分红收入较去年增加。

受国内股票市场波动影响，净已实现及未实现收益大幅下降，由2009年的人民币119.26亿元减少63.1%至2010年的人民币43.99亿元，寿险业务2010年的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损失为人民币4.95亿元，较去年增加63.9%。

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寿险业务总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284.93亿元下降6.0%至2010年的人民币267.78亿元，总投资收益率由2009年的6.7%下降至2010年的5.0%。

赔款及保户利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退保金	3,816	4,993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赔款支出	3,391	3,223
年金给付	4,028	3,363
满期及生存给付	6,640	7,558
死伤医疗给付	3,118	2,592
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161)	(1,070)
保单红利支出	3,907	4,559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净额	60,538	38,252
合计	84,277	63,470

退保金由2009年的人民币49.93亿元减少23.6%至2010年的人民币38.16亿元，主要原因是与2009年相比，某些分红保险产品的退保金有所减少。

赔款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32.23亿元增加5.2%至2010年的人民币33.91亿元，主要原因是意外及健康保险业务持续增长。

年金给付由2009年的人民币33.63亿元增加19.8%至2010年的人民币40.28亿元，主要原因是进入年金领取期的保单逐步增加。

满期及生存给付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75.58亿元减少12.1%至2010年的人民币66.40亿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某些银行保险产品的领取高峰期已过，给付金额相应减少。

死伤医疗给付由2009年的人民币25.92亿元增加20.3%至2010年的人民币31.18亿元，主要原因是健康保险业务持续增长。

保单红利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45.59亿元减少14.3%至2010年的人民币39.07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分红水平较去年有所下降。

2010年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增加净额为人民币605.38亿元，而2009年则为人民币382.52亿元。保险责任准备金增加净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0年业务的较快增长。

本公司寿险业务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险种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健康险	4,834	4,426
意外伤害险	524	424
年金	4,081	3,429
分红险	5,556	6,182
万能险	702	265
投资连结险	214	235
寿险	1,266	1,775
合计	17,177	16,736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健康险	1,283	1,260
意外伤害险	436	355
寿险及其他	7,071	5,618
合计	8,790	7,233

保险业务佣金支出（主要是支付给本公司的销售代理人）由2009年的人民币72.33亿元增加21.5%至2010年的人民币87.90亿元，主要原因是保费收入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104.41亿元增加23.4%至2010年的人民币128.83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增长。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71.01亿元增加23.0%至2010年的人民币87.31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万能寿险业务规模增长使万能账户利息支出从2009年的人民币42.41亿元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55.64亿元。

所得税

所得税由2009年的人民币33亿元减少至2010年的人民币17.31亿元，主要是2010年的应税收入减少，以及平安寿险在2009年根据税务检查的结果计提了有关税项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88	2,19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130	1,211
寿险责任准备金	348,766	295,95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6,393	40,055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398,277	339,424
健康险	48,569	30,643
意外伤害险	942	749
年金	126,452	119,295
分红险	159,950	130,059
投资连结险	2,920	3,305
寿险及其他	59,444	55,373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398,277	339,424

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由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3,394.24亿元增加17.3%至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3,982.77亿元，主要原因是保费收入增长使得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增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相应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保险业务

产险业务

业务概览

本公司主要通过平安产险经营产险业务，此外，平安香港也在香港市场提供财产保险服务。2010年，平安产险完成增资人民币60亿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产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70.40亿元，总资产为人民币788.61亿元。

市场份额

以下为平安产险的保费收入及市场占有率数据：

	2010年	2009年
保费收入（人民币百万元）	62,116	38,483
市场占有率(%) ⁽¹⁾	15.4	12.9

(1) 依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计算。

2010年，国内宏观经济总体平稳较快发展，内需得到进一步释放，新车销售量创历史新高。国家宏观经济持续向好，以及行业进一步规范有序发展，推动国内产险市场整体较快发展，对平安产险亦产生有利影响。

2010年，中国产险行业保费收入实现34.5%的高速增长，平安产险抓住有利发展机遇，深化公司专业化渠道经营，实现了市场份额的稳步提升。依据中国保监会公布的中国保险行业数据计算，2010年平安产险的保费收入约占中国产险公司保费收入总额的15.4%。从保费收入来衡量，平安产险是中国第二大财产保险公司。

综合成本率

2010年，产险市场秩序进一步规范，平安产险积极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风险识别能力和理赔管控能力，承保盈利水平达到历史最优，综合成本率从2009年的98.6%降低至2010年的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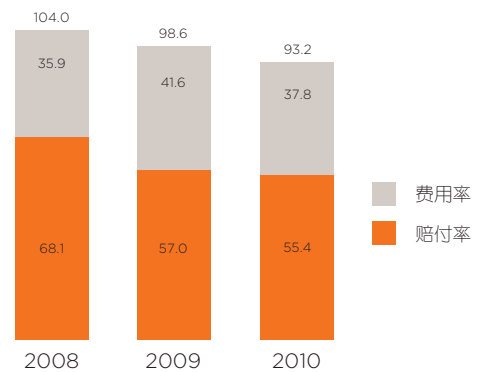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0年，平安产险经营的所有商业保险产品中，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险种是车险、企业财产保险、保证保险、责任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这五大类商业险种保费收入合计占平安产险2010年保费收入的93.1%。

(人民币百万元)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承保利润	准备金负债余额
车险	6,752,612	49,319	18,546	2,651	33,308
企业财产保险	6,027,757	4,065	1,344	(40)	2,957
保证保险	109,425	1,653	67	(39)	2,028
责任保险	6,179,912	1,435	454	111	1,214
意外伤害保险	86,399,428	1,358	530	35	752

综合成本率

(%)



经营数据概要

	2010年	2009年
客户数量 (千)		
个人	14,898	10,543
公司	1,781	1,578
合计	16,679	12,121
分销网络		
直销销售代表数量	9,764	12,473
保险代理人数量 ⁽¹⁾	22,349	19,316

(1) 保险代理人数量包括个人代理人、专业代理人 and 兼业代理人。2009年数据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列示方式。

平安产险主要依靠遍布中国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40家分公司及1,800余家三、四级机构销售保险产品，分销途径包括平安产险的内部销售代表、各子公司间交叉销售、各级保险代理人、经纪人及电话销售等渠道。

再保险安排

2010年，平安产险总体分出保费人民币67.32亿元，其中，机动车辆保险分出保费人民币35.39亿元，非机动车辆保险分出保费人民币31.68亿元，意外与健康保险分出保费人民币0.25亿元。平安产险总体分入保费人民币2.03亿元，全部为非机动车辆险。

平安产险一贯采取积极的再保政策，分散承保风险，扩大公司的承保能力，不断加强再保险公司的合作力度，拓宽分出渠道，争取分入业务。2010年，与本公司合作的主要再保险公司包括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Swiss Re、Scor Reinsurance Company (Asia) Limited等。

财务分析

除特指外，本节中的财务数据均包含平安产险及平安香港。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保费收入	62,507	38,774
已赚保费	45,538	28,507
投资收益	2,092	1,52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	29
汇兑损失	(34)	(2)
其他业务收入	317	247
营业收入合计	47,897	30,305
赔款支出 ⁽¹⁾	(25,236)	(16,235)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²⁾	(5,934)	(4,7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34)	(2,195)
业务及管理费	(10,060)	(6,541)
减：摊回分保费用	2,461	1,698
资产减值损失	(307)	(113)
其他支出	(301)	(181)
营业支出合计	(42,811)	(28,347)
营业外收支净额	(7)	(50)
所得税	(1,214)	(1,233)
净利润	3,865	675

(1) 赔款支出包括财务报表项目中的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2)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包括财务报表项目中的分保费用和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产险业务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6.75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38.65亿元，主要原因是市场环境好转，平安产险抓住有利机遇积极推进业务发展，并着力提升承保盈利能力，保费收入大幅增加而综合成本率下降。此外，平安产险在2009年根据税务检查情况计提了相关税项负债使当年净利润基数较低。

保费收入

2010年，产险业务三个系列的保费收入均稳步增长。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机动车辆保险	49,420	29,561
非机动车辆保险	11,205	7,476
意外及健康保险	1,882	1,737
合计	62,507	38,774

按险种类别

(%)
2010年 (2009年)



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295.61亿元增加67.2%至2010年的人民币494.20亿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抓住车险市场发展机遇，积极推进销售渠道建设。尤其是来自电话销售渠道的保费收入迅猛增长。

非机动车辆保险。保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74.76亿元增加49.9%至2010年的人民币112.05亿元，主要原因是企业财产保险、保证保险、责任保险的保费收入增加较快。企业财产保险保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30.92亿元增加36.7%至2010年的人民币42.28亿元。保证保险保费收入由截至2009年的人民币3.02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16.53亿元。责任保险的保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10.21亿元增加41.1%至2010年的人民币14.41亿元。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保险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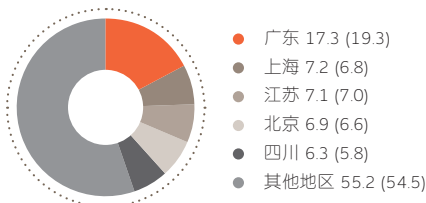
意外与健康保险。保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17.37亿元增加8.3%至2010年的人民币18.82亿元，增长较慢的原因是近两年意外险市场增速放缓，公司主动优化业务结构，大幅削减盈利性较差的健康险业务。

本公司产险业务保费收入按地区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广东	10,797	7,484
上海	4,527	2,642
江苏	4,437	2,708
北京	4,339	2,572
四川	3,916	2,265
小计	28,016	17,671
总保费收入	62,507	38,774

按地区

(%)
2010年 (2009年)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净投资收益 ⁽¹⁾	2,041	1,226
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 ⁽²⁾	105	455
减值损失	-	(19)
总投资收益	2,146	1,662
净投资收益率 ⁽³⁾ (%)	4.0	4.0
总投资收益率 ⁽³⁾ (%)	4.2	5.4

-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权益投资股息收入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收入等；
-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 上述投资收益率计算未考虑以外币计价的投资资产产生的净汇兑损益。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照Modified Dietz方法的原则计算。

产险业务净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12.26亿元增加66.5%至2010年的人民币20.41亿元，主要原因是保费收入的快速增长引致投资资产规模大幅增长，债券及定期存款投资的利息收入相应增加。2010年的净投资收益率为4.0%，与2009年持平。

产险业务净已实现及未实现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4.55亿元减少76.9%至2010年的人民币1.05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股票市场波动影响，权益投资的已实现投资收益大幅减少。

综上所述，尽管总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16.62亿元增加29.1%至2010年的人民币21.46亿元，但由于投资资产规模增速远超过总投资收益增长，总投资收益率由2009年的5.4%下降至2010年的4.2%。

赔款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机动车辆保险	21,500	13,070
非机动车辆保险	2,837	2,431
意外与健康保险	899	734
合计	25,236	16,235

机动车辆保险业务赔款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130.70亿元增加64.5%至2010年的人民币215.00亿元，主要是该项业务的保费收入在2010年快速增加。

非机动车辆保险业务赔款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24.31亿元增加16.7%至2010年的人民币28.37亿元，主要原因是该项业务的保费收入增加。

意外与健康保险业务赔款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7.34亿元增加22.5%至2010年的人民币8.99亿元，主要原因是该项业务的保费收入增加和赔付的正常波动。

保险业务手续费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机动车辆保险	4,112	3,370
非机动车辆保险	1,446	1,070
意外与健康保险	376	340
合计	5,934	4,780
手续费支出占保费收入的比例(%)	9.5	12.3

产险业务手续费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47.80亿元增加24.1%至2010年的人民币59.34亿元，主要原因是保费收入增长。手续费支出占保费收入的比例由2009年的12.3%下降到2010年的9.5%，主要原因是市场秩序持续好转，同时本公司积极推动车险电话销售渠道的发展。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由2009年的人民币65.41亿元增加53.8%至2010年的人民币100.60亿元，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增长。业务及管理费占保费收入的比例由2009年的16.9%下降至2010年的16.1%。

偿付能力

下表载列平安寿险及平安产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

(人民币百万元)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50,981	50,898	15,002	7,268
最低资本	28,295	22,453	8,353	5,061
偿付能力充足率(%)	180.2	226.7	179.6	143.6

偿付能力充足率是保险公司资本充足率的量度标准，计算方法为实际资本除以法定最低资本。根据中国保监会有关法规，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必须达到规定水平。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的偿付能力符合监管要求。

平安寿险偿付能力充足率较2009年末下降，主要原因是受公司业务发展、资本市场波动及股息分配的影响。

平安产险偿付能力充足率较2009年末上升，主要是产险保费强劲增长，带动法定要求的最低资本大幅增加，为补充资本实力，平安产险在2010年成功发行了次级债人民币25亿元，并完成增资人民币60亿元，增加了实际资本。

保险合同准备金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854	17,946
未决赔款准备金	16,904	10,917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45,758	28,863
机动车辆保险	33,448	20,186
非机动车辆保险	11,111	7,673
意外与健康保险	1,199	1,004
保险合同准备金合计	45,758	28,863

保险合同准备金由2009年末的人民币288.63亿元增加58.5%至2010年末的人民币457.58亿元，主要是保费收入大幅增长。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相应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所得税

2010年的所得税为人民币12.14亿元，主要为应税利润大幅增加所致。2009年的所得税为人民币12.33亿元，主要是平安产险根据税务检查的结果计提了有关税项负债。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银行业务

- 战略投资深发展取得重大进展。
- 平安银行净利润同比增长60.8%，增幅跻身行业前列。
- 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600万张，发卡三年内首次实现盈利。

本公司通过平安银行经营银行业务，深圳发展银行于2010年5月开始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公司银行业务2010年净利润为人民币28.82亿元，包括来自平安银行的净利润人民币17.37亿元和对深圳发展银行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人民币11.45亿元。本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的相关重大资产重组议案，目前已提交有关监管机构进行审批。

平安银行

平安银行是本公司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一家跨区域经营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其总行设在深圳，营业网点目前分布于深圳、上海、福州、泉州、厦门、杭州、广州、东莞、惠州等地。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23亿元，净资产人民币156.81亿元，总资产人民币2,557.74亿元。

2010年银行业面临的货币及信贷环境趋于紧缩，强化资本监管成为后危机时代银行业的监管核心。为稳定物价，降低通货膨胀，央行在年末两次加息和多次调高准备金率，各项紧缩性操作对银行业的流动性、信贷投放

能力和节奏等产生一定影响。房地产政策调整和政府融资平台项目也可能对银行业的资产质量带来挑战。另一方面，随着宏观经济的企稳，实体经济对资金需求仍较为旺盛，银行业净利差呈稳步回升态势，净利息收入在2010年呈较高的增速。

面对外部的机遇与挑战，平安银行继续贯彻“管控、增长、服务”的指导思想，经营稳健、快速发展，服务质量显著提升。2010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37亿元，同比增幅达60.8%，在行业处于较高水平。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总资产规模跃上人民币2,500亿平台，存款及贷款总额较2009年底分别增长22.2%和21.6%；信用卡累计发卡量突破600万张，交易金额同比增长74.5%，增幅位于行业前列，信用卡发卡三年内首次实现盈利；零售业务增势迅猛，存款同比增长61.9%；对公业务表现强劲，其中中小企业贷款增幅达78.6%。惠州分行正式开业，成为平安银行在全国范围内开设的第9家分行。

资产质量保持行业领先水平。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贷款组合质量和风险管理进一步完善，不良贷款率降至0.41%，位于行业领先水平；在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资本充足率保持在11.0%。平安银行在控制不良贷款率、保持资本充足率、防控案件等方面表现良好，为业务长期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渠道、产品不断拓展和创新，交叉销售成效显著。零售业务不断创新，成功完成新模式研究并在上海试点，新一贷等创新产品占比显著提升，同时零售新增存款中，交叉销售贡献占比达34.8%；信用卡新发卡交叉销售占比达54.5%，交叉销售为信用卡带来大批优质客户，开卡率、交易金额均高于其他渠道，并有效提升了信用卡支付与分期业务；公司业务于2010年底为中小企业量身打造的“一贷通”新产品，丰富了中小企业融资个性需求，同时积极推动渠道合作，2010年新增公司日均存款中，交叉销售贡献占比达21.1%；2010年平安银行圆满实现运营作业集中，为提高运营效率、强化后台支持奠定良好的基础。

凭借管理水平和创新能力的提升，2010年平安银行获得了《环球财经》评选的年度“最佳治理银行”大奖，《理财周报》评选的“2010年中国最具发展潜力零售银行”、年度“最佳车主信用卡”奖项，21世纪亚洲金融年会颁发的“现金管理业务创新奖”、“企业网上银行业务创新

奖”，《金融时报》、社科院金融研究所联合颁发的“金龙奖一年度最具成长性中小银行”奖等多项奖项。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净利息收入	5,438	3,4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1	417
投资收益	73	404
其他业务收入 ⁽¹⁾	84	202
营业收入合计	6,396	4,448
资产减值损失	(373)	(183)
营业净收入	6,023	4,265
营业、管理及其他费用 ⁽²⁾	(3,801)	(2,917)
税前利润	2,222	1,348
所得税	(485)	(268)
净利润	1,737	1,080

(1)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及营业外收入。

(2) 营业、管理及其他费用包括营业费用、营业税金及附加、其他支出及营业外支出。

2010年，平安银行实施多项举措，如积极调整资产负债结构，重点关注定价管理，加强贷款控制等，并强化费用管控以提高运营效率，在净利差水平提升的同时降低了成本收入比，有效提升了盈利能力。平安银行的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80亿元增加60.8%至2010年的人民币17.37亿元，利润增幅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平安银行经过三年重组期，已进入业绩上升阶段。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银行业务

净利息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	6,530	4,852
存放央行款项	394	29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252	138
拆放同业款项	360	206
债券利息收入	1,795	1,184
利息收入合计	9,331	6,674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2,618)	(2,538)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663)	(479)
拆放同业款项	(487)	(169)
发行债券	(125)	(63)
利息支出合计	(3,893)	(3,249)
净利息收入	5,438	3,425
净利差(%) ⁽¹⁾	2.18	1.77
净息差(%) ⁽²⁾	2.30	1.89
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236,291	180,984
平均计息负债余额	219,606	169,444

(1) 净利差是指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与平均计息负债成本率之差；

(2) 净息差是指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净利息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34.25亿元增加58.8%至2010年的人民币54.38亿元，净利差由2009年的1.77%提高至2010年的2.18%，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在推动贷款规模增长的同时，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将资金运用向无担保个人贷款等高收益资产倾斜，并降低较高成本协议存款负债的比例。此外，央行在第四季度两次上调利率，也促进了净利差提高。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249	14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418	189
其他	264	14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931	48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97)	(38)
其他	(33)	(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30)	(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1	4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4.17亿元增加92.1%至2010年人民币8.01亿元，主要是由于平安银行信用卡业务发展迅速，以及在银团贷款、企业理财、资产管理等方面有所突破并取得较多手续费收入。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4.04亿元减少81.9%至2010年的人民币0.73亿元，主要原因是债券投资价差收入减少。

营业、管理及其他费用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营业及管理费用	3,324	2,5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3	298
其他费用及营业外支出	74	72
营业、管理及其他费用合计	3,801	2,917
成本与收入比例 ⁽¹⁾	52.9%	59.5%

(1) 成本与收入比例为(营业及管理费用+其他费用)/营业收入，营业收入不包括营业外收入。

营业、管理及其他费用由2009年的人民币29.17亿元增加30.3%至2010年的人民币38.01亿元，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在分行扩建、信用卡及零售业务推广、IT基础设施升级和推出创新服务等方面继续投入。成本与收入比例由2009年的59.5%下降至2010年的52.9%，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严格进行费用管控，同时前期战略投入的收入效应显著。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由2009年的人民币1.83亿元增加103.8%至2010年的人民币3.73亿元，主要原因是平安银行将拨备覆盖率提高到211.1%，以更好地抵御贷款规模扩大可能带来的风险。

所得税

	2010年	2009年
有效税率(%)	21.8	19.9

有效税率由2009年的19.9%上升至2010年的21.8%，主要原因是深圳地区企业所得税率由2009年的20.0%上升至2010年的22.0%。

贷款组合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企业贷款	85,427	67,828
个人贷款	43,172	32,165
票据贴现	2,199	7,569
贷款总额	130,798	107,562

贷款组合

(%)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由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1,075.62亿元增加21.6%至2010年的人民币1,307.98亿元。企业贷款增加25.9%至人民币854.27亿元，占2010年12月31日贷款总额的65.3% (2009年12月31日：63.1%)。个人贷款增加34.2%至人民币431.72亿元，占2010年12月31日贷款总额的33.0% (2009年12月31日：29.9%)。票据贴现减少70.9%至人民币21.99亿元，占2010年12月31日贷款总额的1.7% (2009年12月31日：7.0%)。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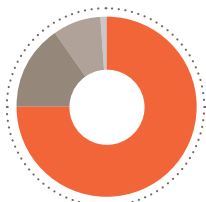
银行业务

存款组合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企业存款	136,514	117,925
个人存款	27,821	19,521
存入保证金	16,078	11,007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1,705	612
客户存款及保证金总额	182,118	149,065

存款组合

(%)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 企业存款 75.0 (79.1)
- 个人存款 15.3 (13.1)
- 存入保证金 8.8 (7.4)
-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0.9 (0.4)

客户存款及保证金总额由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1,490.65亿元增加22.2%至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1,821.18亿元。各类存款均保持稳定增长。

贷款质量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正常	129,497	106,166
关注	768	901
次级	147	218
可疑	153	113
损失	233	164
贷款合计	130,798	107,562
不良贷款合计	533	495
不良贷款比率	0.41%	0.46%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125	772
拨备覆盖率	211.1%	156.0%

贷款质量于2010年继续提高。由于贷款规模的扩大，不良贷款余额由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4.95亿元增加至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5.33亿元。但不良贷款比率由2009年12月31日的0.46%下降至2010年12月31日的0.41%。

平安银行根据监管要求继续维持较高的不良贷款拨备计提水平，拨备覆盖率由2009年12月31日的156.0%提高至2010年12月31日的211.1%。

资本充足率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净资本	18,551	17,173
净风险加权资产	169,254	131,638
资本充足率 (监管规定 $\geq 8\%$)	11.0%	13.0%
核心资本充足率 (监管规定 $\geq 4\%$)	9.3%	10.9%

2010年12月31日，平安银行的资本充足率及核心资本充足率远高于8%和4%的监管指标要求，分别达到11.0%以及9.3%。由于业务规模迅速扩张，资本充足率水平相比去年有所下降。

深圳发展银行

2010年5月7日，本公司完成了H股的非公开定向增发，新桥也将其所持有的深发展股份全部过户至本公司；6月29日，深发展向平安寿险非公开定向增发交易顺利完成。以上两项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平安寿险共计持有深发展股份10.45亿股，占深发展总股份比例29.99%。

截至2010年底，平安银行和深发展的重组方案已分别经本公司和深发展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已提交有关监管机构进行审批。

应占联营企业损益

2010年，本公司按照权益法确认了对深发展的应占联营企业损益人民币11.45亿元。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投资业务

- 平安证券成功完成39家IPO及11家再融资项目主承销发行，股票总承销家数、新股承销收入等均名列行业榜首。
- 平安信托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业务转型成果显著。
- 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监管批准成立。

证券业务

本公司通过平安证券经营证券业务，向客户提供的主要服务包括经纪服务、投资银行服务、资产管理服务及财务顾问服务。平安证券于2006年成为证券行业创新类券商，2008年成立全资子公司平安财智进行直接投资业务，2009年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平安证券（香港）。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证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净资产人民币65.44亿元，总资产人民币299.87亿元。

2010年，受国内房地产宏观调控、通货膨胀、央行加息和提高存款准备金率等因素影响，导致市场对国内经济产生忧虑，沪深300指数较2009年底跌幅达12.5%，市场的深幅调整给公司的经纪业务和投资业务带来较大挑战。同时，行业佣金费率水平的进一步下降也使得公司经纪业务盈利空间有所收窄。但同时，市场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等新业务顺利推出，上市银行重返交易所债市等直融渠道放宽，市场融资需求加大等因素为平安证券积极拓展业务提供了机遇。

2010年，平安证券业务取得了快速的发展，在多个领域的行业排名得到了提升。投行业务凭借2009年项目承销的优秀业绩，连续四年荣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中小企业板最佳保荐机构”奖项。投行业务继续在中小企业板、创业板的领先优势，完成39家IPO以及11家再融资项目的主承销发行，发行家数行业排名第一；经纪业务加大渠道销售力度，积极扩张营业网点，成功开设8家新营业部；固定收益业务完成11家企业债的主承销发行，创新产品开发亦取得突破。新业务方面，平安证券获批融资融券及期货中间介绍业务资格，为公司未来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未来，平安证券将依托集团综合金融优势，以经纪业务、投资银行、固定收益及资产管理业务为重点，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提升产品服务品质，保持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0	1,972
投资收益	501	56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	(82)
其他业务收入	9	21
汇兑损失	(1)	-
营业收入合计	3,846	2,4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6)	(130)
业务及管理费	(1,577)	(1,021)
资产减值损失	(2)	(1)
营业支出合计	(1,785)	(1,15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	-
所得税	(464)	(252)
净利润	1,594	1,072

2010年，平安证券投行业务再创佳绩，证券业务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10.72亿元增加48.7%至人民币15.94亿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手续费收入	1,173	1,271
承销佣金收入	2,517	895
其他	15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3,705	2,1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手续费支出	(204)	(170)
其他	(111)	(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315)	(1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90	1,972

2010年，随着国内证券市场可流通股市值的扩大，市场交易量较2009年增加，但市场竞争加剧引致经纪业务佣金费率下调，本公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12.71亿元减少7.7%至2010年的人民币11.73亿元。市场交易量的提升使得本公司经纪业务手续费支出相应增加。

承销佣金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8.95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25.17亿元，主要原因是证券投行业务发展迅猛。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净投资收益 ⁽¹⁾	461	410
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 ⁽²⁾	(13)	73
总投资收益	448	483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权益投资股息收入等；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总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4.83亿元下降7.2%至2010年的人民币4.48亿元，主要原因是2010年二级市场表现相对去年较弱，公司自营权益类投资收益有所下降。

信托业务

本公司通过平安信托向客户提供第三方资产管理服务。此外，平安信托亦向本公司其他子公司提供基建、物业和私募股权等非资本市场投资服务。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信托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88亿元，净资产人民币133.44亿元，总资产人民币158.12亿元。

2010年，中国经济延续了2009年以来的回升向好态势，不论是资本、产业还是货币市场，都带来了旺盛的信托投融资需求，信托业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正式公布实施，银信合作进一步规范，房地产信托业务监管进一步加强，政策环境渐趋优化，推动信托公司业务转型及信托产品的不断创新，由外延式发展向内延式发展转变。但政策对通胀和房地产等的管控为市场带来了不确定性因素，给信托未来形成稳定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带来一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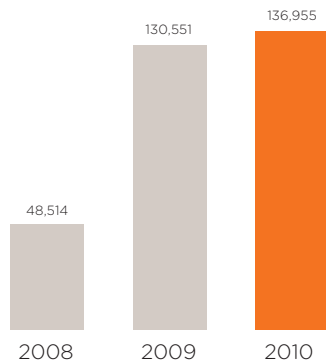
面对快速发展的外部市场、逐步规范的行业监管、日趋激烈的竞争态势，平安信托始终坚持开拓创新，努力提高自主管理能力，强化产品、渠道和运营平台三方面的建设，致力于建立可持续发展的业务模式。产品方面，加大对集合类产品开发力度，紧密结合客户需求和市场动态，建立久期从1个月至20年的各项产品；渠道方面，加大私人财富业务开发，进一步完善私财团队建设，搭建更为合理的私财梯队，机构业务实现全面转型；平台建设方面，成功推进埃森哲和卡洛琪两个IT系统规划项目，为搭建稳定、高效、灵活的信托运营管理平台打下良好基础。2010年，平安信托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产品结构显著优化，业务转型成果显著，对本公司整体利润增长做出了积极贡献。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投资业务

凭借良好的业绩表现和卓越的服务水平，平安信托相继获得由21世纪经济报道评选的第三届“金贝奖”之“年度最佳服务团队”，以及《证券时报》评选的“中国优秀信托公司”、“中国优秀信托经理”、“最佳证券投资类信托计划”、“最佳房地产信托计划”、“最佳组合投资信托产品”、“最具影响力品牌(产品)”等多项奖项。

受托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2	358
投资收益	1,483	8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	(1)
营业收入合计	2,153	1,1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	(59)
业务及管理费	(630)	(362)
资产减值损失	(53)	(34)
营业支出合计	(788)	(455)
营业外收支净额	(4)	(2)
所得税	(322)	(129)
净利润	1,039	606

(1) 上述数据并未合并平安信托下属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信托业务净利润由2009年的人民币6.06亿元增加71.5%至2010年的人民币10.39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及信托产品管理费收入均大幅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信托产品管理费	714	391
其他	189	1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903	5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信托产品手续费支出	(179)	(138)
其他	(22)	(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01)	(21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2	358

信托产品管理费收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3.91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7.14亿元，主要原因是在受托资产规模增加的同时，产品费率和产品结构也不断优化。

信托产品手续费支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1.38亿元增加29.7%至2010年的人民币1.79亿元，主要原因是在日渐趋好的投资环境下，信托产品业务范围扩大及规模增加使得投资顾问费用支出相应增加。

总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净投资收益 ⁽¹⁾	470	607
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 ⁽²⁾	981	227
总投资收益	1,451	834

(1) 包含存款利息收入、贷款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及权益投资股息收入；

(2) 包含证券投资差价收入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除股息外的股权投资收益等。

净投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6.07亿元减少22.6%至2010年的人民币4.70亿元，主要原因是2010年权益投资股息收入较少。净已实现及未实现的收益由2009年的人民币2.27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9.81亿元，主要原因是与2009年相比，2010年出售权益投资(包括部分PE投资退出)带来的已实现投资收益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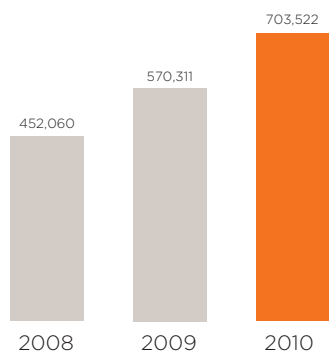
投资管理业务

本公司主要通过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提供投资管理服务。

平安资产管理负责本公司境内投资管理业务，接受委托管理本公司保险资金和其他子公司的投资资产，并通过多种渠道为其他投资者提供投资产品和第三方资产管理服务。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

投资管理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7,035.22亿元，较2009年底增长23.4%，主要是由于保险业务稳步增长带来可投资资产的增加。

2010年，平安资产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积极把握市场机会，优化资产配置，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全年保险资金实现总投资收益人民币292.72亿元，总投资收益率达4.9%，为本公司利润做出积极贡献。

第三方业务不断开拓创新，现金管理和私人银行高端理财产品投资顾问业务发展势头良好，中小保险公司专户理财规模居业内前列，第三方资产管理总规模保持快速增长。

2010年，平安资产管理加快推进投资管理系统平台建设，成功实现一个平台支持多个投资团队的境内外投资和一个中后台团队的集中运营管理，大幅提升投资数据

的准确性和时效性，为投资运作提供高效实时的决策信息，成为平安资产管理领跑行业的“助推器”。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总体投资方向的研究和把握，充分发挥资产配置的基础作用，进一步推进投研互动，持续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全力打造全球领先的投资管理系统平台，提升公司投资竞争力，树立平安专业投资品牌。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为平安海外控股旗下子公司，2006年5月成立，注册资本6,500万港元。作为负责平安集团海外投资管理业务的主体，除接受集团内其他子公司的投资管理委托外，也为境内外投资人提供各类海外投资产品和第三方资管服务。自2007年3月起，公司先后获得香港证监会颁发的在港从事第9类、4类、5类受规管业务资格牌照，可提供资产管理服务，就证券交易提供建议及就期货合约提供建议。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目前已组建了一支具有国际专业投资能力和经验的团队，全面负责全球宏观经济研究、战略资产配置、港股投资、直接投资及兼并等核心职能，搭建全球性投资平台，引进海外产品，实现服务和产品的创新。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的外币资产规模达288.55亿港元。

基金业务

2010年12月28日，平安大华基金正式获监管批准成立。作为一家为客户提供专业投资服务的资产管理机构，平安大华基金将从“规范、诚信、专业、创新”的管理理念出发，坚持“研究创造价值”的投资哲学，搭建科学的投研一体化平台和严谨的风险控制体系。平安大华基金将专注服务于中国家庭的投资与理财，以持续稳定的投资业绩为基础，不断丰富和完善客户服务手段及服务内容，为投资者提供多样化的基金投资产品和高品质的家庭理财服务，以专业的力量赢得信赖，更以专业的精神承载信赖，成为深得投资人信赖的基金管理公司。

平安大华基金的获批，将进一步丰富本集团投资业务系列的产品线，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提高投资业务对集团的赢利贡献，更好地实现三大业务支柱的均衡发展。未来平安集团将对平安大华基金的业务平台建设给予有力支持，提供领先的后援平台建设经验，同时分享在人员培训、风险评估、客户服务等领域的经验，帮助其成为中国最专业的基金公司之一。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协同效应

- 交叉销售的深度和广度明显加强。
- 高效、稳定、具备成本优势的运营平台进一步得到优化。

本公司IT、后援集中、交叉销售等共享平台建设是由平安科技、平安数据科技、平安渠道发展和平安财富通公司承担。2010年通过四大业务单位的公司化运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综合金融架构和法人治理结构，并通过市场化的运作机制提高资源使用效率降低服务成本。

交叉销售

经过几年的培育，本公司金融业务交叉销售的深度和广度得到明显加强，成果显著，综合金融协同效应日益显现。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0年的交叉销售业绩情况：

通过交叉销售获得的新业务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金额	渠道贡献占比(%)	金额	渠道贡献占比(%)
产险业务				
保费收入	8,582	13.7	5,635	14.5
企业年金业务				
受托业务	1,545	15.1	623	7.5
投资管理业务	1,131	7.7	671	7.4
信托业务				
信托计划	13,812	14.1	5,650	4.5
银行业务				
公司业务存款(年日均余额增量)	5,200	21.1	2,509	10.4
公司业务贷款(年日均余额增量)	4,200	20.1	788	5.2
信用卡(万张)	124	54.5	124	56.5

后援集中

平安数据科技作为本公司的后援集中运营平台，在进一步推进集中和共享的同时，秉承集团综合金融发展战略要求，综合金融大后台建设项目已有序推进。2010年平安数据科技获得“2010年中国服务外包成长型企业”荣

誉。其下的电话中心服务平台荣膺“2009-2010年度中国最佳呼叫中心”、“2010中国(亚太)最佳呼叫中心”称号。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后援集中运营平台以及综合金融大后台建设项目达成以下进展：

专业作业方面：

- 个人寿险业务方面，继核保、理赔实现完全集中后，保全业务集中度达到84.01%。
- 产险业务的车险、财产险理赔以及电话车险人工核保已经全部集中。
- 养老险团险业务方面，理赔、核保集中度分别为97.09%和97.22%；保全业务集中度为82%，较2009年底提升2个百分点。年金业务方面继投资管理、受托管理业务100%的集中后，账户管理集中度为100%，较2009年底提升3个百分点。
- 银行业务顺利实现以收定支的过渡，开始步入提升服务、优化成本的关键时期。

共享作业方面：

- 文档作业已经实现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平安健康险、平安银行、平安证券等子公司的共享作业，共享度已经达成40%。
- 财务作业已经实现集团旗下主要子公司的共享作业，共享度已经达成93%。
- 电话中心已经实现平安产险、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平安健康险、平安银行、平安证券、平安信托、平安科技等子公司的共享作业，共享度已经达成72%。
- 金融大后台组织建设项目已理清产、寿、养中后台的职能划分，开始四川、深圳的试点工作，为项目推广奠定基础。

以“成本优化，支持交叉销售”为目的的后援第二阶段集中已卓有成效。专业集中及共享作业覆盖度进一步提高，彰显了资源共享的成本优势和跨专业系列的协同效应。以“综合金融大量共享”为目的的后援综合金融后台各项改革正在稳步推进，旨在顺应公司产品及客户的需求，搭建跨产品、统一、标准的共享服务平台，提高服务水平与业务处理能力，提升公司产品价值，助力销售。

一账通、万里通、平安VIP俱乐部

经过两年多的运作，本公司平安一账通、万里通积分奖励计划和平安VIP俱乐部三项客户增值服务，成果显著。

平安一账通在整合平安集团各业务系列网上服务的基础上，不断新增服务功能，优化服务体验，为各子公司提供更有价值的营销、销售和客户服务平台。截至2010年12月31日，累计注册用户超过1000万，较上年增长约150%；平安寿险客户网上服务量已占到其所有服务渠道总量的15%，平安产险客户网上服务量已占到其所有服务渠道总量的60%。

平安万里通致力于打造平安集团统一协同的综合金融客户忠诚度计划，通过忠诚度营销、积分增值服务、向联盟战略伙伴获取集团客户利益，为集团各专业子公司吸引和保留优质客户，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发展约1,401万建档会员，注册客户达671万。

平安VIP俱乐部致力于打造金融业高端客户俱乐部品牌，通过增值服务、会员活动及具有平安特色的综合金融服务，回馈集团旗下各专业子公司的高价值客户，满足高价值客户的需求，全力支持集团各专业子公司吸引和保留高价值客户，截至2010年12月31日，已发展约114万VIP会员。

内含价值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内含价值总额为人民币2,009.86亿元，过去一年销售的寿险新业务价值为人民币155.07亿元。

关于内含价值披露的独立精算师审阅意见报告

致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我们已经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于公司内含价值的披露（“披露”）。该内含价值披露包括：于2010年12月31日的内含价值和扣除偿付能力成本以后一年新业务价值（“新业务价值”）组成的经济价值、相关的方法和假设、新业务量和结构、内含价值变动和敏感性分析。

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制定是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5年9月颁布的“人身保险内含价值报告编制指引”所规定的内含价值准则为基础。公司在披露中阐述了所应用的内含价值方法和假设（“内含价值基础”）。

经济价值的各个组成部分是由公司详细计算和编制。我们作为独立精算师的责任是对所披露的根据公司阐述的内含价值基础而制定的经济价值的合理性表达意见。

意见的基础

我们对公司依据内含价值基础而制定的经济价值的合理性所发表的意见，是基于我们所进行的必要的经济价值合理性检查，分析，以及计算准确性测试而产生的。在审阅过程中，我们依赖公司所提供的各种审计和未审计的数据。

经济价值的计算需要大量的对未来经验的预测和假设，其中包括很多公司无法控制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假设。因此，实际经验和结果很有可能跟预测的经济价值产生偏差。

意见

我们的意见认为：

- 用来评估2010年12月31日有效业务价值，法定偿付能力额度持有成本和一年新业务价值使用的假设是合理的；
- 各项计算的进行符合公司阐述的内含价值基础，我们核查的抽样计算是满意的，且总体结果是合理的。

我们确认后附所披露的经济价值的组成部分的有关信息和我们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赵晓京，精算师

2011年3月29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含价值报告

为提供投资者额外的工具了解本公司的经济价值及业务成果，本公司已在本节披露有关内含价值的信息。内含价值指调整后股东资产净值，加上本公司有效人寿保险业务的价值（经就维持此业务运作所要求持有的法定最低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作出调整）。内含价值不包括日后销售的新业务的价值。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4号—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聘请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0年12月31日内含价值的计算方法、假设和计算结果的合理性进行审阅。

内含价值的计算需要涉及大量未来经验的假设。未来经验可能与计算假设不同，有关差异可能较大。本公司的市值是以本公司股份在某一日期价值计量。评估本公司股份价值时，投资者会考虑所获得的各种信息及自身的投资准则，因此，这里所给出的价值不应视作实际市值的直接反映。

2009年12月22日，财政部发布了《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对于会计口径的保费收入和准备金计量进行了规定，并要求保险公司应当自编制2009年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该规定。2010年1月25日，中国保监会发布了《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编报规则—问题解答第9号：偿付能力报告编报规则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衔接》(保监发【2010】7号)。根据该通知，偿付能力报告中的保险合同负债继续适用中国保监会制定的责任准备金评估标准，非保险合同负债适用会计准则。内含价值计算中所涉及的未来利润是满足偿付能力要求前提下的可分配利润，因此，本公司在编制2010年度内含价值报告时，寿险业务相关合同负债仍按偿付能力规定下的负债评估要求提取，相应所得税的计算也基于应用《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之前的核算结果。

经济价值的成份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风险贴现率	收益率 / 11.0%	收益率 / 11.0%
调整后资产净值	123,573	94,606
寿险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	43,673	40,052
1999年6月前承保的有效业务价值	(9,858)	(11,614)
1999年6月后承保的有效业务价值	104,816	86,579
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	(17,545)	(14,314)
内含价值	200,986	155,258
寿险业务内含价值	121,086	100,704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风险贴现率	11.0%	11.0%
一年新业务价值	18,192	13,945
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	(2,686)	(2,141)
扣除持有偿付能力额度的成本后的一年新业务价值	15,507	11,805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寿险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是根据本公司相关寿险业务按中国法定基准计量的未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计算，该股东净资产值是由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调整准备金等相关差异后得到。本公司其他业务调整后资产净值是根据相关业务按中国会计准则计量的经审计股东净资产值计算。相关寿险业务包括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险经营的相关业务。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

内含价值

主要假设

2010年内含价值按照“持续经营”假设基础计算，并假设中国现行的经济及法制环境将一直持续。计算是依据法定准备金基准及偿付能力额度要求进行。若干业务假设的制定是根据本公司本身近期的经验，并考虑更普遍的中国市场状况及其他人寿保险市场的经验。计算时所采用主要基准及假设陈述如下：

1、 风险贴现率

未来每个年度有效寿险业务的贴现率假定为非投资连结型资金的收益率（经税项调整后的投资回报）或11.0%。有效业务设定这样特定的贴现率方式是为了避免低估1999年6月前销售的高定价利率产品所带来损失的影响。计算一年新业务价值的贴现率采用11.0%。

2、 投资回报

假设非投资连结型寿险资金的未来投资回报于2011年为4.75%，随后每年增加0.25%，直至2014年及以后年度为5.5%。投资连结型资金的未来投资回报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适当上调。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投资回报而厘定。

3、 税项

假设平均所得税税率为每年25%，同时假设投资收益中可以豁免所得税的比例为18%。此外，短期意外险业务的营业税率为毛承保保费收入的5.5%。

4、 死亡率

男性和女性的经验死亡率分别按《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非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65%和65%为基准计算。就年金产品而言，进入领取期后的经验死亡率分别以《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年金男性表和女性表的45%和40%为基准计算。

5、 发病率

发病率根据本公司本身的定价表假设计算。短期意外及健康险业务的赔付率假设在15%到85%之间。

6、 保单失效率

保单失效率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研究计算。保单失效率视定价利率水平及产品类别而定。

7、 费用

费用假设根据本公司最近的费用分析而定。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其中单位维持费用假设每年增加2%。

8、 保单红利

个人寿险及银行保险分红业务的保单红利根据利息及死亡盈余的80%计算。团体寿险分红业务的保单红利根据利息盈余的80%计算。

新业务量与业务组合

用来计算2010年一年新业务价值的首年保费为人民币745.56亿元。新业务的首年保费结构如下：

	比例
个人寿险	52.7%
长期业务	52.5%
短期业务	0.2%
团体寿险	12.1%
长期业务	6.3%
短期业务	5.8%
银行保险	35.2%
长期业务	35.2%
短期业务	0.0%
合计	100.0%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内含价值变动

下表显示本公司内含价值如何变化至2010年12月31日的人民币2,009.86亿元。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说明
寿险业务2009年12月31日的内含价值	100,704	
年初内含价值的预计回报	9,823	2010年出现的内含价值预期增长
一年新业务价值	16,310	2010年销售的新业务按收益率或11.0%贴现率计算的贡献
假设及模型变动	(2,848)	退保率等假设及模型的变动导致内含价值下降
市场价值调整影响	(2,719)	主要由于相关资产未实现资本利损增加导致市价调整下降
投资回报差异	1,392	2010年实际投资回报较假设回报高
其他经验差异	392	其他实际经验与假设的差异
资本变动前寿险业务内含价值	123,054	资本变动前寿险业务的内含价值增加22.2%
股东股息	(2,023)	平安寿险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资本注入的影响	716	平安养老险获得注资人民币6.60亿元；平安健康险获得注资的影响为人民币0.56亿元
资本投资	(660)	平安寿险向平安养老险注资人民币6.60亿元
寿险业务2010年12月31日的内含价值	121,086	

内含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说明
其他业务2009年12月31日的调整净资产	54,554	
其他业务当年利润	8,469	
市场价值调整影响及其他差异	2,237	
资本变动前其他业务2010年12月31日的调整净资产	65,260	
股东股息	(2,303)	平安产险向股东分红人民币18.00亿元；平安信托向股东分红人民币5.03亿元
子公司向公司分红	4,301	平安寿险向公司分红人民币20.13亿元；平安产险向公司分红人民币17.85亿元；平安信托向公司分红人民币5.03亿元
资本注入	22,367	公司H股定向增发增加净资产人民币160.36亿元；平安产险获得注资人民币60.00亿元；平安海外控股获得注资人民币3.31亿元
资本投资	(6,285)	公司向平安产险注资人民币59.53亿元；公司向平安海外控股注资人民币3.31亿元
股东分红	(3,440)	公司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其他业务2010年12月31日的调整净资产	79,900	
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内含价值	200,986	
于2010年12月31日每股内含价值(人民币元)	26.3	

注：因四舍五入，直接相加未必等于总数。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已测算若干未来经验假设的独立变动对有效业务价值及一年新业务价值的影响。特别是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风险贴现率
- 2009年评估所用假设
- 每年投资回报增加50个基点
- 每年投资回报减少50个基点
- 已承保人寿保险的死亡率及发病率下降10%
- 保单失效率下降10%
- 维持费用下降10%
- 分红比例增加5%
- 偿付能力额度为法定最低标准的150%

(人民币百万元)	风险贴现率			
	收益率／ 10.5%	收益率／ 11.0%	收益率／ 11.5%	收益率／ 11.0%
有效业务价值	80,832	77,414	74,175	78,538
				收益率／ 11.0%
一年新业务价值	16,430	15,507	14,650	16,310
假设 (人民币百万元)	有效业务价值		一年新业务价值	
基准假设	77,414		15,507	
2009年评估所用假设	80,261		15,707	
每年投资回报增加50个基点	89,873		16,448	
每年投资回报减少50个基点	63,739		14,579	
死亡率及发病率下降10%	78,751		15,852	
保单失效率下降10%	79,515		15,975	
维持费用下降10%	78,740		15,771	
分红比例增加5%	74,380		15,019	
偿付能力额度为法定最低标准的150%	68,381		14,164	

注：有效业务及新业务的贴现率分别为收益率／11.0%及11.0%。

流动性及财务资源

本公司从整个集团的层面统一管理流动性和财务资源。

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偿付能力充足。

概述

流动性是指公司在任何需要的时候有随时可动用的现金资产或资金供给能力以满足资金需求。本集团流动性管理的目标是：确保经营、投资、筹资性活动流动性的同时，对财务资源配置、资本结构进行合理优化，致力于以最优的财务资源配置和资本结构为股东创造最大回报。

本公司从整个集团的层面统一管理流动性和财务资源，本集团执行委员会下常设预算管理委员会、风险监控委员会和投资管理委员会对流动性和财务资源进行集中管理。此外，集团资金部作为集团流动性管理的执行部门，负责本集团的现金结算管理、现金流管理、融资管理和资本管理等资金管理职能。

本集团的流动性管理主要包括资本规划和现金流管理。本集团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资本管理与决策机制。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提出资本需求，集团母公司根据子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情况提出集团整体资本规划的建议，集团执行委员会在集团战略规划的基础上决定最终资本规划方案，进行资本分配。2010年，集团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增资情况如下：

- 平安产险：人民币59.53亿元
- 平安海外控股：人民币3.31亿元

本集团各项经营、投资、筹资活动均需满足流动性管理的要求。集团母公司及旗下各子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主要按照收支两条线的原则进行管理，通过资金的上划归集，集中管理，统一调拨、统一运用，及时对现金流进行日常监测。2010年，本集团经营性活动现金流为净流入。

本集团通过战略资产配置管理投资资产，子公司的战略资产配置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动性资产来满足流动性需求。

集团母公司作为一间控股公司，除投资性活动以外，本身不从事任何实质上的业务经营，其现金流主要依靠子公司的股息和投资性活动的投资收益。集团母公司流动性关注的重点是除投资子公司股权外的资产配置状况及其变现能力，并通过资产变现能力管理来保持本公司的流动性。此外，借款和卖出回购资产亦构成集团母公司日常经营中流动性来源的一部分。

本公司的筹融资能力，也是流动性和财务资源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本集团的筹融资活动由集团母公司统一管理。

资本结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权益总额为人民币1,168.8亿元，较2009年12月31日增加27.4%。除经营利润带来的股东权益增加外，本公司于2010年5月7日向新桥定向增发H股股份299,088,758股，置换其所持有的深发展股份，定向增发使股东权益相应增加。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集团母公司的资本构成主要为股东注资、H股上市募集资金和A股上市募集资金，集团母公司并未发行任何形式的债券。

为充实资本实力，提高偿付能力充足率，本公司的子公司平安产险在2010年发行了次级定期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 平安产险：次级定期债务，人民币25亿元，期限为10年。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平安产险次级债余额为人民币45亿元，平安银行次级债余额为人民币30亿元。

资产负债率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比率(%)	90.4	90.9

资产负债比率乃按总负债加少数股东权益的总额除以总资产计算。

现金流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200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39,255	93,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89,475)	(81,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2,253	15,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933.01亿元增加49.3%至2010年的人民币1,392.55亿元，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现金保费持续增长。虽然本年度赔付支出及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等现金支出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但相对流入部分增长较小。

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由2009年的人民币817.43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1,894.75亿元，主要原因是债券和定期存款投资规模扩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由2009年的人民币156.84亿元大幅增加至2010年的人民币422.53亿元，主要原因是保险业务短期融入资金需求加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现金	61,289	67,027
货币市场基金	4,657	11,983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 债券投资	-	1,296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 买入返售资产	14,992	8,6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80,938	88,965

本公司相信，目前所持流动资产及未来经营所产生的现金净值，以及可获取的短期借款将能满足本集团可预见的现金需求。

集团偿付能力

保险集团偿付能力是将保险集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视作单一报告主体而计算的合并偿付能力。保险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是评估保险集团资本充足状况的重要监管指标，等于保险集团的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的比率。

下表列示本集团偿付能力的相关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实际资本	124,207	117,560
最低资本	62,778	38,916
偿付能力充足率(%)	197.9	302.1

上述数据表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偿付能力充足。

本集团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较2009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因为：第一，2010年本集团保险业务及银行业务快速增长带来最低资本增加；第二，深发展成为本集团联营企业，按持股比例纳入本集团偿付能力的评估范围，按照其资本充足率折算出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低于本集团的原有偿付能力充足率水平。

风险管理

本集团以国际领先的综合金融集团为目标，逐步建立有效集中管控的风险管理平台。

通过进行持续性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支持业务决策，力求风险和收益的最优化。

本集团将风险管理视为经营管理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致力于建立一个以国际领先综合金融集团为目标，与本集团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本集团的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风险管理方法和手段，进行风险的识别、评估和控制，支持业务决策，促进本集团有效益可持续健康发展。为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本集团引入国际先进风险管理理念，并对风险管理体系进行了全面的审视，进一步梳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风险管理目标、研究探索新的风险管理技术方法。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集团董事会于2010年第四季度决议通过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并修订了《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应的，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支持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职能更加有效地实施，2011年初集团执行委员会审批通过将“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更名为“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简称“风控会”），并修订了工作章程。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以下职能：

全面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其管理状况，监督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对以下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 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
- 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其职责；
- 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
-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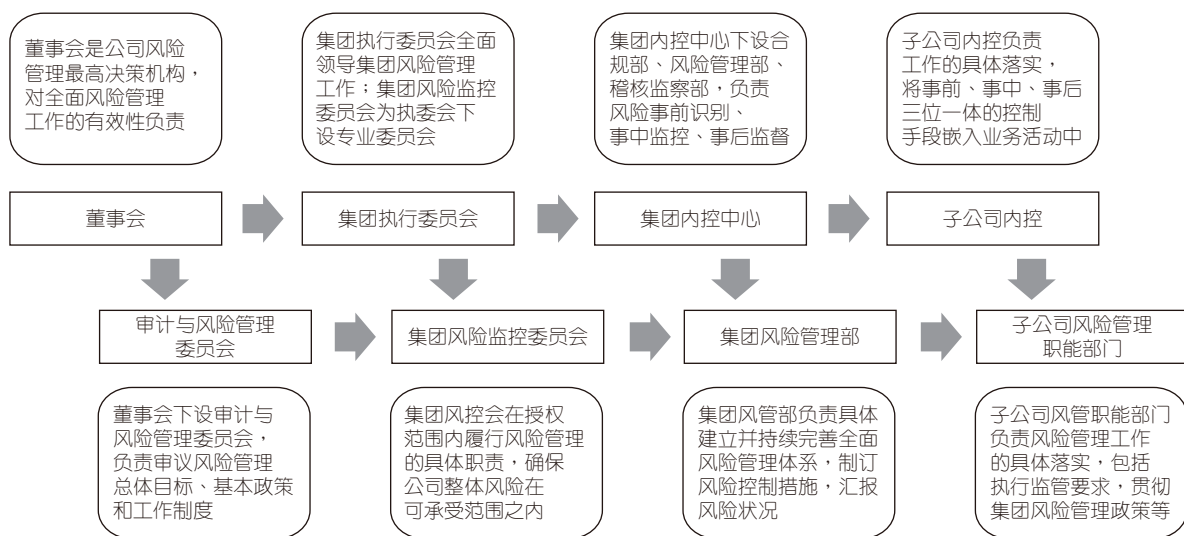
集团执行委员会全面领导集团的风险管理工作。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作为集团执行委员会下设的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主要包括：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订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指导各控股子公司风险管理机构的设置及监督其履职情况；监视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的情况，及时提出预警并建议应对措施；监督各控股子公司或业务线的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跟进审计对各项重大风险管理建议的落实情况等。

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委员包括集团副首席执行官、总经理、首席财务官、总精算师、首席稽核执行官、副首席财务执行官、首席信息执行官、首席律师以及集团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集团风险管理部为内控管理中心下设部门，主要负责支持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运作，建立并持续完善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不断提升的风险管理技术，对集团各业务线所涉及主要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评估，监控各专业公司整体风险情况，督促其制定风险管控措施，并定期向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进行汇报。

各专业公司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落实监管机构规定，贯彻集团风险管理政策与工作制度等要求，根据业务特性优化风险管理流程，制订风险管控措施并监督其有效执行。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暨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相继成立更名后，本集团已形成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相关专业委员会为依托，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各控股子公司及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随着平安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日益完善，本集团已形成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到员工全员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文化氛围，并逐步建立起从上到下有效、畅通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为今后风险管理工作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充分发挥作用夯实了基础，有利于实现保护股东资本，提高使用效益，支持管理决策，服务价值创造的职能。



风险管理目标

平安成立二十多年来，持续完善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制度和控制措施。风险管理紧紧围绕平安的战略发展，致力于风险以战略为导向，管控以风险为导向，为平安“综合金融、国际领先”和百年老店的发展目标保驾护航。

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不断变化，监管法规不断更新，平安在继续坚持审慎的风险管理理念与原则下，持续改进、完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与技术水平，对公司承担的单个风险和累积整体风险进行动态量化的管理与控制，以实现风险与收益的理想平衡。

风险管理主要方法

平安的风险管理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通过建立一系列风险管理机制与流程，确保各类风险在相应的制度约束下得到充分、有效地管控；同时吸收先进的风险管理技术，对主要风险类别进行情景分析（含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等量化分析，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获得的收益相匹配。

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技术是评估偿付能力以及业务活动在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对公司可能造成影响的重要手段。平安就主要风险因子定期进行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分析风险暴露程度，评估潜在风险因素及整体风险承受能力，了解对偿付能力的影响，以实现未雨绸缪，及时采取预防措施防范、化解风险，减少可能的损失的作用，更有效地支持管理决策，满足监管要求，保护股东资本。

风险管理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本集团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在采用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技术评估和监控保险业务涉及的风险时，主要针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率等精算假设，评估不同假设情形下对本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偿付能力或利润等的影响情况。

本集团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保险责任准备金情景分析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单项变量变动	对保险责任 准备金的 影响(考虑 再保险后) 增加/ (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4,384)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4,660
发病率/死亡率*	(领取前+10%， 进入领取期-10%)	3,699
保单退保率	+10%	2,270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1,124

注：* 发病率/死亡率的变动是指发病率、寿险保单死亡率与年金险保单领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年金险保单领取期后死亡率下降10%。

本集团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情景分析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平均赔款成本变动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的 影响(考虑 再保险后) 增加/ (减少)
财产保险	+5%	710
短期人身保险	+5%	40

本集团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保险风险：

- 通过实施有效的产品开发管理制度提高产品风险控制能力；
- 制定签署保险合同和承担保险风险的相关指引，并通过核保制度有效防范和降低逆选择风险；
- 对不同保险对象的风险状况设置自留风险限额，利用再安排，将超额风险转移给高安全性的再保险公司，减小保险风险集中度对本公司的影响；
- 通过理赔处置程序调查和评定索赔案件，甄别、防范可疑的理赔或欺诈性索赔；
- 使用精算模型和相关统计技术进行产品定价和准备金评估等，并定期对模型进行检验；
- 通过管理信息系统(MIS)随时提供最新、准确和可靠的经验数据，定期进行经验分析和趋势研究，作为调整改进定价及评估精算假设的基础。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利率、市场价格、外汇汇率及其他市场价格相关因素的变动导致本集团遭受潜在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风险、外汇风险等。

市场风险 - 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固定到期日投资面临利率风险，这些投资主要指资产负债表内以公允价值入账的债券投资。对于这类投资面临的利率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情景分析、在险价值、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分析。

评估利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政府债券收益率曲线以50个基点为单位平行变动的的影响见下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变动	减少利润	减少权益
因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及可供出售的债券投资	增加50个 基点	207	4,255

对于银行业务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主要通过缺口分析的方法进行评估，根据缺口现状，调整重新定价频率和设定公司类存款的期限档次，以降低重新定价期限的不匹配。

市场风险 — 权益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投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这些投资主要为权益证券及证券投资基金。

本集团采用10日市场价格的在险价值(VaR)方法估计风险。在险价值(VaR)是指面临正常的市场波动时处于风险状态的价值，即在给定的置信水平(99%)和一定的持有期限(10天)内，权益投资组合预期的最大损失量。

2010年12月31日，权益证券与证券投资基金的在险价值见下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对权益的影响
因交易而持有及可供出售的 权益证券，证券投资基金	6,693

在险价值是一种运用历史市场价格的统计计量工具，由于缺乏可靠的历史财务数据，在中国现时市场环境下运用在险价值方法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市场风险 — 外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面临外汇风险。这些资产包括外币存款及债券等货币性资产和外币股票及基金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负债也面临汇率波动风险，这些负债包括外币借款、吸收存款及未决赔款准备金等货币性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负债。上述资产和负债的汇率波动风险会相互抵消。

评估外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兑换人民币时同时一致贬值5%的情况见下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减少利润	减少权益
假设所有以外币计价的 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以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 币性资产和负债的价值 兑换人民币时同时 一致贬值5%估计的汇率 波动风险净额	128	1,189

本集团通过下列机制和流程管理市场风险：

- 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有关投资的内部管理制度，以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为原则，以资产负债匹配为目标制定战略资产配置和投资指引，降低市场风险；

现行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本集团没有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投资，以与寿险责任的期限相匹配。面临一定的资产与负债失衡风险。当法规与市场环境允许时，本集团有意逐步拉长资产期限；

风险管理

- 根据资金投资及市场风险管理的特点，日常采用情景分析、在险价值与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
- 为每类资产设定最高风险限额，控制市场风险。设定这些限额时，本公司充分考虑其风险策略及对财务状况的影响。限额的设定亦取决于资产负债管理策略；
- 根据产品的负债特性，分组合管理资产和负债，通过适当资产会计分类，降低公司利润和净资产的波动；
- 规范风险监控报告制度，定期出具日报、月报等报告，并提出风险管理建议，保证市场风险在风险承受能力范围内。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权益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资产负债表外业务等有关。

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管理信用风险，主要包括：

- 建立了以风险评级为核心的信用风险管理机制；
- 制定标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流程；
- 从多个维度对投资及信贷组合设定风险限额；
- 依靠信息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本集团根据保险、银行、及投资等业务的不同性质及风险特征，对其信用风险及集中度风险分别实施针对性的管控措施：

与银行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银行业务在向客户授信之前，首先会进行信用评估，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并从多个维度对信贷组合设置风险限额。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押品及担保等。对于资产负债表外的授信承诺，本集团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减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通过对单一主体授信额度的限制，以减少单一主体信用恶化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影响，降低集中度风险。

与保险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选择高度安全并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减低信用风险。

与投资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根据内部风险评级政策及流程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评估，选取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从多个维度对投资组合设定风险限额来控制信用风险。

本集团通过对单一投资对象设置投资限额和配置比例，以减少单一投资对象公允价值下跌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影响，降低集中度风险。

2010年12月31日

占企业债的比率

本集团持有的企业债拥有国内
信用评级AA级或以上

100%

本集团采取有序的方式处置抵债资产。处置所得用于清偿或减少尚未收回的款项。一般而言，本集团不会将得到的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本集团初步建立了集团并表下金融同业信用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有效防范全集团金融同业业务的系统性风险。

运营风险

运营风险是由于内部运营失误或不可控制的外部事件而引起损失的风险。内部运营失误是由于内部流程不完善或失效（流程风险）、系统失效（系统风险）及人员表现失误与舞弊（人员风险）所致。不可控制外部事件主要指法律事件或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发生变更，如税法及会计准则的调整。

本集团持续完善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的全方位、全过程、持续性的风险管控体系：

合规管理：通过组织指导制度体系规划建设、合规评审与定期检视、合规风险提示与应对策略规划、内部控制评价与报告机制建设等职能发挥，夯实事前风险防范、控制的基础。2010年，合规部门在贯彻落实法律法规与监管规定的基础上，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引进六西格玛管理方法与工具，强化合规管理的标准化，持续提升事前风险管控的效率效果与水平。

风险管理：借鉴国外经验，立足实际情况，逐步推进风险管理技术水平的提升；2010年风险管理部对压力测试技术予以进一步改善，初步搭建了集团在集团层面全面检视评估、并量化的风险管理体系；

稽核监察：深入推进风险导向稽核管理理念，进一步提升平台自动化水平，不断推广创新稽核手段，侧重综合金融项目、舞弊专项和高风险领域，风险识别、发现高风险问题的能力进一步提升；持续推进机构风险评级和管理层评价工作，实现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资源更合理的向高风险领域配置，进一步提升风险管控的水平。同时，着力打造领先的监察工作体系，加强反舞弊和案件防控工作，实现监察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

本集团一直致力于持续优化内控及风险管理体系，2010年，公司在完成内控法规贯彻落实项目的基础上，又进一步改进完善内控评价机制，整合升级内控体系。此外，内部及外部审计部门严格核查控制的可靠性；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内部及外部审计师的报告，以确保采取适当措施处理发现的控制缺陷。

本集团在已有的后援集中作业模式基础上，持续推进专业集中及共享作业的覆盖率，在确保已有运营平稳运作的同时强化了前、后台分离制约的风险管控效果。在业务操作方面，通过电子用印，资金送盘自动化等一系列技术的实现，将既往依靠人工的操作转化为系统运作，有效防范相关操作与舞弊风险，支持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实现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的有机结合。

公司的专职风控部门与业务部门及其他管理部门保持紧密的沟通与协作，形成优势互补，将风险管控政策与手段融入日常业务及流程中，强化风险的源头管控。

偿付能力管理

偿付能力指本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偿付能力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确保公司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维持健康的资本比例以达到支持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010年本集团业务增长迅速，资本需求增加，偿付能力充足率有所下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偿付能力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97.9%。

本集团主要通过以下机制进行偿付能力管理：

- 新产品开发时充分考虑偿付能力要求，并测试新业务对偿付能力的影响；
- 在制定战略、经营规划、投资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前必须进行偿付能力影响评估；
- 定期进行偿付能力评估和动态偿付能力测试，严密监控偿付能力的变化；
- 偿付能力目标是公司限额体系管理的重要指标，已建立偿付能力重大变化时的紧急报送和处理机制，确保偿付能力保持在适当水平。

企业社会责任

中国平安秉持厚德载物之理念，积极承担对股东的勤谨之德，对客户的诚信之德，对员工的涵养之德和对社会的感恩之德。



1. 2010年中国平安礼仪之星总决赛圆满落幕。
2. 2010年中国平安励志计划创业大赛决赛现场。
3. 中国平安参与气候组织、中国绿化基金会组织的“百万森林”项目，在甘肃种下首批100万棵沙棘树。

2010年，我们继续开展惠及股东、客户、员工、社区和各方合作伙伴的企业社会责任实践活动。特别是在全球低碳经济的引领下，我们辨识气候和环境变化对企业带来的挑战和机遇，从自身运营、业务、公益三个层面积极承担环境责任。

对股东负责：资产增值 稳定回报

不断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构，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反洗钱、反腐败文化建设在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提供保障的同时，也为有效防范和降低金融风险、维护经济秩序稳定方面做出积极贡献。

我们的关注

- 根据战略发展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 从机制与平台、制度与流程上打造风险管理的信赖工程，为公司风险防范提供有力保障。
- 进一步整合和优化反洗钱监控合规体系，为公司防范洗钱风险、促进金融秩序的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 反腐败体系的健全是防止滋生腐败行为的有效壁垒，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屏障。

2010年我们的行动与绩效

- 1、在保持原有的“三会”制度和独立董事制度的基础上，对董事会下设的委员会做了调整。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

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健全和完善。

同时，对投资者关系制度和流程进行优化，加深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

- 2、开展将信赖落实至制度与流程、机制与平台、整合升级内控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的“平安信赖工程”。
- 3、在反洗钱问题上，对制度、流程、机制、体系进行进一步完善和优化。
- 4、在反腐败问题上，完善制度基础，增加人力投入，将资源向高风险领域倾斜，建立商业贿赂案件查处的协调合作机制。

2011年我们的期许

- 1、持续优化内控及风险管理体系、治理架构和平台建设，将风险管理控制手段嵌入业务经营活动过程中。
- 2、持续为重大项目及重要业务提供风险评估支持。
- 3、继续加强内控文化建设。

对客户负责：服务至上 诚信保障

我们认为，在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的过程中，客户的信任是公司健康、稳步发展的保障。我们积极承担对客户责任，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可靠和安全的综合金融理财服务，不断创新服务渠道、升级服务平台，并保证服务的诚信，以赢得客户的长期信任。



我们的关注

- 努力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践行对客户的承诺，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
- 积极拓展与客户沟通的多种渠道，强化我们的服务能力。
- 以客户为中心，依托完善先进的后援技术平台，让我们的客户财富增值。
- 根据客户群体的不同类别，开发具有创新性的产品，提供给客户高附加值服务。

2010年我们的行动与绩效

- 1、平安产险在业内率先推出“平安车险，万元以下，资料齐全，一天赔付”的服务承诺，服务承诺达成率99.86%。
- 2、平安寿险个险业务理赔10日内结案率为96%，客户满意度指标较上一年提升1.8个百分点。
- 3、平安VIP俱乐部人数已达114万，与客户进行了超过1000万人次的互动沟通。
- 4、与南非最大的健康保险公司Discovery进行战略合作，为客户在新型健康保险领域拓展更广阔的服务空间。
- 5、财产保险和银行产品，获得国内多项创新大奖；平安寿险和平安养老险积极研发适合市场需求的多样化产品。

2011年我们的期许

- 1、“承诺不变，服务升级”，继续履行服务承诺，推出人性化关怀和个性化服务，将服务质量升级，为客户提供安全的财富保障和全面的财富管理。
- 2、进一步加强渠道建设和规范管理，完善柜面、电话、网络等多渠道的服务平台建设，持续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
- 3、继续加大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和对小企业发展的扶持力度，更广地拓宽小企业信贷中心的设立，提升服务品质，提供多元的资产管理工具。
- 4、吸收国外先进经验，引进国外成熟产品；响应国家低碳号召，积极研究开发绿色金融产品。

对员工负责：生涯规划 安居乐业

企业的发展需要大量的人才，而人才的价值要在企业提供的平台上得以施展。不断发展的平安坚持“以人为本”的责任理念，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倾听环境、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先进的学习模式、开心的工作氛围，激发员工对公司、对社会、对自身的责任感。

我们的关注

- 员工是否安居，通过提供灵活、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保证并不断提高生活质量。

- 4、2010平安支教行动力推1+2+3志愿服务模式。
- 5、海南寿险：景山小学小朋友现场制作低碳小物品。
- 6、湖北寿险：爱心献血支持玉树重建。

企业社会责任

- 员工是否乐业，通过企业文化调研、专项模块的满意度调查、“高效、主动、亲切”的员工沟通关怀机制倾听员工内心的声音，了解员工需求，帮助员工解决实现个人价值过程中的问题。
- 员工是否实现个人价值，通过先进、科学、有效的培训体系，持续深入推广绩效理念并积极行动，帮助员工提高职业技能和素养，拓宽职业发展空间。

2010年我们的行动与绩效

- 1、聘请第三方开展企业文化绩效调研，共收回内勤9,868份、外勤2,015份的问卷反馈，其中包括45万字的书面反馈。我们根据调研的结果，在员工重点关注的薪酬、制度等方面，形成了改进方案，以此提高企业文化的凝聚力。
- 2、2010年面向集团内勤员工开展自主培训1,178期，上线网络课程248门，内勤员工逾33,000人次参加。截至2010年底，已在全国设立了90家培训中心，有专兼职讲师近30,000名。
- 3、围绕SCC (strategic、continuous、challenging) 绩效理念帮助各级员工制定组织及个人目标，使其成为员工绩效的发展指南书。
- 4、全面启动推广“平安EAP计划”(员工工作生活辅导/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其中，作为工作生活辅导驿站重点的员工辅导热线已帮助员工进行电话辅导40例。目前，该热线正按计划由集团向平安寿险、平安产险、平安新渠道推广，已覆盖员工93,877人。

2011年我们的期许

- 1、进一步提升培训的硬件设施和软件实力，让员工切实感受到最好的培训在平安。
- 2、让绩效管理成为员工自我能力提升、自我能力发展的自觉动作。
- 3、深入推进“平安EAP计划”及员工帮扶，落实企业文化绩效调研改进方案，让员工快乐健康成长。

对社会负责：回馈社会 建设国家

作为一家业务覆盖保险、银行、投资的综合金融集团，我们有责任建设一个健康、繁荣、和谐的社区。在环境问题日益严峻的今天，我们积极辨识环境、气候风险对业务发展带来的挑战，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在公司的运营和业务中，倡导和实践低碳理念，用实际行动加入到低碳经济的建设中。

我们的关注

- 将低碳理念融入到运营、业务和公益中，注重节能减排，为客户提供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倡导绿色公益活动，全面促进低碳经济发展。
- 关注社区建设，继续推进教育、红十字、灾难救助等公益慈善项目，并通过丰富多样的员工志愿服务活动，带动员工参与企业社会责任建设。

2010年我们的行动与绩效

- 1、2010年3月24日，正式启动“绿色承诺 平安中国”低碳100行动，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节能减排、低碳环保工作。
 - 在公司运营方面，2010年自有物业人均单位水、电使用同比减排达10%。
 - 在业务服务方面，推出了电子保单、电子账单，2010年节约纸张用量约89.2吨，物流运力也相应减少。
 - 在公益合作方面，为60万车险VIP客户捐赠沙棘树苗，用于西部干旱地区的种植，捐赠款项达人民币300万元。
- 2、成立了由50万内、外勤员工队伍组成的“员工志愿者协会”。2010年，志愿服务时间累计超过7万小时。
- 3、继续推进平安希望小学支教、励志计划相关项目。

2011年我们的期许

- 1、继续深入推进低碳100行动。
 - 初步建立碳管理平台，在自有物业中实施碳管理。

- 推动可持续金融产品开发。
 - 扩大公益活动的影响力，带动公众对环境问题的关注。
- 2、搭建员工志愿者服务管理平台，将志愿者活动重点放在金融业专长的理财规划、社区发展、环境健康等领域。
 - 3、对公益项目进行持续优化，重点放在满足受助人群的切实需要，解决切实的社会议题。

对合作伙伴负责：互惠互利 实现共赢

我们采用多样化的方法实践企业社会责任，努力用自己的行动影响合作伙伴，共同促进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

我们的关注

- 提高代理人金融理财的专业水平，为培养能够满足客户多种金融产品需求的综合金融服务经理而努力。
- 通过多种形式帮助、提升再保险公司风险管控的能力，扩大双方合作的范围。
- 关注伙伴银行销售产品的渠道建设，确保消费者享受到更加便捷的服务。
- 关注定点医院医疗信息网络化管理，推动行业理赔数据标准化，理赔流程自动化建设。
- 通过采购制度、采购评分和环保产品使用，帮助供应商提升企业社会责任能力建设。

2010年我们的行动与绩效

- 1、在代理人方面，成立了中国平安个人客户经理俱乐部，在发展个人客户经理个人能力的基础上，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理财服务。
- 2、在再保险公司方面，通过技术培训支持，外部洽谈分享，数据支持共享等多种形式，扩大、发展与再保险公司的合作，提高双方风险管控的能力。
- 3、在伙伴银行方面，我们运用科技的手段推出了“银保通”IT管理系统，使客户在一个窗口就可以完成银行业务办理、保险产品购买的服务。

- 4、在定点医院方面，“一账通卡”紧急援助医院网络铺设已完成3,266家，定点合作医院达到2,243家，此外，还设立了定点医院服务水平的监测制度，帮助定点医院不断提升服务质量。
- 5、在供应商方面，从制度、采购过程、使用三个层面帮助供应商提升企业社会责任能力建设。制度上，引入绿色采购制度和理念；在实际采购过程中，启用绿色管理评分系统；在环保产品的使用上，因地制宜推动环保产品在公司的开发、使用。

2011年我们的期许

- 1、适时修订调整金融业务管理办法，提升代理人队伍管理的合规性及代理人素质的专业性。
- 2、加深与再保公司在可再生能源产品方面的合作。
- 3、进一步推动各层级伙伴银行专属销售队伍的建设，研发多样性的银行渠道销售产品，满足客户需求。
- 4、推动医保数据交换规范项目在定点医院管理、理赔业务中应用和落实，实现各系列定点医院资源共享与定点医院网络管理一体化。
- 5、完善低碳采购制度执行细节，丰富环保产品在公司采购的范围。

2011年展望

我们认识到，要保持平安在企业社会责任领域的领导力，贡献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就需要与利益相关方保持密切、持续的沟通，了解并回应他们关注的议题，也需要有完善的管理平台将与企业社会责任的相关工作落实到公司的日常运营中，这是我们工作的方向。2011年，我们将搭建涉及公司战略、治理、政府、股东、员工、客户、供应链、环境、社会公益等9大系统的企业社会责任绩效指标管理体系，搭建环境绩效IT管理平台，继续参选道琼斯可持续发展指数，以获得企业社会责任管理长期能力和绩效的持续提升。

本章所披露内容摘自《中国平安2010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该报告已在本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如需了解更多讯息，您可致电：(86)755-22624314，(86)755-22622476或在本公司网站www.pingan.com/csr上详细阅读。

未来发展展望

2011年公司经营计划

本公司秉承发展规划和经营计划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较上年度披露的经营计划及A股上市时的计划，本公司长期的经营目标没有变化。

2010年，本公司致力于各项经营计划的切实推进和落实，保险、银行、投资三大业务均实现持续、健康、快速增长，公司盈利能力亦得到较大提升，全面实现并超越上年度所设定的各项经营计划。

2011年，本公司将坚定信心，继续奋勇前行，稳步推进本届董事会既定发展规划，实现有价值、可持续、超越市场的增长，将“综合金融、国际领先”的战略发展目标推向更高水平的实施阶段。

- 保持核心保险业务健康快速发展。寿险业务围绕“挑战新高”及“二元化发展”的核心战略，以健康人海发展模式扩充和完善有规模、有效益的销售网络；产险业务继续提升渠道掌控力，扩大服务覆盖率，提升服务水平、效率，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企业年金业务，搭建并继续稳固可持续的企业年金业务发展平台，积极开拓商业养老保险业务；健康险加快引进Discovery在健康服务和产品方面的多项知识产权，及其健康医疗风险管理的专业技能和系统，建立专业健康医疗险的作业平台和风控平台。
- 银行业务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公平、多赢、稳定、发展”为基本原则，大力支持平安银行和深发展的重组整合工作，推动两行在客户、产品、渠道、平台等各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多方互赢，逐步实现协同效应，为股东持续带来良好回报，迈向新的发展阶段。

- 投资业务以控制风险为前提，以提升投资业绩为核心，以建设投资管理系统平台为保障，持续提升投资管理能力，积极拓宽投资渠道，建立长期稳定投资业绩，加快推动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发展，打造“最受尊敬、最受信赖”的投资品牌。
- 继续推进综合金融平台建设，科学合理分配资本金及资源投入，提升交叉销售的贡献度，全力以赴推进综合金融大后台项目，不断深化前台、中台改革，大力推进小额消费信贷、新渠道等新业务，积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预计2011年本公司业绩将保持平稳发展。总规模保费取得15%以上的增幅，稳步推进银行业务整合，投资业务收入更具多元化。净利润预计可以取得平稳增长。本公司亦会根据宏观环境、市场竞争、投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动态、适时调整业务发展目标，确保公司市场竞争优势的不断增强。

本公司所处主要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中国保险市场有较大的增长潜力

保险业务为本公司目前主要核心业务。瑞士再保险集团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09年全球实现保费收入4.10万亿美元，剔除通货膨胀影响后，较上一年下降0.3%。但同期中国保险市场保费收入达到1,630.5亿美元，剔除通货膨胀影响后，保费增速14.6%。2009年中国保险市场在全球保险市场中的排名为第七位。

2010年中国保险业实现总保费人民币14,527.97亿元，同比增长30.4%。其中寿险保费人民币9,679.51亿元，同比增长29.8%；财产险保费人民币3,895.64亿元，同比增长35.5%；健康险保费人民币677.47亿元，同比增长18.0%；意外险保费人民币275.35亿元，同比增长

19.7%。保险公司总资产人民币5.05万亿元，比2009年底增长24.2%。保险行业是中国国民经济中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保费增速远超过同期国民经济增速。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居民财富的不断增加，未来仍有望保持快速的发展。

竞争分析

中国境内保险机构存在国有控股（集团）公司、股份制公司、外资公司等多种形式、多种所有制成份，保险业初步形成公平竞争、共同发展的市场格局。

下表为2010年人寿保险公司保费排名和市场份额：

公司	保费 (人民币 百万元)	市场份额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33,040	31.7
平安寿险	159,064	15.1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3,643	8.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2,000	8.8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6,765	8.3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2,426	7.8
其他	203,150	19.4
合计	1,050,088	100.0

资料来源：中国保监会网站

下表为2010年财产保险公司保费排名和市场份额：

公司	保费 (人民币 百万元)	市场份额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3,930	38.2
平安产险	62,116	15.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529	12.8
其他	135,114	33.6
合计	402,689	100.0

资料来源：中国保监会网站

2010年，从保费情况来看，本公司在中国是第二大人寿保险公司，第二大财产保险公司。

未来发展机遇和挑战

2010年，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经济增长方式调整进一步深化，为未来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更坚实的基础。展望2011年，世界经济有望继续恢复增长，但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深远，世界经济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但从总体看，我国保持平稳、健康发展的基础是稳固的，经济持续增长的基本面和长期趋势没有改变，金融保险业的发展空间仍然十分巨大，这些为本公司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同时，与机遇并存，本公司未来发展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从长期来看，国内大型金融机构纷纷加快综合金融控股布局，平安在客户、网络等方面尚不具备优势；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业务结构日益复杂的综合金融经营带来的管理要求不断提升；综合金融协同效应优势的充分发挥仍需时间。从短期来看，中国经济预期将进入加息周期，市场环境更趋复杂，准确把握股票市场波动的难度加大，通胀带来的成本增加等因素将为公司2011年经营业绩带来压力。

面对机遇与挑战，本公司将积极部署，沉着应对。我们相信，凭借综合金融的架构和平台，稳健的经营管理，不断推进的后援集中和快速发展的交叉销售，以及平安二十年发展历程形成的勇于创新、顽强拼搏、追求卓越的精神，本公司一定能够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将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不断推向深入。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按照A股监管规定披露的信息

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859,823,040	11.71	-	-	-	-859,823,040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859,823,040	11.71	-	-	-	-859,823,040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计	859,823,040	11.71	-	-	-	-859,823,040	-	-	-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3,926,586,596	53.46	-	-	-	+859,823,040	-	4,786,409,636	62.62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58,643,698	34.83	-	-	-	+299,088,758	-	2,857,732,456	37.38
4 其他	-	-	-	-	-	-	-	-	-
合计	6,485,230,294	88.29	-	-	-	+1,158,911,798	-	7,644,142,092	100.00
三 股份总数	7,345,053,334	100.00	-	-	-	+299,088,758	-	7,644,142,092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份	本年解除限售股份	本年增加限售股份	年末限售股份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¹⁾	389,592,366	389,592,366	-	-	股东自愿承诺限售3年	2010年3月1日
深圳市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²⁾	331,117,788	331,117,788	-	-	股东自愿承诺限售3年	2010年3月1日
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9,112,886	139,112,886	-	-	股东自愿承诺限售3年	2010年3月1日
合计	859,823,040	859,823,040	-	-		

注：(1) 深圳市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9月更名为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深圳市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9月更名为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前三年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种类(单位:股)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A股	2007年3月1日	33.80	1,150,000,000	2007年3月1日	4,786,409,636	-
H股	2010年5月6日	-	299,088,758	2010年5月7日	299,088,758	-

经公司2006年11月13日召开的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06年第一次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0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9号文核准，本公司以33.80元/股的发行价格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亿股，本次A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达到7,345,053,334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39号文批准，本公司A股股票于2007年3月1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与深发展原第一大股东新桥签署《股份购买协议》，受让新桥持有的全部520,414,439股深发展股份，新桥按照协议约定要求本公司新发行299,088,758股H股作为支付对价。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42号）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5月6日向新桥定向增发H股已经完成。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新桥定向增发299,088,758股H股以后，公司总股本扩大到7,644,142,092股（普通股），其中，内资股（A股）4,786,409,636股，占总股本的62.62%，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2,857,732,456股，占总股本的37.38%。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3,038（其中境内股东267,351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年度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汇丰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10	618,886,334	-	-	-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03	613,929,279	-	-	-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6.30	481,359,551	-	-	-
源信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380,000,000	-	-	-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4	324,182,470	-65,409,896	-	-
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278,036,603	-53,081,185	-	-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5	179,675,070	-27,803,790	-	-
深圳市武新裕福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178,802,104	-	-	-
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139,112,886	-	-	质押33,000,000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112,687,008	-10,999,993	-	质押110,250,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汇丰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618,886,334	H股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613,929,279	H股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1,359,551	A股
源信行投资有限公司	380,000,000	A股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4,182,470	A股
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78,036,603	A股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179,675,070	A股
深圳市武新裕福实业有限公司	178,802,104	A股
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9,112,886	A股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112,687,008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汇丰保险和汇丰银行均属于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子公司。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间因实际出资人存在重叠而形成关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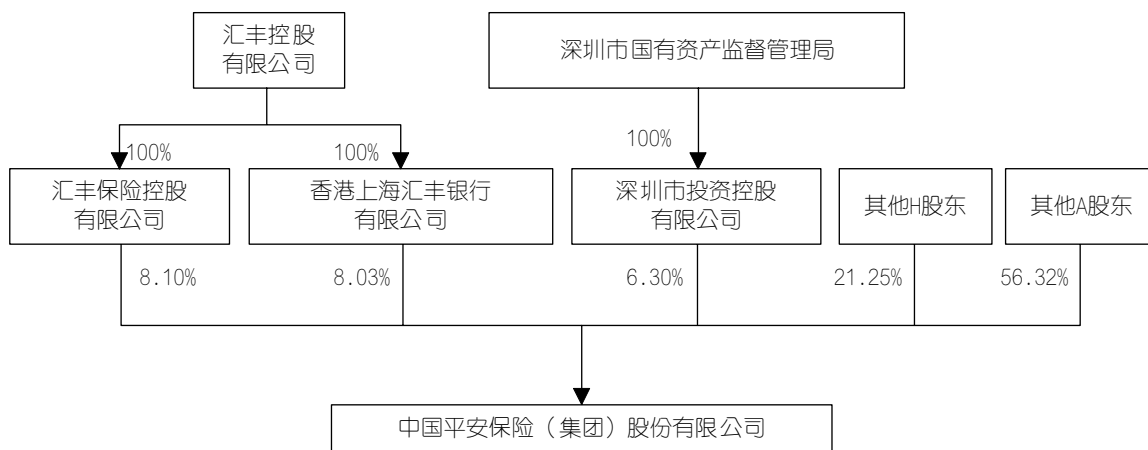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第一及第二大股东分别为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两家全资附属子公司－汇丰保险及汇丰银行，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两家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1,232,815,61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76.44亿股的16.13%。

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最终控制人与公司之间关系方框图如下：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持有本公司股权5%以上的股东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有：

- (1) 中国平安第一及第二大股东分别为汇丰控股有限公司（公众上市公司）的两家全资附属子公司汇丰保险及汇丰银行，合计持有中国平安H股股份1,232,815,61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6.13%。

汇丰保险于1969年6月17日成立，普通股实收资本为1,468.74万英镑，注册地址为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其主营业务为金融保险。汇丰保险是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子公司，专注于发展汇丰集团的全球保险业务。

汇丰银行于1866年8月14日（香港注册日期）成立，普通股及优先股之注册资本分别为300亿港元及134.505亿美元，普通股及优先股之实收资本分别为224.94亿港元及125.335亿美元，注册地址为香港皇后大道中1号。其主营业务为银行及金融服务业务。汇丰银行及各附属公司在亚太区19个国家和地区设有约1,040家分行和办事处，并在全球另外6个国家设有约20家分行和办事处。汇丰银行是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创始成员及其在亚太区的旗舰，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注册银行及三大发钞银行之一。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于1959年1月1日成立，普通股实收资本为8,843,007,951美元，注册地址为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主营业务为金融服务。汇丰集团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银行及金融服务机构之一，国际网络跨全球87个国家和地区，办事处约8,000个，涵盖欧洲、香港、亚太其他地区、中东、北美洲及拉丁美洲。汇丰透过四个客户群及环球业务为大约1亿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这些客户群及环球业务计有：个人理财（包括消费融资）、工商业、环球银行及资本市场，以及私人银行业务。

- (2)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平安A股股份481,359,55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30%，其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13日，注册地为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投资大厦18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亿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6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范鸣春。经营范围为：为市属国有企业提供担保；对市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之外的国有股权进行管理；对所属企业进行资产重组、改制和资本运作；投资；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

按照H股监管规定披露的信息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所知，截至2010年12月31日，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条文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载于本公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置存之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之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监事除外）如下：

有权在本公司任何股东大会行使或控制10%或以上投票权之主要股东之权益及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H/A股	身份	附注	H/A股数目	权益性质	占全部 已发行H/A股 百分比(%)	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	H	受控制企业权益	1,2,3	1,240,069,099	好仓	43.39	16.22

其他主要股东的权益及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H/A股	身份	附注	H/A股数目	权益性质	占全部 已发行H/A股 百分比(%)	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汇丰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H	实益拥有人	1	618,886,334	好仓	21.66	8.10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H	实益拥有人	2,3	613,929,279	好仓	21.48	8.03
JPMorgan Chase & Co.	H	实益拥有人		16,753,464	好仓	0.59	0.22
		投资经理		115,678,500	好仓	4.05	1.51
		保管人		124,527,406	好仓	4.36	1.63
		合计：	4	256,959,370		8.99	3.36
		实益拥有人	4	9,467,154	淡仓	0.33	0.12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481,359,551	好仓	10.06	6.30
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5	278,036,603	好仓	5.81	3.6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A	受控制企业权益	5	278,036,603	好仓	5.81	3.64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A	受控制企业权益	5	278,036,603	好仓	5.81	3.64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6	324,182,470	好仓	6.77	4.2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工作委员会	A	受控制企业权益	6	324,182,470	好仓	6.77	4.24
源信行投资有限公司	A	实益拥有人		380,000,000	好仓	7.94	4.97

附注：

- (1) 汇丰保险及HSBC Bank plc各为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其分别持有的本公司618,886,334股H股及60,532股H股已作为汇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权益计入。
- (2) 除以上(1)外，汇丰控股有限公司亦因控制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i)614,429,279股H股权益的汇丰银行；(ii)120,295股H股权益的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及(iii)7,072,659股H股权益的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被视为持有本公司合共621,622,233股H股的权益。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上述汇丰银行所持有的614,429,279股H股权益是基于有关股东于2010年12月31日前填写的申报表所披露的股数，而该持股数量于2010年12月31日前已下降至613,929,279股H股，但此变更额度未构成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而予以申报。

- (3) 汇丰银行由HSBC Asia Holdings BV持有全部权益，而HSBC Asia Holdings BV是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的全资子公司，而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则为HSBC Holdings BV的全资子公司。同时HSBC Holdings BV是HSBC Finance (Netherlands)的全资子公司，而HSBC Finance (Netherlands)是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4) JPMorgan Chase & Co.因拥有下列企业的控制权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合共256,959,370股H股之好仓及9,467,154股H股之淡仓：
- (i) JPMorgan Chase Bank, N.A.持有本公司128,289,406股H股（好仓）。JPMorgan Chase Bank, N.A.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资子公司。
 - (ii)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持有本公司5,212,073股H股（好仓）及2,716,351股H股（淡仓）。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为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的全资子公司，而J.P. Morgan Overseas Capital Corporation则为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的全资子公司。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为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全资拥有，而Bank O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oration则为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的全资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拥有J.P. Morgan International Inc. 全部权益，而JPMorgan Chase Bank, N.A.则为JPMorgan Chase & Co.的全资子公司。
 - (iii) J.P. Morgan Securities Ltd.持有本公司11,541,391股H股（好仓）及6,015,501股H股（淡仓）。J.P. Morgan Securities Ltd.的98.95%权益由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J.P. Morgan Cha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为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全资拥有。J.P. Morgan Chase (UK) Holdings Limited为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全资拥有，而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则由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见上文(ii)节）全资拥有。
 - (iv)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持有本公司10,016,000股H股（好仓）。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的全资子公司。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资拥有。
 - (v) 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本公司46,190,000股H股（好仓）。J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全资拥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见上文(iv)节）的全资子公司。
 - (v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本公司27,263,500股H股（好仓）。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全资子公司）全资拥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则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见上文(iv)节）的全资子公司。
 - (v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持有本公司3,577,500股H股（好仓）。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见上文(v)节）的全资子公司。
 - (viii)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148,000股H股（好仓）。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见上文(v)节）的全资子公司。
 - (ix) 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持有本公司631,500股H股（好仓）。J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为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见上文(v)节）的全资子公司。
 - (x) 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持有本公司8,090,000股H股（好仓）。China Internation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的49%权益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见上文(vi)节）持有。

- (xi) J.P. Morgan Whitefriars (UK)持有本公司735,302股H股(淡仓)。J.P. Morgan Whitefriars (UK)的99.99%权益由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见上文(ii)节)持有。

于JPMorgan Chase & Co.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权益中，包括124,527,406股H股(好仓)可供借出之股份。另外有7,909,017股H股(好仓)及6,067,154股H股(淡仓)乃涉及衍生工具，类别为：

5,428,500股H股(好仓)及2,666,500股H股(淡仓)	-	透过实物交收上市证券
73,250股H股(好仓)及149,850股H股(淡仓)	-	透过现金交收上市证券
1,861,561股H股(好仓)及3,250,804股H股(淡仓)	-	透过实物交收非上市证券
545,706股H股(好仓)	-	透过现金交收非上市证券

- (5) 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前称“深圳市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由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及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前称“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拥有80%及20%权益。286,651,827股A股的权益乃关于本公司同一组股份。上述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286,651,827股A股权益是基于有关股东于2010年12月31日前填写的申报表所披露的股数，而该持股数量于2010年12月31日前已下降至278,036,603股A股，但此变更额度未构成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而予以申报。
- (6)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前称“深圳市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乃由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工作委员会拥有95%权益。334,598,577股A股的权益乃关于本公司同一组股份。上述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334,598,577股A股权益是基于有关股东于2010年12月31日前填写的申报表所披露的股数，而该持股数量于2010年12月31日前已下降至324,182,470股A股，但此变更额度未构成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而予以申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监事除外)于2010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须登记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存置的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男	55	2009.06-2012换届
孙建一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男	58	2009.06-2012换届
张子欣	执行董事	男	47	2009.06-2012换届
王利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女	54	2009.06-2012换届
姚波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男	40	2009.06-2012换届
林丽君	非执行董事	女	48	2009.07-2012换届
陈洪博	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男	59	2009.06-2012换届
王冬胜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09.06-2012换届
伍成业	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09.06-2012换届
黎哲	非执行董事	女	41	2009.06-2012换届
郭立民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0.02-2012换届



从左至右：
李源祥先生
任汇川先生
姚波先生
王利平女士
马明哲先生
顾敏先生
孙建一先生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汤德信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0.08-2012换届
周永健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09.06-2012换届
张鸿义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09.06-2012换届
陈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9.06-2012换届
夏立平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3	2009.06-2012换届
汤云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09.06-2012换届
李嘉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09.06-2012换届
鍾煦和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09.06-2012换届
顾立基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男	63	2009.06-2012换届
孙福信	外部监事	男	72	2009.06-2012换届
彭志坚	外部监事	男	62	2009.06-2012换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宋志江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0	2009.06-2012换届
王文君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3	2009.06-2012换届
丁新民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09.06-2012换届
孙建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0	2010.03-2012换届
任汇川	总经理	男	41	2011.03
顾敏	副总经理	男	37	2009.10
李源祥	副总经理	男	45	2011.01
曹实凡	副总经理	男	55	2007.04
罗世礼	副总经理	男	48	2007.01
陈克祥	副总经理	男	53	2007.01
叶素兰	副总经理	女	54	2011.01
吴岳翰	副总经理	男	41	2007.01
姚军	董事会秘书、首席律师	男	45	2008.10
张振堂	总精算师	男	49	2010.0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和任职兼职情况

董事

执行董事

马明哲：自2001年4月起和1994年4月起分别出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和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至今。马先生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自1988年3月平安保险公司成立以来，历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等不同职务，全面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至今。此前，马先生曾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社会保险公司副经理。马先生获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博士学位。

孙建一：自2003年2月和1994年10月起分别出任本公司副首席执行官和常务副总经理至今。孙先生自199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于2008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孙先生亦为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自1990年7月加入本公司后，先后任管理本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孙先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办事处主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武汉分公司副总经理、武汉证券公司总经理。孙先生是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学大专毕业。

张子欣：自2006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并自2003年10月至2011年3月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张先生自2000年2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董事长高级顾问、首席信息执行官、副总经理和首席财务官。此前，张先生从1993年到2000年任麦肯锡公司管理顾问，后期成为其全球合伙人，主要为亚洲各国金融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张先生获得英国剑桥大学资讯科技博士学位。

王利平：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王女士自2004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亦于2010年6月至今出任深圳发展银行非执行董事。王女士于1989年6月加入公司，2006年7月到2007年1月兼任公司副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2005年8月到2006年7月任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到2004年，任平安寿险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1998年到2002年，先后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和副总经理。1995年到1997年，先后任公司寿险管理本部总经理和寿险协理。1994年到1995年，任公司证券部总经理。王女士获得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

姚波：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姚先生自2010年4月和2009年6月起分别出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和副总经理，自2004年2月兼任本公司企划部总经理至今，亦于2010年6月至今，出任深圳发展银行非执行董事。姚先生于2001年5月加入公司，2008年3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04年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07年1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总精算师，2002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副总精算师，2001年至2002年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中心副总经理。此前，姚先生任职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精算咨询高级经理。姚先生是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FSA)和美国精算师协会会员(MAAA)，并获得美国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非执行董事

林丽君：自2003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为本公司工会副主席。林女士自2000年以来出任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林女士在1997年到2000年之间曾任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安产险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林女士获得华南师范大学中文学士学位。

陈洪博：自200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先生亦于2005年8月出任本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陈先生自2004年9月至2011年1月出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并曾于2004年4月至2004年9月出任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及于1992年12月至2004年4月曾先后出任深圳市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陈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并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王冬胜：自2006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自2010年2月起出任汇丰银行行政总裁兼汇丰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常务总监和集团管理委员会的成员。王先生于2005年加入汇丰，同年4月至2010年1月期间，出任汇丰集团总经理兼汇丰银行执行董事，负责香港及中国内地业务。他是马来西亚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的主席、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以及越南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的副主席。他亦是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以及国泰航空有限公司独立非常务董事。王先生曾任香港银行公会2001年、2004年、2006年及2009年度的主席。在加入汇丰之前，王先生任职于花旗银行和渣打银行。王先生毕业于美国印第安纳大学，取得电脑科学学士及硕士、市场及财务学硕士学位。

伍成业：自2006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伍先生自1998年1月出任汇丰银行法律及合规事务主管。伍先生获准在英国、香港及澳洲维多利亚的最高法院执行律师职务。伍先生在转为私人执业前，曾于香港律政署出任检察官。伍先生在1987年6月加入汇丰银行，出任助理集团法律顾问，并其后于1993年2月获委任为法律及合规事务部副主管。伍先生获得伦敦大学法律学士及硕士学位，亦获得北京大学的法律学士学位。

黎哲：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黎女士自2007年1月起出任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律师至今，于2003年5月至2006年12月出任广东圣和胜律师事务所律师；于1998年8月至2003年4月出任香港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法律部主管；于1993年8月至1998年7月曾先后出任香港诸立力律师事务所、香港何耀棣律师事务所以及香港蒋尚义律师事务所的中国法律顾问。1991年7月至1993年7月，黎女士为广州第二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黎女士获得中山大学法学学士学位、曼切斯特城市大学法学学士学位以及澳洲梅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郭立民：自2010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郭先生自2009年9月起担任深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深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董事会主席，亦担任深圳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主席，路劲基建有限公司及沿海绿色家园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郭先生于2009年8月加入深业前，曾任深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发展计划局副局长；深圳市政府办公厅秘书及化工部办公厅秘书等职位。郭先生持有湖南大学国际贸易学硕士学位及北京化工学院化学工程专业学士学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汤德信：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汤德信先生于2010年4月1日起出任汇丰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总经理兼集团保险业务主管，负责管理汇丰在全球的保险及养老保险业务；其自2008年5月起获委任为集团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担任汇丰银行亚太区保险业务主管。汤德信先生是汇丰保险集团（亚太）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总裁，同时是汇丰保险（亚洲）有限公司、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韩国Hana HSBC Life Insurance及中国内地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主席。在汇丰集团旗下，他是下列公司的董事：英国汇丰保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恒生保险有限公司、恒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并代表汇丰保险担任印度Canara HSBC Oriental Bank of Commerce Life Insurance Limited及越南Bao Viet Holdings等合资公司及战略投资合作伙伴的董事。汤德信先生是汇丰银行的资深高级管理人员，出任该行行政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并兼任汇丰银行（中国）审计委员会及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1984年，汤德信先生在美国加入汇丰集团，来港前是英国汇丰保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汇丰集团保险业务总部的业务拓展主管；过去26年，历任英国及北美洲区要职，负责管理的业务范畴包括：代理人团队、寿险及产险、承保及再保险、保险经纪、养老保险及专业自保等。汤德信先生获得美国俄亥俄州迈阿密大学政治经济学文学学士学位。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永健：自200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为王泽长·周淑娴·周永健律师行的合伙人。周先生自2004年9月起出任福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自1994年5月起出任信星鞋业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其后出任非执行董事。自2006年5月，周先生出任领汇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截至2006年10月31日止出任香港地产代理监管局副主席；截至2006年5月8日止出任香港房屋委员会委员；截至2007年10月31日止出任香港法律改革委员会成员；及截至2009年4月24日止出任香港教育学院校董会成员。周先生现为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程序复检委员会主席、个人资料（隐私）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及现任香港赛马会董事会成员。周先生是香港执业律师，亦为中国委托公证人。

张鸿义：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先生于2008年3月起任恒基（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任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常务理事、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和Inter-Citic Minerals Inc.非执行董事。张先生曾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深圳市副市长、中国银行港澳管理处副主任、南洋商业银行董事长、华侨商业银行董事长、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银行澳门分行总经理、大丰银行常务董事、南通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南通银行董事长、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常务副院长、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张先生为高级经济师、香港银行学会资深会士及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兼职教授。

陈甦：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和国际法研究所中共联合党委书记、法学研究所副所长、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和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亦于2009年5月起出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曾为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法修订专家组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经事务委员会证券法修订专家组成员。

夏立平：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夏先生自1963年参加工作以来，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信贷局办事员、办公厅副处长、国家经委财金局处长、中国人民银行金管司副司长、稽核司副司长、货币金银司司长。夏先生于1999年退休，并自2000年5月至2005年12月担任中国银行业协会秘书长。

汤云为：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汤先生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亦于2000年1月至2006年12月期间，分别出任上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1999年3月至2000年1月曾任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高级研究员。此前，汤先生曾就职于上海财经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校长助理、教授、副校长和校长等职务，并荣膺英国公认会计师公会名誉会员，美国会计学会杰出国际访问教授，香港大学及香港城市大学名誉教授。汤先生亦为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财政部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会计学会会长。汤先生获得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是中国会计教授会的创办人。

李嘉士：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1983年加入胡关李罗律师行，于1985年取得香港执业律师资格后，于1989年起成为胡关李罗律师行的合伙人律师。李先生亦为合和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渝港国际有限公司、渝太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货仓有限公司及添利工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以及合景泰富地产控股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上述公司均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外，李先生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委员会之副主席，亦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交通仲裁处主席、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之证监会双重存档事宜顾问小组委员、香港会计师公会纪律小组的成员、香港公益金之筹募委员会委员及公益慈善马拉松之联席主席。李先生亦曾于2000年至2003年出任香港联合交易所主版上市委员会委员。李先生获香港大学法律学士学位，并为香港、英国、新加坡及澳洲首都地域最高法院的合资格律师。

鍾煦和：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鍾先生1976年大学毕业后即投身人寿保险行业。自1986年起历任北美人寿副总裁，负责北美区产品、市场开发、营运等部门。2005年退休前任职于瑞士再保险公司，担任大中华区（包括中国大陆，港澳台及蒙古）总经理，负责寿险及健康险业务。鍾先生曾出任香港精算师协会理事会成员及其中国委员会主席，并于1999年受中国保监会委任，作为在中国大陆建立精算师协会事宜的顾问。2008年，鍾先生由于对中国精算职业的贡献获中国保监会颁发荣誉证书。鍾先生亦曾任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系咨询委员会工商管理学学士咨询项目组成员、上海保险协会精算委员会顾问以及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顾问。鍾先生为理学硕士、精算师、北美精算师协会及加拿大精算师协会资深会员。鍾先生是多伦多Pacific Rim精算师会创始人。

监事

顾立基：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顾立基先生退休后自2011年3月起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并曾于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担任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10月退休前，顾先生历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副董事长、招商银行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董事总经理以及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顾先生亦为深圳市专家协会应用电子学专家，深圳市南山区科协副主席。顾先生获美国哈佛大学管理学院高级管理课程AMP(151)证书、中国科技大学管理科学系工学硕士学位及清华大学工学学士学位。

孙福信：自2003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监事。孙先生现任天一投资担保公司董事长、大连信誉评级委员会副主任。在2003年4月退休前，孙先生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分行副行长、大连市政府副秘书长（分管财政、金融、房地产、税务）、交通银行大连分行管委办主任、大连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主任、大连市金融管理办公室主任、大连市房地产开发管理办公室主任、大连市扶贫资金管理委员会主任、大连市商业银行董事长。

彭志坚：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外部监事。彭先生现为广东省政协常委、广东省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中国金融学会第七届大会常务理事和中国钱币学会第六届大会常务理事。彭先生亦为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彭先生自1969年参加工作以来，曾历任人民银行梧州分行党组书记、行长，人民银行广西分行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人民银行广州大区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深圳特区中心支行行长，人民银行武汉大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北省分局局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党委书记、局长。彭先生先后被聘为华南理工大学金融工程研究中心兼职教授、暨南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广西大学客座教授。彭先生先后毕业于郑州大学金融专修班（全日制）和广西师范大学投资经济专业研究生班。

宋志江：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宋先生现任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并自2007年1月起出任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宋先生曾任国信证券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及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办事处主任。此前，宋先生曾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信贷处从事贷款风险管理工作。宋先生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专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王文君：自2006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女士现任本公司员工服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王女士获得上海外国语大学学士学位及西安交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

丁新民：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丁先生现任平安寿险总经理兼北区事业部总经理。丁先生1993年加入平安，曾任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丁先生获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硕士学位。

孙建平：自2010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孙先生现任平安产险常务副总经理。孙先生自1988年加入本公司以来，曾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孙先生获华中工学院（现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高级管理人员

马明哲先生、张子欣先生、孙建一先生、王利平女士、姚波先生工作经历及任职、兼职情况请见“执行董事”部分。

任汇川：自2011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先生于1992年加入公司，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0年12月还兼任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2007年4月至今担任平安产险董事长兼CEO，并于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获委任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此前任先生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发展改革中心主任助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产险协理、平安产险副总经理。任先生获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顾敏：自2009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并分别自2008年11月与2010年6月起担任平安渠道发展董事长兼CEO、平安数据科技董事长至今。顾敏先生于2000年加入平安，历任平安电子商务高级副总裁、客户资源中心总经理、E服务营销中心总经理及寿险运营中心总经理、集团发展改革中心副主任。2004年2月至2008年3月，顾先生先后在全国后援管理中心和集团运营管理中心担任总经理、集团副首席服务及运营执行官等职。2008年3月至2009年10月，顾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6月起任深圳发展银行非执行董事至今。此前，顾敏先生就职于麦肯锡公司任咨询顾问。顾先生获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学位。

李源祥：自201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至今，并自2007年1月起任平安寿险董事长至今。李先生于2004年加入平安，2004年2月至2005年3月任平安寿险董事长特别助理，2005年3月至2010年1月任平安寿险总经理。此前，李先生曾任英国保诚台湾分公司资深副总裁、信诚人寿保险总经理等职务。李先生获得剑桥大学财政金融硕士学位。

曹实凡：自2007年4月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至今。曹先生于1991年11月加入公司。2004年3月至2007年4月任平安产险董事长，2002年12月至2007年4月任平安产险首席执行官，并自2002年12月至2005年6月任平安产险总经理。2002年4月至12月，曹先生曾任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曹先生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罗世礼：自2007年1月和2006年2月起分别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和首席信息执行官至今，并自2008年8月起任平安科技董事长兼CEO。罗先生于2002年6月加入公司，2006年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10月至2006年2月任公司信息总监，2002年到2008年期间，先后担任公司数据中心总经理、信息管理中心总经理。2001年到2002年，任公司系统开发中心高级顾问。1993年到2001年，罗先生先后在剑桥大学任研究员、在Olivetti研究实验室任研究员工程师、在Olivetti & Oracle研究实验室任高级研究员、在AT&T剑桥实验室任高级研究员。罗先生获得英国剑桥大学计算机科学博士学位。

陈克祥：自2007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至今。陈先生于1992年12月加入公司，2003年2月到2007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6月到2006年5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长，并于2002年6月至2007年4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1999年到2002年任平安信托副总经理、总经理。1996年到1999年，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1995年到1996年，任平安大厦管理公司总经理。1993年到1995年，先后担任总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陈先生获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

叶素兰：自201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至今，并分别自2006年3月、2008年3月及2010年7月起担任公司首席稽核执行官、审计责任人及合规负责人至今。叶女士于2004年加入平安，2004年2月至2006年3月任平安寿险总经理助理，2006年3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6月起任深圳发展银行非执行董事至今。此前，叶女士曾任职于友邦保险、香港保诚保险公司等。叶女士获得英国伦敦中央工艺学院计算机学士学位。

吴岳翰：自2007年1月和2005年8月起分别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和首席市场执行官至今，并自2008年10月起出任平安财富通董事长兼CEO至今。吴先生2000年2月加入公司协助集团推动电子商务业务，之后曾任平安证券首席运营执行官。2004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9月至2007年1月任公司战略发展总监，并于2003年9月至2008年12月期间兼任本公司发展改革中心主任。此前，吴先生就职于麦肯锡公司任项目经理。吴先生获得美国Hamilton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

姚军：自2008年10月和2003年9月，分别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首席律师至今，并于2007年4月兼任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至今，2004年6月至2008年5月出任公司联席秘书，2008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秘书。姚先生于2003年9月加入公司。姚先生曾任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姚先生是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资深会员(FCIS)和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员(FCS)，并获得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

总精算师

张振堂：自2010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总精算师至今，并自2003年4月任平安寿险副总经理至今。张先生于2002年加入平安，历任副总精算师、平安寿险精算产品中心总经理等职，2006年3月至2007年3月，张先生任平安健康险董事长，2007年3月至2010年6月任本公司副总精算师。张先生拥有北美精算师学会精算师资格、美国精算师协会精算师资格以及加拿大保险精算师协会精算师资格，并获得多伦多大学精算、商科及计算机学士学位。

公司秘书

公司秘书姚军先生工作经历及任职、兼职情况请见“高级管理人员”部分。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职务	任期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林丽君	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1月-	否
陈洪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9月-2011年1月	是
王冬胜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行政总裁	2010年2月-	是
伍成业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法律及合规事务主管	1998年1月-	是
汤德信	汇丰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10月-	是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亚太区保险业务主管	2006年10月-	是
郭立民	深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9月-	是
宋志江	深圳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05年7月-	是

注：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他们在各自的任职单位领取报酬。而非执行董事林丽君则不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而是在本公司依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行政职位领取员工薪酬。

孙建一先生、王利平女士、姚波先生、顾敏先生和叶素兰女士的兼职信息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和任职兼职情况”栏。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总精算师均未在股东单位及除本集团以外的其他非股东单位任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1. 由于深业集团有限公司派出董事胡爱民先生已从深业集团有限公司退休，经深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本公司于2009年12月18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同意委任郭立民先生接替胡爱民先生出任公司的非执行董事。郭立民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已于2010年2月11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
2. 任汇川先生由于工作需要于2010年3月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本公司于2010年3月19日召开了员工代表大会选举孙建平先生接替任汇川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 经汇丰保险推荐，本公司于2010年6月29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委任汤德信先生接替白乐达先生出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汤德信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已于2010年8月10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并于同日正式接替白乐达先生出任公司的非执行董事。
4. 任汇川先生自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张子欣先生自2011年3月起不再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汇川先生的总经理资格已于2011年1月28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
5. 李源祥先生、叶素兰女士自2011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李源祥先生、叶素兰女士的副总经理资格已于2010年12月30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
6. 本公司副总经理姚波先生于2010年6月卸任本公司总精算师职务，由张振堂先生接任本公司总精算师。
7. 梁家驹先生自2010年6月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8. Richard JACKSON先生自2010年5月起不再担任本公司首席金融业务执行官。

董事及监事个人信息变动情况

1. 公司执行董事孙建一先生于2010年5月退任许继集团非执行董事。
2. 公司执行董事张子欣先生自2011年3月起退任本公司总经理职务。
3. 公司执行董事王利平女士自2010年6月起出任深圳发展银行的非执行董事。
4. 公司执行董事姚波先生自2010年6月起不再出任公司总精算师职务；于2010年6月起出任深圳发展银行的非执行董事。
5. 公司非执行董事林丽君女士自2010年12月退任深圳市安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6. 公司非执行董事陈洪博于2011年1月退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7. 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冬胜先生于2010年2月起出任汇丰银行行政总裁兼汇丰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常务总监和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并同时退任汇丰保险（亚洲）有限公司和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的主席兼董事；王先生于2010年5月退任大连普兰店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湖北随州曾都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大足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丰都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于2010年6月退任北京密云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和广东恩平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于2010年11月退任福建永安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于2011年2月退任澳洲汇丰银行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8.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鸿义先生于2010年1月退任华侨城控股股份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9.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嘉士先生于2010年4月起出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之证监会双重存档事宜顾问小组委员；于2010年1月退任大福证券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于2011年2月不再出任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人事登记仲裁处仲裁员。
10. 公司监事会主席顾立基先生于2010年10月退任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于2011年3月起出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变动情况

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执行董事张子欣先生、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姚波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周永健先生持有的公司H股股票，在本报告期内均无变动。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最高行政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需披露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分，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10所载的标准守则而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姓名	职务	身份	H/A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权益性质	占全部 已发行H/ A股百分比(%)	占全部 已发行股份 百分比(%)
张子欣	执行董事	实益拥有人	H	248,000股	248,000股	-	-	好仓	0.00868	0.00324
姚波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实益拥有人	H	12,000股	12,000股	-	-	好仓	0.00042	0.00016
周永健*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与另一人共同拥有的权益*	H	7,500股	7,500股	-	-	好仓	0.00026	0.00010

* 周永健与Chow Suk Han Anna共同持有此等H股股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间接持股情况

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总精算师通过员工投资集合和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员工投资集合的集体参与人受益拥有本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7.88%，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39,112,886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总精算师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持有员工投资集合之权益份额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员工投资集合之权益份额(份)	期末持有员工投资集合之权益份额(份)	持有员工投资集合之权益份额增减数	变动原因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4,743,600	4,743,600	-	-
孙建一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4,168,300	4,168,300	-	-
张子欣	执行董事	500,000	500,000	-	-
王利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1,721,520	1,721,520	-	-
姚波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100,000	100,000	-	-
林丽君	董事	992,800	992,800	-	-
王文君	监事	64,602	64,602	-	-
丁新民	监事	602,400	602,400	-	-
孙建平	监事	1,118,600	1,118,600	-	-
任汇川	总经理	735,040	735,040	-	-
李源祥	副总经理	100,000	100,000	-	-
顾敏	副总经理	200,000	200,000	-	-
曹实凡	副总经理	1,307,680	1,307,680	-	-
罗世礼	副总经理	300,000	300,000	-	-
陈克祥	副总经理	1,373,040	1,373,040	-	-
吴岳翰	副总经理	300,000	300,000	-	-
张振堂	总精算师	300,000	300,000	-	-
总计		18,627,582	18,627,582	-	-

实际持有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比例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5.86	5.86	-	-
孙建一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3.83	3.83	-	-
张子欣	执行董事	2.93	2.93	-	-
王利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1.17	1.17	-	-
姚波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0.18	0.18	-	-
林丽君	董事	0.12	0.12	-	-
丁新民	监事	0.65	0.65	-	-
孙建平	监事	0.59	0.59	-	-
任汇川	总经理	1.41	1.41	-	-
李源祥	副总经理	0.59	0.59	-	-
顾敏	副总经理	0.59	0.59	-	-
曹实凡	副总经理	0.59	0.59	-	-
罗世礼	副总经理	0.70	0.70	-	-
陈克祥	副总经理	3.81	3.81	-	-
吴岳翰	副总经理	3.57	3.57	-	-
姚军	董事会秘书、首席律师	0.59	0.59	-	-
合计		27.18	27.18	-	-

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总精算师报告期内无股票期权持有情况，也没有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10年12月31日，概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持有或被视为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之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最高行政人员）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亦无获授予权利以收购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之任何股份或债权证权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总精算师的报酬情况

公司整体薪酬体系继续贯彻“导向清晰、体现差异、激励绩效、反映市场、成本优化”的理念，聘请人力资源专业咨询公司，根据合理的市场水平确定并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总精算师的薪酬，并报送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总精算师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的 税前报酬总额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的 税后报酬总额 (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股东 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取
马明哲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987.34	568.35	否
孙建一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547.32	326.22	否
张子欣	执行董事	1,067.18	601.41	否
王利平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333.41	208.49	否
姚波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608.16	357.31	否
林丽君	非执行董事	63.15	52.37	否
陈洪博	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	-	是
王冬胜	非执行董事	-	-	是
伍成业	非执行董事	-	-	是
黎哲	非执行董事	-	-	否
郭立民	非执行董事	-	-	是
汤德信	非执行董事	-	-	是
周永健	独立非执行董事	30	23.2	否
张鸿义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	16	否
陈甦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	16	否
夏立平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	16	否
汤云为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	16	否
李嘉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30	23.2	否
鍾煦和	独立非执行董事	30	23.2	否
顾立基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25	19.8	否
孙福信	外部监事	6	5.04	否
彭志坚	外部监事	-	-	否
宋志江	股东代表监事	-	-	是
王文君	职工代表监事	68.74	55.86	否
丁新民	职工代表监事	290.59	195.02	否
孙建平	职工代表监事	200.97	135.94	否
任汇川	总经理	319.37	194.81	否
顾敏	副总经理	492.92	293.22	否
李源祥	副总经理	-	-	否
曹实凡	副总经理	206.16	144.44	否
罗世礼	副总经理	397.99	239.04	否
陈克祥	副总经理	207.87	145.56	否
叶素兰	副总经理	-	-	否
吴岳翰	副总经理	345.81	213.97	否
姚军	董事会秘书、首席律师	187.61	132.47	否
张振堂	总精算师	294.68	183.50	否
合计		6,820.27	4,206.42	-

- (1) 职务为截至本年报发布日的任职情况，薪酬按报告期内相关任职期间计算。
- (2) 任汇川先生于2009年6月出任本公司监事，2010年3月辞任，2010年6月至2011年3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本表统计的是1-2月和6-12月数据。
- (3) 孙建平先生于2010年3月出任本公司监事，本表统计的是3-12月数据。
- (4) 张振堂先生于2010年6月出任本公司总精算师，本表统计的是6-12月数据。
- (5) 李源祥先生、叶素兰女士自2011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员工的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截止到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在职员工128,808人。其中保险业务系列79,000人，占61.33%；银行业务系列11,986人，占9.31%；投资业务系列5,218人，占4.05%；其他系列32,604人，占25.31%；员工中博、硕士研究生学历4,876人，占3.79%；大学本科学历57,637人，占44.75%；大专学历45,746人，占35.51%；其他学历20,549人，占15.95%。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会就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公司治理情况向股东汇报。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按照《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没有违法、违规的情况发生。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如下：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和1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建立健全了和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确保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2010年6月29日在深圳以现场方式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报告和议案：《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报告》、《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推荐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一般授权以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H股20%的新增H股股份的议案》、《关于向新增H股股份派发2009年年度末期股息的议案》和《关于再次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会议听取及审阅了《公司2009年度董事履职工作报告》和《公司200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2010年11月1日在深圳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公司境内人士担任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本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及所涉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和《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董事、董事会以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董事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会由19名成员构成，其中执行董事5名、非执行董事7名、独立非执行董事7名，每位董事的简历均载于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董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董事会

董事会负责本公司的管理，并就股东所委托的资产及资源向股东负责。董事会代表有责任为股东的整体利益行事。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及董事会可采取的决策类型中包括下列各项：

- 制订本集团的整体方向、目标及策略、业务计划及投资方案同时监督及监察管理层的表现；
- 制订本公司的年度预算、财务报表及监察本公司的业绩表现；
- 制订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
- 制订合并或出售计划及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主要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形式的担保事项；
- 制订增加或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的方案、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及奖惩事项；及
- 监督、评估及确保本公司内部控制系统的效能及对有关法律法规的遵守情况。

另一方面授予管理层的职责、职能以及决策类型中包括下列各项：

- 实施董事会不时厘订的本公司的整体方向、目标及策略、业务计划及投资方案；及
- 对本公司业务进行日常管理。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所有该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并由全体有权参与的董事亲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董事亲身或透过电子通讯方式积极参与会议。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努力做到在深入了解情况的基础上作出正确决策，注重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委任为董事日期	亲身出席董事会 会议次数 / 应出席董事会 会议次数	亲身出席 会议次数 所占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 出席董事会会议 次数 / 应出席 董事会会议次数	由受委任代表 出席会议次数 所占百分比
执行董事					
马明哲 (董事长)	1988年3月21日	7/7	100%	0/7	0%
孙建一	1995年3月29日	7/7	100%	0/7	0%
张子欣	2006年5月25日	7/7	100%	0/7	0%
王利平	2009年6月9日	5/7	71.4%	2/7	28.6%
姚波	2009年6月9日	7/7	100%	0/7	0%
非执行董事					
林丽君	2003年5月16日	7/7	100%	0/7	0%
胡爱民 (于2010年2月11日退任) *	2004年3月9日	0/0	-	0/0	-
陈洪博	2005年6月23日	6/7	85.7%	1/7	14.3%
王冬胜	2006年5月25日	4/7	57.1%	3/7	42.9%
伍成业	2006年5月25日	6/7	85.7%	1/7	14.3%
白乐达 (于2010年8月10日退任) **	2008年5月13日	2/3	66.7%	1/3	33.3%
黎哲	2009年6月9日	5/7	71.4%	2/7	28.6%
郭立民*	2010年2月11日	5/7	71.4%	2/7	28.6%
汤德信**	2010年8月10日	3/4	75.0%	1/4	25.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永健	2005年6月23日	7/7	100%	0/7	0%
张鸿义	2007年3月19日	7/7	100%	0/7	0%
陈甦	2007年3月19日	7/7	100%	0/7	0%
夏立平	2007年6月7日	7/7	100%	0/7	0%
汤云为	2009年6月9日	7/7	100%	0/7	0%
李嘉士	2009年6月9日	7/7	100%	0/7	0%
鍾煦和	2009年6月9日	7/7	100%	0/7	0%

* 经公司2009年12月18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批准，委任郭立民先生接替胡爱民先生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郭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已于2010年2月11日获得中国保监会的核准。

** 经公司2010年6月29日举行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批准，委任汤德信先生接替白乐达先生出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汤德信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已于2010年8月10日获得中国保监会的核准。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在深圳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经营报告》、《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公司2009年度企业管治报告》、《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报告》、《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业绩公告及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推荐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董事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股东大会通函》、《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200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关于聘任任汇川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2009年度偿付能力报告》、《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财务资源规划与配置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关于200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关于制定〈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董事会通过审议《公司2009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和《公司2009年度合规工作报告》，并参阅公司审计师安永提供的《安永关于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报告》后，认为公司内部监控体系健全、有效。

公司于2010年4月29日在深圳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工作计划》和《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3个月的未经审计业绩公布》。

公司于2010年7月23日和2010年9月1日分别在深圳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其续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及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以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深发展股份的议案》、《关于选举叶素兰女士出任公司合规负责人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自查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2010年8月24日在上海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中期报告》、《公司2010年中期报告摘要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业绩公布》、《关于派发公司2010年中期股息的议案》、《公司2010年上半年偿付能力报告》、《关于调整公司境内人士担任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选举David Fried先生出任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于2010年9月14日以深圳为主会场，通过视频连通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及所涉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同意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同意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审议〈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平安银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经扩大后平安集团未经审核备考财务资料之会计师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评估相关事项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审议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H股通函等相关文件的议案》和《关于召开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0年10月27日在青岛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审议〈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自查整改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自查报告〉的议案》和《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0年11月19日以深圳为主会场，通过视频连通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新豪时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接受张子欣先生辞任公司总经理及聘任任汇川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请李源祥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叶素兰女士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治理报告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中国平安董事会全体成员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根据2010年6月29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关于向新增H股股份派发2009年年度末期股息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7,644,142,092股为基数，派发公司2009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30元，共计人民币2,293,242,627.60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七条的规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分配中期股利。根据股东大会授权，2010年8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即以总股本7,644,142,092股为基数，派发公司2010年中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15元，共计人民币1,146,621,313.80元，该分配方案已于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已成立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有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各自角色、职能及组成具体如下。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重大投资、产权交易、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生产经营项目等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时监控和跟踪由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实施的投资项目，重大进程或变化情况及时通报全体董事。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公司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负责主持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于2010年10月27日成立，2010年度内尚未举行任何会议。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及监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程序和进行风险管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负责检视外聘审计师的委任、外聘审计师酬金及有关外聘审计师任免的任何事宜。此外，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审查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其中涉及定期审查公司不同管治结构及业务流程下的内部控制，并考虑各自的潜在风险及迫切程度，以确保本公司业务运作的效率及实现本公司目标及策略。有关审阅及审查的范围包括财务、经营、合规情况及风险管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审阅本公司的内部审计方案，并定期向董事会呈交相关报告及推荐意见。

2010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原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5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1位非执行董事组成，他们分别是独立非执行董事汤云为先生、周永健先生、张鸿义先生、陈甦先生、鍾煦和先生和非执行董事伍成业先生，所有该等董事均不参与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一位具备适当专业资格或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门知识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出任主席。

在2010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举行7次正式会议，所有该等会议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尤其是，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阅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半年度财务报告。由于原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还对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相应修订。此外，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审阅并同意将未经审计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审计师审计，并亦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上审阅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基准（包括所采纳的假定及会计政策及标准的适当性）满意，且已提出建议供董事会考虑。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所占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会议次数所占百分比
独立非执行董事				
汤云为（主席）	7/7	100%	0/7	0%
周永健	7/7	100%	0/7	0%
张鸿义	6/7	85.7%	1/7	14.3%
陈甦	6/7	85.7%	1/7	14.3%
鍾煦和	6/7	85.7%	1/7	14.3%
非执行董事				
伍成业	6/7	85.7%	1/7	14.3%

此外，为使委员会成员可更好地评估本公司的财务申报制度及内部控制程序，所有该等董事亦于年内与本公司外聘审计师举行会议。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亦已审核本公司审计师的表现、独立性及客观性，对结果满意，并且于本公司2010年股东周年大会上建议继续聘用该审计师。

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审计师安永的报酬如下：

已提供服务（人民币万元）	已付 / 应付费用
审计服务－审计、审阅及执行商定程序费用	3,900
其他鉴证服务费用	316
非鉴证服务费用	1,023
合计	5,239

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厘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并就建立一套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为该等人士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参考董事会制定的企业目的及目标，审阅及批准以兼顾绩效和市场为基础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尤其获授特定职责，须确保并无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士参与厘定其自身的薪酬。倘薪酬委员会某一成员的薪酬需予厘定，则该成员的薪酬须由委员会其他成员进行厘定。薪酬委员会每年至少举行2次会议。

于2010年，薪酬委员会的成员发生了调整。白乐达先生于2010年8月10日不再出任薪酬委员会成员。经公司于201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委任汤德信先生出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由4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1位非执行董事组成，该等董事均不参与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薪酬委员会由1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出任主席。

公司治理报告

于2010年，薪酬委员会共举行2次会议，委员出席情况均符合《公司章程》和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会议审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检视的议案、确定公司副总经理任汇川、顾敏先生薪酬的议案、调整公司境内人士担任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以及公司原长期奖励2009年结算的报告。此外，会议还听取了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奖金结算的报告、马明哲先生留存奖金的报告和公司执行董事新长期奖励2009年结算的报告。薪酬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身出席会议 次数所占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会议次数／应出席 会议次数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会议次数所占百分比
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永健（主席）	2/2	100%	0/2	0%
夏立平	2/2	100%	0/2	0%
汤云为	2/2	100%	0/2	0%
李嘉士	2/2	100%	0/2	0%
非执行董事				
汤德信（于2010年8月10日获委任）	0/0	-	-	-
白乐达（于2010年8月10日退任）	1/1	100%	0/1	0%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就填补本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空缺的人选进行评审、向董事会提供意见及提出推荐建议。提名委员会每年至少须举行1次会议，但如有必要，可举行多次会议。

董事的提名是根据本公司业务活动、资产及管理组合，参照并对个人的业务洞察力及责任心、学术及专业成就及资格、经验及独立性加以考虑。提名委员会获授予职责，须积极考虑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级别的需要，研究甄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及程序，在考虑及物色适当人选后，向董事会提出推荐建议，并落实董事会就委任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及推荐建议。提名委员会的目的及主要目标是使董事会保持尽责、专业及具问责性，以便为本公司及其股东服务。

于2010年，提名委员会由3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2位执行董事组成，并由1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出任主席。

于2010年，提名委员会共举行3次会议。会议审议并向董事会推荐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其中，董事会成员变动包括新任汤德信先生接替白乐达先生出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非执行董事。提名委员会除对新聘董事作出具体提名外，还根据本公司业务活动、资产及管理组合，审阅董事会的架构、规模及组成情况。提名委员会各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成员	亲身出席会议次数／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身出席会议 次数所占百分比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会议次数／应出席 会议次数	由受委任代表出席 会议次数所占百分比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鸿义（主席）	3/3	100%	0/3	0%
夏立平	3/3	100%	0/3	0%
李嘉士	2/3	66.7%	1/3	33.3%
执行董事				
马明哲	3/3	100%	0/3	0%
孙建一	3/3	100%	0/3	0%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监事会现有成员7名，其中外部监事3名、股东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3名，每位监事的简历均载于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监事会的主要职能及职权其中包括下列各项：

- 核实董事会所编制及拟提呈股东大会呈览的财务报告及其他财务资料；
- 审查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 监督董事、首席执行官及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其他成员遵守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举行4次监事会会议，通过审阅公司上报的各类文件，例如定期报告和专题汇报等，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进行检查和监督。全体监事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此外，监事列席了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现场会议，对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保障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监事详细履职情况载于“监事会报告”部分。

关于管理委员会

执行委员会

本公司已设立了一个执行委员会，是董事会下的最高执行机构。执行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本公司的内部业务报告、有关本公司的投资及利润分配政策及本公司的管理政策、发展计划及资源配置计划。执行委员会亦负责就重大发展策略、业务计划、财务系统及重大人事升迁等事项作出管理决定。此外执行委员会亦负责审阅本公司子公司的业务计划，以及评估子公司的财务表现。本公司亦已在执行委员会之下设立了四个管理委员会，即投资管理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监控委员会。

投资管理委员会

投资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本集团投资业务，对集团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投资问题进行决策，总体进行集团投资及相关活动的审批、管理、检视、风险控制，并完善相关投资管理监控体系。投资管理委员会现由10名成员组成，主席亦由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出任。

预算管理委员会

预算管理委员会领导并指导集团战略规划和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的开展。预算管理委员会负责确定集团战略规划、制定战略规划指引、批准各业务系列编制的经营预算。此外预算管理委员会亦监察集团发展策略、年度预算及业务计划的执行。预算管理委员会现由8名成员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财务官出任。

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

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及修订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方针；对投资者关系部门的运作进行协调、指导及检讨；监督有关投资者关系的重要资料的核对及整理，以及审查将向公众披露的重要数据；审查外界新闻公布，及指导应对媒体对本公司经营活动的负面舆论；指导与股东的交流；监督及组织路演及与投资者及金融分析师的会晤；指导与上市地交易所的沟通；定期组织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举行会议；召集临时会议处理突发事件；指导追踪股价的异常波动；及指导应对评估机构对本公司的评估。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现由12名成员组成，主席由本公司总经理出任。

公司治理报告

风险监控委员会

2011年初，经集团执行委员会通过，原集团风险管理委员会更名为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负责制订本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指导各控股子公司风险管理机构的设置及监督其履职情况，监视公司风险暴露和可用资本的情况，及时提出预警并建议应对措施，监督各控股子公司或业务线的风险管理体的运行，跟进审计对各项重大风险管理建议的落实情况。集团风险监控委员会现由9名成员组成，主任由本公司首席稽核执行官担任。

关于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

公司致力于不断建立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结构，并相信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的高效及可靠性，并对本公司实现股东价值的最大化至关重要。

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展开公司治理自查工作。通过不断审视公司治理的各个环节，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度和公平度、信息披露及时性和透明度、股东价值提升及认同度、财务会计准则和监管机构规定遵守程度、风险管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程度等各方面均符合监管要求，不存在需进一步整改的治理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公司各项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不存在任何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010年4月16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该制度规范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报送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违法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2010年4月16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平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加大了对定期报告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有利于提高定期报告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投资者关系

公司本着合规、客观、一致、及时、互动和公平的原则，坚持积极、热情、高效地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投资者提供服务，增进投资者与公司间的相互了解，提高公司治理水准，实现公司公平的企业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在综合金融战略、交叉销售、战略投资深发展、各块业务快速增长、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限售股解禁流通等方面重点加强了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公司通过公开说明会、视频及电话会议、路演及网上路演等形式，就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及季度业绩进行说明。并针对特别项目或活动，采取电话会议、反向路演、股评家聚会等形式，主动向市场进行推介，加深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了解和沟通。除积极保持与机构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外，为更好地服务中小投资者、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采取了多种渠道与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包括但不限于网上路演、公司网站、邮箱及电话等。

于2010年，公司组织业绩发布会2次、全球电话会议1次、开放日及股评家聚会各1次，组织国内外路演7次及网上路演2次，接待国内外投资者/分析师调研近200次，参加国内外投行及券商会议约50场，处理有效个人投资者邮件约150封，处理投资者电话咨询约2000余通。此外，公司致力于加强资本市场分析报告及股东信息收集，高度重视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和公司治理水平，同时努力完善内部流程及制度建设，争取有针对性的、高效地为投资者提供更为便捷的服务。

报告期内，中国平安荣获《财资》杂志颁发的“综合卓越白金奖”；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和香港浸会大学公司管治与金融政策研究中心联合颁发的“2010年度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恒生指数成份股公司组别）”；《投资者关系》杂志评选的“最佳投资者关系—首席执行官”、“最佳投资者关系—网站／网络传播”及“最佳投资者关系—非国有企业”三项大奖；国内知名财富管理媒体《理财周报》颁发的“2010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以及“2010中国上市公司最佳治理董事会”两项大奖；以及《亚洲货币》、《亚洲公司治理》、《亚洲金融》杂志以及南京大学评选的投资者关系及公司治理方面的多个奖项。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姚军先生2009—2010年度考核的结果为优秀，深圳证监局对辖区内30家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突出表现予以了公开表扬，公司董事会秘书姚军先生名列其中，均体现了监管部门对中国平安公司治理工作的高度认可和充分肯定。

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7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保监会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三分之一以上的规定。各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独立性指引的规定，并已向本公司提交有关其独立性的年度确认书。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没有拥有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任何业务或财务权益，本公司继续认为他们具有独立性。而且独立非执行董事不能在本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公司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尤其受托负责保障少数股东的权益。他们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起着重要的制衡作用且为公司治理的关键环节。此外他们丰富的业务及财务经验对本公司顺利发展甚为重要。于2010年，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董事会上就股东及本公司整体而言有关的多项事宜发表了他们的见解及意见。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于2008年3月19日制定并审议通过了《独立非执行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审查关联交易以及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等作出了明确规定。2007年8月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指引》，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于2009年4月对《独立董事工作指引》做了修订，其中详细地规定了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和更换程序，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以及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保障等。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参加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对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0年审议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推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汇川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关于调整公司境内人士担任的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审议与新豪时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接受张子欣先生辞任公司总经理及聘任任汇川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李源祥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叶素兰女士出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这些议案经过认真审议各自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治理报告

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以及诚信与勤勉义务；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专业委员会会议，为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改革发展和生产经营等提供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决策过程中尤其关注社会公众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非执行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备注
周永健	7	7	-	-	/
张鸿义	7	7	-	-	/
陈甦	7	7	-	-	/
夏立平	7	7	-	-	/
汤云为	7	7	-	-	/
李嘉士	7	7	-	-	/
鍾煦和	7	7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分散，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为综合金融集团，公司在中国保监会的监管下，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资金占用的情形，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专项说明。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一向致力于构建符合国际标准和监管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监管机构的要求，瞄准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经营管理标杆，结合公司综合金融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需要，践行“法规+1”、管控风险与健康发展，持续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建立了“覆盖全面、运作规范、针对性强、执行到位、监督有力”的内部控制运行机制，确保集团并督促子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确保单一/累积风险低于公司可接受水平，促进保险、银行、投资三大支柱业务以及整个集团有效益可持续健康发展。2010年，公司着力打造“平安信赖工程”，整合升级了内部控制体系，遵循“务实整合”核心原则，秉持“以制度为基础、以风险为导向、以流程为纽带、以内控平台系统为抓手”思路，力求将信赖建立在制度与流程上，将信赖建立在机制与平台上，获得监管、同业及媒体的广泛关注与认可。

在内部控制体系与架构方面，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2010年，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合规管理、风险管理、稽核监察”三个模块职能的分工与协作，强化工作衔接与信息共享机制以及“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风险管控”。公司已基本确立了以内控评价方法论为基础，覆盖全部业务流程与环节，涉及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等在内的内控评价日常化运作机制，即合规部门推动业务部门进行内控自我评价，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内控风险评估，稽核监察部门进行内控独立评价，外部审计师对公司内控状况进行审计。

在内部控制机制与手段方面，公司保持完善的公司治理、风险防火墙、关联交易管理等机制的有效运作，结合强大的执行力文化，为内部控制活动的有效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防控了系统性风险与风险传递。

- 2010年，公司在完成《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贯彻落实项目的基础上，又进一步改进完善内控评价机制，整合升级内控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工作的标准化，强化事前风险管控，逐步实现“内控人人参与、合规人人有责、内控融入业务和流程”。具体包括修订了《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自评手册》，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体系；构建了内控评价系统平台，为管理层提供风险状况及决策支持；确立了内控评价常态化运作机制。
- 公司在继续坚持审慎的风险管理理念与原则下，不断改进、完善风险治理与技术水平，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2010年，公司借鉴并吸收国外先进经验，对主要类别风险进行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量化评估处理，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获得的收益相匹配；初步搭建了集团在集团层面全面检视评估、并表量化的风险报告体系。此外，公司还初步建立了集团并表下金融同业信用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有效防控全集团金融同业业务的系统性风险。
- 2010年，公司进一步推进风险导向稽核管理，继续完善独立、垂直的稽核集中管理模式，平台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依托各类系统工具实现稽核的阶段性监督向日常性监督转变，利用高风险数据分析预警系统，形成风险热图，指导常规、专项、远程、突击、IT稽核方向。不断探索和推广创新稽核手段，侧重综合金融项目、舞弊专项和高风险领域，及时发现系统性风险，对预警到的舞弊信号以及可能发生大案、要案的重点领域，进行有针对性的专项稽核，审计的组织形式和审计手段更加合理有效，风险识别、发现高风险问题的能力进一步提升，稽核建议对促进管理的价值更为明显。公司努力打造领先的监察工作体系，加强反舞弊和案件防控工作，创造廉洁合规的工作环境，完善案件管理体系、信访管理体系、申诉管理体系、廉政教育管理体系等，实现监察工作的规范化、系统化。
- 2010年，公司持续推进机构风险评级和管理层评价工作，通过整合内控自评结果、关键风险指标的月度监控结果、稽核历史发现和监管处罚信息，对机构内控风险管理水平进行综合评价，对机构分级分类管理，进一步实现对机构经营班子经营成果真实性、经营行为合规性、内部控制有效性、经营决策科学性的合理评价，实现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资源更合理的向高风险领域配置，进一步提升风险管控的水平。

本年度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本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过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出具了意见。

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和整改情况

2010年，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下发了《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高度重视，建立了由集团总经理全面负责、首席财务官领导的总执行小组和子公司执行小组，从上至下全面、认真地开展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工作。通过本次自查发现，公司在组织机构管理、会计核算、资金管理、财务信息系统、财务制度建设等方面均已建立了较完善的管理体系和操作规范，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资金风险监控严密，财务信息系统安全、有效，制度体系得到有效的执行，无重大财务会计问题。同时也发现了个别财务人员未取得上岗资格、操作不规范、制度不完善等问题，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制定了详细的整改方案和计划，除一些基层会计人员上岗资格的取得受限于客观考试时间外，其他问题已于2010年10月底前全部整改完毕。

通过本次自查检视及整改，本公司在会计核算规范性、管理制度全面性、资金管理安全性、会计权限审慎性等方面加强了内控管理，建立了定期检视的长效监控机制，财务会计基础工作得到进一步夯实，财务工作质量得到提升。

公司治理报告

本公司的考评及薪酬机制

本公司薪酬政策的目的是吸引、保留和激励人才，支持公司运营目标的实现。薪酬政策的原则是导向清晰、体现差异、激励绩效、反映市场、成本优化。本公司员工的薪酬组合，以岗位价值定薪，接轨市场；以绩效定奖金，突出贡献。除薪酬和奖金外，员工亦享有若干福利待遇。然而，基于各子公司或各业务单元的运营特点、发展阶段和市场薪酬水平的不同，因此薪酬组合结构也可能不尽相同。

经2004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还建立了虚拟期权形式的长期奖励计划制度，对绩效优秀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若干主要员工实施长期奖励计划。2010年度，没有新授予的虚拟期权形式的长期奖励计划，对于已到期的虚拟期权形式的长期奖励计划也未行使。

本公司的薪酬目的和原则是相对长期的、稳定的，而薪酬具体策略和薪酬结构会根据市场的变化和本公司业务发展阶段的不同等原因进行调整和优化，从而支持本公司达成运营目标。

至于董事方面执行董事因担任本公司的职务根据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确定其薪酬；独立非执行董事来自境内和境外，并根据国内和香港的市场水平不同分别支付董事袍金；股东提名的非执行董事不享有董事袍金。全体董事的薪酬待遇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虑及建议并由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公司根据业务规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设定明确的三年滚动计划与年度问责目标，依据目标达成情况，每年进行两次严格的问责考核，并结合三百六十度反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评价。问责结果与长短期奖励、干部任免紧密挂钩，综合评价作为干部发展的重要参考依据。

本公司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以及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操守守则（分别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附录14及附录10）情况

回顾整个期间，除由马明哲先生同时兼任本公司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显示本公司未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所载适用守则条文资料。有关马先生的角色及由他一人同时兼任此两个职位的理由的进一步详情载于下文。

本公司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

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守则条文第A.2.1条规定，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须分开且不得由一人同时兼任。然而，经考虑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第A.2.1条的相关原则及审阅本公司管理架构后，董事会认为

1. 本公司自1994年引进境外战略投资者（高盛、摩根斯坦利）以来，逐步建立了国际标准的董事会体系，不仅董事会人员构成上达到了国际化、多元化、专业化的水平，而且制定了规范、严格的运作制度和议事规则。董事长作为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在董事会决策上并没有别于其他董事的特殊权力。
2. 在公司日常经营层面，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和架构，设立了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及专业委员会等岗位和机构，重大事项均经过完整、严密的研究和决策程序，可以确保首席执行官规范、有效地履行职责。
3.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和经营业绩始终保持持续、稳健、快速的增长，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得到各界的充分认同。长期以来，本公司一直实行董事长兼任首席执行官的模式，长期实践证明这一模式是可靠的、高效的、成功的，延续这一模式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4. 本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职责分工有着非常清晰的规定。

基于上述原因，董事会及管理架构已证明既能向本公司提供有效管理，又可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因此，本公司目前无意将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的角色分开。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

于2004年5月28日，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采纳一套行为守则，该守则于2007年7月3日进行了相应修订，其条款的严谨程度不逊于上市规则附录10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的标准。本公司已向所有本公司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监事均确认，他们于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已遵守标准守则及行为守则所规定的标准。

承董事会命

马明哲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深圳

2011年3月29日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全体同仁谨此提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报及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

主要业务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包括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主要着力于开展保险、银行及投资三项核心业务。年内，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性质并无重大变动。

主要客户

回顾年内，来自本集团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年内营业收入的比例少于1%。

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或任何股东（就董事所知，其拥有本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均不在本集团前五大客户中拥有任何实益权益。

财务信息摘要

本集团过去3年的业绩及资产负债的摘要信息已载列于“财务摘要”部分。

业绩及利润分配

本集团2010年业绩载于“财务报表”部分。

公司2010年经审计的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合并净利润为人民币179.38亿元，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48.05亿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在确定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额时，应当按照母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以此为基准，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经过上述利润分配，并结转上年度未分配利润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并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确定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28亿元。

公司在2010年中期已分配股息每股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146,621,313.80元。公司建议，以总股本7,644,142,092股为基数，派发公司2010年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4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3,057,656,836.8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11年度。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经决议向金骏有限公司定向增发H股272,000,000股，如果在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16日（星期四）当日或之前，该定向增发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核准并完成股票发行，则此定向增发的272,000,000股H股也将同样有权收取公司每股人民币0.40元（含税）的2010年末期股息，合计人民币108,800,000.00元。

以上预案须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本公司无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如下表：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率(%)
2009年	3,395	13,883	24.5
2008年	1,469	1,418	103.6
2007年	5,142	15,086*	34.1

* 2007年的净利润未根据执行2号解释相关规定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追溯调整。

可供分配储备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储备为人民币49.28亿元，其中人民币30.58亿元已建议拨作本年度末期股息，剩余部分全部结转至2011年度。此外，本公司的资本公积及盈余公积为人民币743.33亿元，于日后资本发行时可供分配。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载列于“管理层讨论及分析”部分。

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本公司2004年首次公开发行H股以及2007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的资金已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并按照相关行业监管机构有关适用法规进行使用。本公司非募集资金主要来源于核心保险业务。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国保监会的相关法规要求进行保险资金运用，所有保险资金的投资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的正常运用。

股本

2010年本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以及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载列于“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储备

年内本公司及本集团储备变动详情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公司于2010年的慈善捐款为人民币39百万元。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于年内的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变动详情分别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七、21及20。

优先认股权

中国公司法或《公司章程》并无有关优先认股权的规定，以要求本公司按现时股权的比例向其现有股东发行新股份。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年内，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及监事

本公司于2010年内及截至本年报刊发日期的董事和监事信息已载列于“公司治理报告”和“监事会报告”部分。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简历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简历载列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

董事会报告

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及薪酬

于2009年4月8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09年7月1日分别与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订立了服务合约。并于2010年3月3日，2010年8月24日和2010年3月31日分别与新任董事郭立民先生、汤德信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孙建平先生签订了服务合约。服务合约中对董事及监事的任期、职责、薪酬费用、保密职责和合同的生效及终止等做了详细约定。截至2010年12月31日，概无董事或监事与本公司订立如本公司于一年内终止的合约需支付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董事及监事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详情载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

董事及监事于重要合约的权益

2010年11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新豪时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信托与新豪时签署《关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平安信托以人民币1,218,368,586.60元的对价受让新豪时所持有的平安证券9.90%的股权，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分别以人民币8,309.72万元和人民币104,015,133.40元的对价受让新豪时所持有的平安寿险42,160,000股股份和平安产险38,418,444股股份，因交易金额未达到披露标准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交易均已经完成并向中国保监会报备，新豪时不再持有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的股份。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员工投资集合的权益持有人，与前述股权交易安排有利害关系，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他们已经向董事会作出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与新豪时关联交易利害关系的披露》。

除上述披露之外，董事或监事于2010年内概无于任何对本集团的业务为重要的合约（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为其订约方）中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利益。

董事及监事于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董事及监事于股份的权益及淡仓详情载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

董事及监事收购股份的权利

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他们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于本年度内任何时间都没有获授权通过收购本公司股份或债券而获取利益或行使该等权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本年度内并无参与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或监事于其他法人团体取得该等权利。

董事及监事于竞争业务的权益

于2010年及截至本年报刊发日期，下列董事被视为于与本集团的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定义见上市规则）中拥有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冬胜先生目前为汇丰银行行政总裁、兼任汇丰集团常务总监和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同时担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该银行为中国内地最大的外资银行，提供广泛银行及金融服务，其业务网络不断扩展。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平安银行获中国银监会批准，在中国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因此汇丰银行的认可银行业务在一定程度上与平安银行出现重叠，因而可能与平安银行的业务构成竞争。

另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汤德信先生目前为汇丰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总经理兼集团保险业务主管，负责管理汇丰在全球的保险及养老保险业务；汤先生亦为汇丰保险集团（亚太）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总裁，同时担任汇丰保险（亚洲）有限公司、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及中国内地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主席。由于本公司的子公司平安香港获香港保险管理局授权从事财产保险业务，与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及汇丰保险（亚洲）有限公司获授权的保险业务在一定程度上出现重叠，因而可能与平安香港的业务构成竞争。

除已披露者外，据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监事概不存在任何业务竞争利益，不可能与本集团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已成立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有关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详情载列于“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载列于“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详情载于“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持续关联交易

持续关联交易情况载列于“重要事项”部分。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遵守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除由马明哲先生同时兼任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地显示本公司于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间任何时间未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所列的适用守则条文的资料。有关本公司无意将本公司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的角色区分的安排及所考虑理由的详情，载于“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审计师

根据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0年继续聘请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统称“安永”）分别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告审计师。截至报告期末安永已为本公司提供了连续9年的审计服务。续聘安永为本公司审计师的议案将提交2011年6月16日星期四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足够公众持股量

据本公司从公开途径所得数据及据董事于本年报刊发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即2011年3月29日）所知，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时间内，本公司不少于20%的已发行股本（即本公司股份适用的最低公众持股量）一直由公众持有。

承董事会命

马明哲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中国深圳

2011年3月29日

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有效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和利益。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0年4月16日在深圳市福华路星河发展中心大厦4楼召开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报告》、《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正文和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董事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并听取和审阅了《关于公司遵循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情况的简要报告》、《公司2009年度廉政建设报告》和《关于审议<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的议案》。

2010年4月26日至4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草稿）的议案》。

2010年8月24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1288号中国平安后援管理中心2号楼7楼召开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0年中期报告（草稿）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公司遵循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情况的简要报告》和《公司2010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

2010年10月21日至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季报（草稿）的议案》、《关于审议<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自查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各位成员出席监事会的情况具体如下：

监事类别	姓名	委任为监事日期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外部监事	顾立基（主席）	2009年6月3日	4/4	100%
	孙福信	2003年5月16日	4/4	100%
	彭志坚	2009年6月3日	4/4	100%
股东代表监事	宋志江	2009年6月3日	4/4	100%
职工代表监事	王文君	2006年5月25日	4/4	100%
	丁新民	2009年6月3日	4/4	100%
	孙建平*	2010年3月19日	4/4	100%
	任汇川（已退任）*	2009年6月3日	0/0	-

* 监事任汇川先生由于工作需要于2010年3月辞去本公司监事职务，本公司于2010年3月19日召开了员工代表大会选举孙建平先生接替任汇川先生出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0年9月，监事会部分成员对公司甘肃和青海产险、寿险和养老险分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调研，并结合广大基层员工的意见形成了考察报告报公司管理层，管理层对有关问题高度重视并逐一落实形成了书面反馈报告报全体董事、监事。本报告期内，部分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7次现场会议。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1) 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内控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有了较大的发展和提高，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违法违规违章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行为。

(2)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国内和香港审计准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情况

2007年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净额达人民币382.22亿元，已全部用于充实本公司资本金。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项目和用途均与招股说明书中所承诺的一致。公司严格根据募股资金使用计划，合理运用募股资金。

(4)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如下：

根据本公司与深发展原第一大股东新桥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42号）核准，本公司向新桥定向增发299,088,758股H股，新桥以其所持有的深发展520,414,439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上述交易已于2010年5月7日完成。以外，平安寿险于2010年6月28日向深发展就认购其非公开发行379,580,000股新股缴纳了认购资金人民币6,931,130,800元，深发展于2010年6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上述非公开发行完成之后，本公司及平安寿险合计持有深发展1,045,322,687股股份，约占深发展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3,485,013,762股的29.99%。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因筹划平安银行与深发展两行整合的重大无先例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0年6月30日起停牌。2010年7月23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及部分现金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后续平安银行与深发展进行整合等事宜进行了讨论，并于2010年9月1日继续讨论并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议案。2010年9月1日，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本公司同意按照每股人民币17.75元的认购价格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1,638,336,654股的股份。本公司股票于2010年9月2日复牌。2010年9月14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及部分现金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后续平安银行与深发展进行整合等事宜再次进行了讨论，并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议案。2010年9月14日，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0年11月1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及所涉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及《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报告

(5)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及部分现金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请参见本节“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0年11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新豪时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信托与新豪时签署《关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平安信托以人民币1,218,368,586.60元的对价受让新豪时持有的平安证券9.90%的股权。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公司分别以人民币8,309.72万元和人民币104,015,133.40元的对价受让新豪时所持有的平安寿险42,160,000股股份和平安产险38,418,444股股份。因交易金额未达到披露标准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交易均已经完成并向中国保监会报备，新豪时不再持有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的股份。

另外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6) 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监事会听取和审阅了《公司2010年上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和《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认为公司制定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7)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监事会在新的一年里，将进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一如既往地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维护和保障本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承监事会命

顾立基

监事会主席

中国深圳

2011年3月29日

重要事项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证券投资情况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期末持有 数量 (百万股)	期末账面值 (人民币百万元)	占期末证券 总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1	可转债	125709	唐钢转债	278	250	274	8.4	(4)
2	股票	601106	中国一重	96	17	100	3.0	4
3	股票	002163	中航三鑫	84	5	92	2.8	9
4	股票	601166	兴业银行	92	3	79	2.4	(23)
5	股票	002106	莱宝高科	33	1	66	2.0	37
6	股票	002522	浙江众成	57	1	62	1.9	4
7	股票	601699	潞安环能	39	1	60	1.8	20
8	股票	601688	华泰证券	80	4	55	1.7	(25)
9	可转债	113002	工行转债	45	45	53	1.6	8
10	股票	600875	东方电气	49	1	51	1.6	2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040	-	2,385	72.8	79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4)
合计				2,893	-	3,277	100.0	107

- 注：(1) 本表所列证券投资包括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
(2) 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大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3) 报告期损益包括报告期分红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重要事项

持有前十大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期末账面值 (人民币 百万元)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报告期损益 (人民币 百万元)	报告期股东 权益变动 (人民币 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1	000001	深发展A	25,749	26,890	29.99	1,145	(4)	长期股权投资
2	601288	农业银行	4,880	4,763	0.6	-	(1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1288		156	147		-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601398	工商银行	3,922	3,778	0.3	3	(2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1398		1,110	1,094		36	(1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000538	云南白药	1,407	3,087	9.4	10	1,1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601939	建设银行	1,892	1,760	0.2	3	(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0939		1,144	1,150		39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BE0003801181	Ageas (原名: Fortis)	23,874	1,822	4.8	78	(1,2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601106	中国一重	1,590	1,620	4.2	-	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601006	大秦铁路	1,449	1,325	1.1	4	(1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601628	中国人寿	57	46	0.2	3	(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2628		1,286	1,155		31	(2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600029	南方航空	1,082	1,169	1.7	-	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HK1055		27	24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1) 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在报告期内的分红及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2)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按照持有该公司股份的合计数计算；
 (3) 上述股权投资的股份来源包括一级和二级市场购入、定向增发及配送股等。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序号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人民币 百万元)	持有数量 (百万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人民币 百万元)	报告期损益 (人民币 百万元)	报告期股东 权益变动 (人民币 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1	台州市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361	186	10.33	361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2	中原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826	826	40.63	2,180	214	(2)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3	盛宝资产管理 香港有限公司	20	1	50.00	15	(4)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 (百万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人民币百万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买入	15,083	127,248	-
卖出	11,472	-	1,914

本公司作为大型综合性金融集团，涵盖保险、银行、证券、信托、资产管理等全方位金融领域，因此，投资资本市场是本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要业务。本公司的投资运作严格遵循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同时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及时调整投资策略，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的价值回报。以上数据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情况汇总。

资产交易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深发展原第一大股东新桥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42号）核准，本公司向新桥定向增发299,088,758股H股，新桥以其所持有的深发展520,414,439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上述交易已于2010年5月7日完成。以外，平安寿险于2010年6月28日向深发展就认购其非公开发行379,580,000股新股缴纳了认购资金人民币6,931,130,800元，深发展于2010年6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上述非公开发行完成之后，本公司及平安寿险合计持有深发展1,045,322,687股股份，约占深发展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3,485,013,762股的29.99%。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因筹划平安银行与深发展两行整合的重大无先例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0年6月30日起停牌。2010年7月23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及部分现金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后续平安银行与深发展进行整合等事宜进行了讨论，并于2010年9月1日继续讨论并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议案。2010年9月1日，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本公司同意按照每股人民币17.75元的认购价格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1,638,336,654股的股份。本公司股票于2010年9月2日复牌。2010年9月14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及部分现金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后续平安银行与深发展进行整合等事宜再次进行了讨论，并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议案。2010年9月14日，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010年11月1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及所涉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深发展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及《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2011年3月14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增发H股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利用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一般授权向金骏有限公司定向增发2.72亿股H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1.50港元，拟募集资金194.48亿港元。本次定向增发尚须获得中国保监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核准。

详细内容请查阅本公司分别于2010年4月29日、2010年5月5日、2010年5月7日、2010年5月8日、2010年6月12日、2010年6月29日、2010年6月30日、2010年7月3日、2010年9月2日、2010年9月15日、2010年11月2日及2011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

重大关联交易

持续关联交易

2009年12月18日，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汇丰银行于2010年至2012年期间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余额上限不超过美元15亿元；在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至2012年期间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90亿元。

重要事项

与汇丰银行之间的存款类持续关联交易

由于汇丰银行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证所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汇丰银行构成《上证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联方。此外，由于汇丰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主要股东，而汇丰银行为汇丰控股有限公司的间接子公司，根据上市规则14A.11(4)的规定，汇丰银行同时构成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联方。因此，本集团与汇丰银行之间的存款类日常交易既构成《上证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日常关联交易，也构成上市规则定义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在汇丰银行存有银行结余。本集团与汇丰银行签订的有关银行文件并无规定须于任何固定期限内维持在汇丰银行的账户。该等银行结余产生的利息按现行市场利率计算。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于汇丰银行的银行存款余额合计大约为美元0.16亿。

经审阅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后，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上述由本集团订立的持续关联交易：

- (1) 是在本公司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
- (2) 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或不逊于独立第三方所获或给予（如适用）本集团的条款订立；及
- (3) 是根据该交易的相关协议条款订立，且对本公司股东而言该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本公司的审计师，根据香港审阅项目准则第3000号《对历史财务信息进行的审计和审阅之外的鉴证项目》以及参考香港注册会计师公会颁布的第740号指引《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出具的关于持续关联交易的审计师函》，受托对本集团的持续关联交易进行鉴证。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对本集团上述按照上市规则第14A章第38段的规定所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师函，该函中包括了审计师的发现和结论。本公司已将该审计师函报送香港联交所。

与交通银行之间的存款类关联交易

由于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冬胜先生同时担任交通银行的非执行董事，根据《上证所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交通银行构成《上证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联方。因此，本集团与交通银行之间的存款类日常交易构成了《上证所上市规则》定义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0年度的任意一天，本集团在交通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并未超过人民币390亿元的上限。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及部分现金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的交易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请参见本节“资产交易事项”。

2010年11月19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新豪时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信托与新豪时签署《关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平安信托以人民币1,218,368,586.60元的对价受让新豪时持有的平安证券9.90%的股权。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公司分别以人民币8,309.72万元和人民币104,015,133.40元的对价受让新豪时所持有的平安寿险42,160,000股股份和平安产险38,418,444股股份。因交易金额未达到披露标准故无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交易均已经完成并向中国保监会报备，新豪时不再持有平安寿险和平安产险的股份。

详细内容请查阅本公司于2010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托管、承包、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担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17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6,29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6,29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合同。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重要事项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股东承诺

2007年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公司股东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A股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其持有的公司A股股份。上述承诺已于2010年3月1日期满，截至2010年3月1日，上述三家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本公司于2010年2月22日接获上述三家股东的书面通知。根据该等书面通知，林芝新豪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林芝景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在5年内以在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每年减持本公司的股份将分别不超过389,592,366股A股股份及331,117,788股A股股份的30%。深圳市江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拥有本公司A股股份中的88,112,886股在5年内也将以在二级市场公开出售和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减持，每年减持本公司的股份将不超过88,112,886股A股股份的30%。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上述三家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承诺。

投资深发展所做出的承诺

- (1) 平安寿险就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379,580,000股新股承诺：自上述认购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即2010年9月17日）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认购股份，但是，在法律许可及相关监管部门同意的前提下，在平安寿险与其关联方（包括平安寿险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与平安寿险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平安寿险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将授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本次认购股份的所得资金划入深发展上市公司账户归深发展全体股东所有。
- (2)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采取合法、可行的措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三年内，以包括但不限于合并的方式整合深发展和平安银行，以避免实质性同业竞争情形的发生。
- (3) 本公司受让深发展原第一大股东新桥所持深发展股份中的181,255,712股限售股于2010年6月28日上市流通，本公司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深发展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深发展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收购深发展所做出的承诺

- (1)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尽快启动平安银行和深发展的整合工作，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上报监管部门审批，争取一年内完成两行整合。由于监管审批的不确定性，完成整合的具体时间取决于监管部门的审批进度等因素，本公司将积极与相关监管部门进行沟通，争取尽快完成监管审批和整合工作。
- (2) 本公司承诺，自本次深发展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得转让该等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本公司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受本公司控制、与本公司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上述期限届满之后本公司可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处置该等新发行股份。
- (3) 根据本公司与深发展于2010年9月14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本公司应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的3年内（“补偿期间”），在每一年度结束后的4个月内，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平安银行在该等年度的备考净利润数值（“已实现盈利数”），并促使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尽快就该等已实现盈利数以及该等已实现盈利数与相应的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异金额（“差异金额”）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专项审核意见”）。如果根据该专项审核意见，补偿期间的任一年度内的实际盈利数低于相应的利润预测数，则本公司应以现金方式向深发展支付前述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额部分的90.75%（“补偿金额”）。本公司应在针对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20个营业日内将该等金额全额支付至深发展指定的银行账户。

- (4)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深发展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深发展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深发展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深发展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 (5) 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发展之间发生的构成深发展关联交易的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深发展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深发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深发展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 (6)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将维护深发展的独立性，保证深发展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彼此间独立。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以及支付给审计师的报酬载列于“董事会报告”和“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60468101_B32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小东
吴翠蓉

2011年3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95,554	102,775
结算备付金	2	3,967	1,852
拆出资金	3	3,548	4,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30,664	29,126
衍生金融资产	5	6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16,759	14,748
应收利息	7	14,179	9,268
应收保费	8	6,298	4,576
应收账款		116	3,284
应收分保账款	9	2,830	2,48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0	6,178	4,983
保户质押贷款	11	8,431	5,4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	131,960	109,060
存出保证金		348	325
存货		97	1,562
定期存款	13	131,124	73,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242,884	241,4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339,012	218,59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2,284	-
长期股权投资	17	42,540	13,254
商誉	18	619	914
存出资本保证金	19	7,932	6,2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9,021	6,549
固定资产	21	7,088	9,742
无形资产	22	9,128	11,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6,496	7,001
其他资产	24	8,286	5,697
独立账户资产	43	44,278	46,922
资产总计		1,171,627	935,712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26	3,681	5,0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	20,438	24,924
拆入资金	28	4,799	5,039
衍生金融负债	5	15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	107,850	60,364
吸收存款	30	162,860	127,0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31	13,103	13,492
应付账款		280	1,614
预收款项		1,959	693
预收保费	32	5,075	3,38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286	1,422
应付分保账款	33	3,319	2,991
应付职工薪酬	34	4,016	3,033
应交税费	35	2,736	1,391
应付利息		1,782	1,378
应付赔付款	36	9,323	6,976
应付保单红利	37	14,182	10,8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38	181,625	132,396
保险合同准备金	39	444,035	368,287
长期借款	40	9,904	13,148
应付债券	41	7,540	4,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869	1,007
其他负债	42	8,789	7,622
独立账户负债	43	44,278	46,922
负债合计		1,054,744	843,969

附注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44	7,644	7,345
资本公积	45	68,969	56,087
盈余公积	46	6,689	6,208
一般风险准备	47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48	28,282	14,8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	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030	84,970
少数股东权益	49	4,853	6,773
股东权益合计		116,883	91,7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71,627	935,712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马明哲
法定代表人

姚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麦伟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0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50	159,384	112,213
其中：分保费收入		217	134
减：分出保费		(8,181)	(6,34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	(10,079)	(5,483)
已赚保费		141,124	100,383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52	9,331	6,674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52	(3,397)	(2,464)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52	5,934	4,21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	5,543	3,179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3	(609)	(398)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	4,934	2,781
投资收益	54	32,782	30,3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	(137)	1,814
汇兑损失		(104)	(17)
其他业务收入	56	4,906	8,284
营业收入合计		189,439	147,835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3,816)	(4,993)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57	(39,629)	(33,154)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3,741	3,62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58	(66,479)	(40,43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59	577	(183)
保单红利支出		(3,907)	(4,559)
分保费用		(38)	(26)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07)	(11,4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	(4,743)	(3,482)
业务及管理费	61	(29,276)	(22,438)
减：摊回分保费用		2,616	1,939
财务费用		(913)	(880)
其他业务成本	61	(9,216)	(11,481)
资产减值损失	62	(1,532)	(763)
营业支出合计		(167,122)	(128,254)

	附注七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三、营业利润		22,317	19,581
加：营业外收入	63	189	615
减：营业外支出	64	(159)	(277)
四、利润总额		22,347	19,919
减：所得税	65	(4,409)	(5,437)
五、净利润		17,938	14,4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11	13,883
少数股东损益		627	599
		17,938	14,482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66	2.30	1.89
稀释每股收益	66	2.30	1.89
七、其他综合收益	67	(3,005)	7,65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933	22,13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54	21,530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	609
		14,933	22,139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58,777	113,0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1,322	46,71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44,674	42,30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67	8,366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增加额		264	4,803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减少额		4,321	-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增加额		5,719	13,3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	6,096	10,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140	239,04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7,500)	(31,795)
再保业务产生的现金净额		(1,734)	(52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979)	(1,264)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4,097)	(35,12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15)	(15,16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471)	(13,8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52)	(8,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4)	(9,321)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增加额		-	(5,2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	(21,903)	(24,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885)	(145,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	139,255	93,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83,451	388,0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99	16,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	1,114
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2,49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1,174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	4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373	408,720

	附注七	2010年度	2009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续)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7,053)	(485,1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31)	(3,639)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997)	(1,709)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	-
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	68(3)	(2,00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848)	(490,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475)	(81,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7	4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7	4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79	18,40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200	4,990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1,767	5,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43	29,749
购买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187)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433)	(11,912)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0)	(2,1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81)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0)	(14,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53	15,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	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8(2)	(8,027)	27,29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65	61,67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	80,938	88,96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 折算差额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7,345	56,087	6,208	395	14,892	43	6,773	91,7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17,311	-	627	17,9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7	-	(2,965)	-	-	-	8	(48)	(3,005)
综合收益总额		-	(2,965)	-	-	17,311	8	579	14,93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81	-	(481)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440)	-	(81)	(3,521)
(四) 股东投入资本		299	15,737	-	-	-	-	-	16,036
(五) 其他		-	110	-	-	-	-	(2,418)	(2,308)
三、年末余额		7,644	68,969	6,689	395	28,282	51	4,853	116,883
项目	200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外币 折算差额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7,345	48,506	6,125	395	2,194	(23)	2,617	67,15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13,883	-	599	14,48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67	-	7,581	-	-	-	66	10	7,657
综合收益总额		-	7,581	-	-	13,883	66	609	22,13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83	-	(83)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102)	-	(24)	(1,126)
(四) 其他		-	-	-	-	-	-	3,571	3,571
三、年末余额		7,345	56,087	6,208	395	14,892	43	6,773	91,743

资产负债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597	4,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3,058	3,2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0	-
应收利息		254	318
存出保证金		1	-
定期存款		258	3,2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11,670	13,642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0	-
长期股权投资	4	75,761	52,514
固定资产		45	66
无形资产		12	26
其他资产		589	51
资产总计		93,645	77,588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00
应付职工薪酬	5	378	376
应交税费	6	5	4
应付利息		8	7
长期借款	7	5,230	4,430
其他负债		119	236
负债合计		5,740	7,053
股东权益			
股本		7,644	7,345
资本公积		67,972	52,266
盈余公积		6,689	6,208
一般风险准备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5,205	4,321
股东权益合计		87,905	70,5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3,645	77,588

利润表

2010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投资收益	8	5,321	1,52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	(34)	33
汇兑损失		(5)	(2)
其他业务收入		178	2
营业收入合计		5,460	1,556
二、营业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	-
业务及管理费	10	(336)	(469)
财务费用		(258)	(72)
资产减值损失	11	(39)	(71)
营业支出合计		(645)	(612)
三、营业利润		4,815	944
加：营业外收入		4	-
减：营业外支出		(4)	(18)
四、利润总额		4,815	926
减：所得税	12	(10)	(98)
五、净利润		4,805	828
六、其他综合收益	13	(31)	1,5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74	2,352

现金流量表

2010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	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	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	(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	(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	(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	(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	(293)	(4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190	34,9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21	1,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	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13	36,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497)	(38,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	(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03)	(39,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	(2,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	4,4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	4,43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7)	(1,199)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000)	(4,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7)	(5,5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7)	(1,1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4 (2)	(3,195)	(4,12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2	9,12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7	4,992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 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7,345	52,266	6,208	395	4,321	70,53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4,805	4,80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31)	-	-	-	(31)
综合收益总额	-	(31)	-	-	4,805	4,77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81	-	(481)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440)	(3,440)
(四) 股东投入资本	299	15,737	-	-	-	16,036
三、年末余额	7,644	67,972	6,689	395	5,205	87,905

项目	2009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 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7,345	50,742	6,125	395	4,678	69,28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828	82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1,524	-	-	-	1,524
综合收益总额	-	1,524	-	-	828	2,35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83	-	(83)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102)	(1,102)
三、年末余额	7,345	52,266	6,208	395	4,321	70,535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88年3月21日经批准成立。本公司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股”)及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15、16、17、18楼。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业,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业务范围包括人身保险业务、财产保险业务、信托业务、证券业务、银行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初始成立时名为“深圳平安保险公司”,开始主要在深圳从事财产保险业务。随着经营区域的扩大,本公司于199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公司”,于1994年开始从事寿险业务,并于1997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对本公司实施分业经营的相关批复,本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投资人的身份分别成立并控股持有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的股份。平安产险和平安寿险分别在本公司原财产保险业务和人员及原人身保险业务和人员的基础上成立。本公司于2003年1月24日取得更名后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保监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批复,本公司获准在香港主板首次公开发行H股1.262亿股,并于2004年6月24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根据中国保监会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批复,本公司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A股1.150亿股,并于2007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国保监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批复,2010年5月6日,本公司获准向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以下简称“Newbridge”)定向发行H股299万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644百万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金融、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资金运用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3月29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是根据财政部于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和本集团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于中国大陆的子公司主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于境外的子公司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6。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8。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于资本公积中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本集团的银行业务涉及提供信用证和保函。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债权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债务人不能按照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负债的原始或修改后的条款履行义务时，代为偿付债权人的损失。本集团对该等合同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该公允价值在担保期内按比例摊销，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随后按照合同的初始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后的金额与本集团履行担保责任的准备金的公允价值之间的较高者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货币远期及掉期交易以及信用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

本集团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入损益，其金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成本与公允价值差额扣除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原计入权益中的未实现损益，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中作为上述计算减值损失的一部分。减值测试及减值金额均基于持有该投资的本集团内公司的记账本位币。

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本集团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本集团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本集团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一般而言，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的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存在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还考虑下列（但不限于下列）定性的证据：

- 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
- 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根据上述有关严重或非暂时性的标准计提减值损失后并不构成金融资产新的成本。任何后续损失，包括由于外汇变动因素所造成的部分，都需要在损益表中确认，直到该资产被终止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应收款项

本集团的应收款项均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等，其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见附注三、8. 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各自利润或总资产的一定比例确定各自的单项金额重大标准。本集团一般不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上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一般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

10. 买入返售协议及卖出回购协议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年	5%	2.71%-3.16%
土地使用权	50年	-	2.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6。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年	5%	2.71%-3.16%
机器及办公设备	5-15年	0-10%	6%-20%
运输设备	5-8年	5%	11.88%-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6。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6。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20-30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计算机软件系统	3-5年
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	10-15年
商标权	无确定年限

本集团用以取得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的支出已资本化为无形资产，期后以直线法在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6。

15.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

16.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及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保险保障基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当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健康险”）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各自总资产的1%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当平安产险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总资产的6%时，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保费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金额，因此包括了分拆或分类为金融负债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8.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集团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集团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集团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目前，本集团的团体万能保险、团体投资连结保险、部分年金保险及部分其他保险归类为非保险合同，其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三、21、22及23。本集团的个人万能保险和个人投资连结保险归类为混合保险合同，其相关会计处理参见附注三、22及2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以下简称“保单”），本集团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集团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产品、性别、年龄、保单经过年度等特征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集团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
 -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
 -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
 -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集团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本集团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
-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以保单生效年的假设为基础确定，不随未来假设的调整而变化。对于非寿险合同，本集团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寿险合同，本集团以保额或保单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长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集团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集团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集团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佣金及手续费、营业税、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用及其他增量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进行后续计量。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集团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方法及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集团采用逐案预估法和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集团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本集团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集团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0.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支出是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法及有关精算结果而估算，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退保费用等费用，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22. 万能保险

本集团的个人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的团体万能保险不承担保险风险，作为非保险合同，与上述分拆后的个人万能保险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万能保险账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将归属于本集团股东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3. 投资连结保险

本集团的个人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集团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的团体投资连结保险不承担保险风险，作为非保险合同，与上述分拆后的个人投资连结保险其他风险部分，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所支付的不超出投资账户价值的给付和退保金，直接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不计入利润表。
- 收取的账户管理费及退保费用等费用，按固定金额或投资账户余额的一定比例收取，于本集团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集团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分入业务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集团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对客户交来的期货保证金专户存储，分户核算，客户质押的标准仓单也作为客户保证金管理与核算。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当日结算价计算每日浮动盈亏；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平仓价计算客户平仓盈亏，根据有关规定及客户当日成交交易手续费，相应划入或划出客户保证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证券承销业务核算办法

本集团承销之证券，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按以下规定分别进行核算：

- 本集团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如有未售出证券，本公司根据附注三、8所述的金融工具的分类政策，确认为本集团金融资产。
- 本集团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27.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集团因过去事项承担的现时义务；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在经营范围内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1)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佣金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 (2)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收入确认原则（续）

证券、期货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期货代理买卖佣金收入于所提供的服务完成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将当期已发生的证券承销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证券承销收入于证券承销完成时确认收入。

其他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于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为从事高速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于所提供的服务完成时予以确认。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部分职工还得到本集团提供的团体寿险，但涉及金额并不重大。除此之外，本集团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托管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这些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由客户承担。

34.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5.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本集团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本集团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本集团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 关联方交易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3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 (1) 对为进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除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外），本集团原将其计入合并成本。根据2010年7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变更会计政策，自2010年1月1日起，将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根据该解释，本集团对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 (2) 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和本集团原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均以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成本。根据2010年7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自2010年1月1日起，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根据该解释，本集团对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 (3) 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本集团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在丧失控制权日的账面价值对剩余股权进行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账面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及对原有子公司的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根据2010年7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及2010年12月颁布的《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自2010年1月1日起，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对剩余股权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及对原有子公司的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根据该文件，本集团对此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本集团于2010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2010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2.175百万元，减少2010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2.175百万元。2009年度相关假设变动的影 响是减少2009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824百万元，增加2009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824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集团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

- 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集团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100%；
- 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超过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类和分拆对本集团的收入确认、负债计量以及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集团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集团需考虑的因素请参见附注三、8。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 本集团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加上税收及流动性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2010年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2.60%-5.40%（2009年度：2.83%-5.48%）。

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长期非寿险保险合同，由于溢价对准备金评估结果影响不重大，直接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折现率。

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长期寿险和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2010年评估使用的预期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于2011年为4.75%，随后每年增加0.25%，直至2014年及以后年度为5.5%；2009年评估使用的预期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于2010年为4.50%，随后每年增加0.25%（2011年为4.75%），直至2014年及以后年度为5.5%。

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险保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折现率及投资收益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寿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

发病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确定。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保单红利假设受上述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包含风险边际的未来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合同约定需分配盈余的90%计算。

- 本集团在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3%确定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集团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2.5%确定风险边际。

(6)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向市场上主要交易商询价的方式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等方面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参数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7) 贷款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审阅其贷款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并将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减值准备额时，管理层尤其需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该等估计乃以若干因素的假设为基准，与实际结果可能有所不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根据已规划的可行的税务筹划策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约人民币5.513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5.191百万元)。

(9)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自200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的规定。由于国家相关税务法规尚未明确执行上述规定后的企业所得税计算方法，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需要根据对现有税法的理解和判断计提企业所得税费用。

四、税项

本集团根据对现时税法的理解，主要缴纳下列税项：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乃就当年应税保费收入、其他营业收入及投资业务收入等，按5%的税率征收。营业税金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乃按营业税的一定比例征收。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若干项目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1994】2号)、《关于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办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1998】95号)、《关于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新开办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险种免征营业税的通知》(国税函【1999】181号)、《关于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具体险种免征营业税的批复》(国税函【1998】746号)、《关于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险种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00】59号)、《关于人寿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18号)、《关于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险种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02】94号)、《关于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险种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02】156号)、《关于保险公司开办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04】71号)、《关于保险公司开办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05】21号)、《关于保险公司开办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05】76号)、《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十六批)的通知》(财税【2006】11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十七批)的通知》(财税【2007】4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十八批)的通知》(财税【2007】11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十九批)的通知》(财税【2007】15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批)的通知》(财税【2008】88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第二十一批)的通知》(财税【2008】16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二批)的通知》(财税【2009】135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三批)的通知》(财税【2010】71号)》，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险、平安健康险及平安产险一年期以上(含一年期)返还本利的普通人寿保险、养老金保险及一年期以上(含一年期)健康保险产品于上述文件发布之日起免征营业税。

四、税项 (续)

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自2008年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同时，本集团部分在经济特区内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公司及分支机构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在五年内逐步过渡到25%，即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分别按18%、20%、22%、24%及25%的税率执行。而本集团其他地区的公司和分支机构在2010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本集团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的公司依法缴纳香港利得税。2010年度香港利得税税率为16.5%。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1)	注册/授权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年末实际出资额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注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71093073-9	99.51%	-	99.51%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人身保险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2)	深圳	71093072-0	99.50%	-	99.5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财产保险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19236558-0	90.75%	-	90.75%	8,622,824,478	8,622,824,478	银行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3)	深圳	10002000-9	99.88%	-	99.88%	6,988,000,000	6,988,000,000	信托投资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100323453	-	86.66%	86.76%	3,000,000,000	3,000,000,000	证券投资与经纪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4)	上海	77021249-9	79.91%	19.99%	100.00%	3,360,000,000	3,360,000,000	养老保险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71093344-6	96.00%	3.98%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产管理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5)	上海	71093349-7	76.00%	3.98%	80.00%	500,000,000	625,000,000	健康保险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注6)	香港	不适用	100.00%	-	100.00%	港元4,000,000,000	港元935,000,000	投资控股
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注7)	香港	不适用	-	100.00%	100.00%	港元490,000,000	港元490,000,000	财产保险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10002318-8	-	89.47%	1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期货经纪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19221023-9	-	99.88%	1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控股
深圳平安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8)	深圳	19230555-3	-	99.88%	1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物业管理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77270613-4	-	99.88%	1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房地产投资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1)	注册/授权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年末实际出资额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注1)				
深圳市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77985608-X	-	99.88%	1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咨询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不适用	-	100.00%	100.00%	港元80,000,000	港元65,000,000	资产管理
玉溪平安置业有限公司	玉溪	79028553-X	-	79.90%	80.00%	38,500,000	38,500,000	物业出租
玉溪美佳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玉溪	78735955-0	-	79.90%	80.00%	500,000	500,000	物业管理
平安美佳华(荆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荆州	77076569-1	-	50.94%	51.00%	美元9,700,000	美元9,700,000	房地产投资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9)	深圳	73207232-5	-	98.88%	99.00%	20,000,000	20,000,000	房地产投资
安胜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不适用	-	100.00%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2	项目投资
领信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不适用	-	100.00%	100.00%	美元50,000	美元1	项目投资
叙龙有限公司	香港	不适用	-	100.00%	100.00%	港元10,000	港元10	项目投资
宁波北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宁波	739490888	-	100.00%	100.00%	美元77,800,000	美元77,800,000	经营高速公路
山西长晋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73190971-X	-	59.60%	60.00%	750,000,000	750,000,000	经营高速公路
山西晋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太原	780101033-2	-	59.60%	60.00%	504,000,000	504,000,000	经营高速公路
深圳平安财富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67299862-7	-	99.88%	100.00%	10,000,000	10,000,000	金融咨询服务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68037400-5	-	99.88%	1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咨询
平安利顺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71093529-X	-	66.92%	67.00%	50,000,000	50,000,000	货币经纪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68039626-3	-	86.66%	1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股权投资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注10)	深圳	67297503-8	-	100.00%	100.00%	美元30,000,000	美元30,000,000	IT服务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注11)	深圳	67297264-6	-	100.00%	100.00%	美元30,000,000	美元30,000,000	信息技术和业务 流程外包服务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67483282-3	-	99.88%	100.00%	3,000,000	3,000,000	咨询服务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1)	注册/授权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年末实际出资额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注1)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注12)	香港	不适用	-	86.66%	100.00%	港元200,000,000	港元200,000,000	证券投资与经纪
上海沪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73666809-7	-	99.88%	100.00%	1,000,000	1,000,000	投资控股
上海益实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13)	上海	67268003-7	-	86.87%	86.97%	40,212,000	40,212,000	电子商务
广东壹号药业有限公司 ^(注14)	广州	74801173-8	-	86.87%	100.00%	30,000,000	30,000,000	药品、医疗器械 经营与批发业务
北京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15)	北京	55143091-2	-	99.88%	100.00%	3,000,000	3,000,000	投资咨询
许昌中原证投资有限公司 ^(注15)	许昌	55319348-X	-	49.95%	50.01%	5,000,000	5,000,000	投资咨询
深圳市信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15)	深圳	56276768-4	-	99.88%	100.00%	80,000,000	80,000,000	小额贷款业务
苏州苏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15)	苏州	56025748-8	-	99.88%	100.00%	2,000,000	2,000,000	投资管理
成都信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15)	成都	56449142-3	-	99.88%	100.00%	1,000,000	1,000,000	投资管理
许昌许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15)	许昌	55163089-3	-	99.88%	100.00%	5,000,000	5,000,000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

注1：上表持股比例中的间接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表决权比例为控股关系中最下面一层控股母公司对其子公司的持股比例。

注2：于本年度，平安产险的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120亿元。

注3：于本年度，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

注4：于本年度，平安养老险的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33.6亿元。

注5：于本年度，平安健康险的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6.25亿元。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进行中。

注6：于本年度，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海外控股”）的实收资本增至港元9.35亿元。

注7：于本年度，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增至港元4.9亿元。

注8：于本年度，深圳平安物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物业”）的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3.2亿元。

注9：于本年度，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商用置业”）。

注10：于本年度，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科技”）的实收资本增至美元30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注11：于本年度，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科技”）的实收资本增至美元30百万元。

注12：于本年度，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增至港元2亿元。

注13：于本年度，上海益实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增至人民币40百万元。

注14：于本年度，该公司为通过非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注15：于本年度，上述子公司新设成立。

注16：于本年度，富全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平安万企上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景安世华上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夏宾馆有限责任公司、许继集团有限公司、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许继风电科技有限公司、许昌许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丰泰128益长高速单一资金信托、平安万企股权投资单一资金信托、丰泰17号北仑港单一资金信托等清算、重组或处置完毕。

除上述变化外，本集团2010年度合并主要子公司的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2.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之特殊目的实体：

名称	控制主体	实收信托	业务性质
山西太焦高速公路项目单一资金信托	平安寿险	2,346	投资高速公路
湖北荆东高速公路项目单一资金信托	平安寿险	638	投资高速公路
安徽亳阜高速公路单一资金信托	平安寿险	804	贷款
平安财富创惠集合资金信托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创新资本”)	960	投资信托收益权
创胜单一资金信托	平安创新资本	1	投资信托收益权
创胜3号单一信托	平安创新资本	543	投资信托收益权
创新资本风险投资单一资金信托一期	平安创新资本	50	理财产品投资
创新资本风险投资单一资金信托二期	平安创新资本	7	理财产品投资
丰泰13号玉溪单一资金信托	平安创新资本	155	贷款
平安财富回龙观二期物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平安创新资本	105	物业投资
上地华联物业投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置业”)	132	物业投资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3. 本年度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2010年2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平安信托与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中国电科院”）、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签署《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之投资合作事项之总体协议》、《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中国电科院以其持有的股权资产对许继集团进行增资。2010年5月28日，中国电科院完成对许继集团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并自此获得许继集团控制权。故自2010年5月28日起，平安信托不再将许继集团纳入合并范围，许继集团成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许继集团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0年5月28日 账面价值
总资产	12,950
总负债	(10,807)
少数股东权益	2,143 (2,660)
商誉	(517) 256
部分处置前股权投资的帐面价值	(261)
部分处置后剩余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213
处置收益	474

处置许继集团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自2010年1月1日至 2010年5月28日止期间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减：处置时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17
处置子公司的现金流出净额	(1,817)

许继集团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5月28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自2010年1月1日 至2010年5月28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1,678
营业成本	(1,739)
净利润	(5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六、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业务活动按照产品及服务类型分为：保险业务、银行业务、证券业务及总部业务。由于产品的性质、风险和资本配置的不同，保险业务又细分为人寿保险业务及财产保险业务。报告分部获得收入来源的产品及服务类型如下：

- 人寿保险分部提供全面的个人和团体寿险产品，包括定期寿险、终身寿险、两全保险、年金、投资连结保险、万能保险以及健康和医疗保险；
- 财产保险分部为个人及企业提供多样化的财产保险产品，包括车险、财产险和意外及健康险等；
- 银行分部面向机构客户及零售客户提供贷款和中间业务，并为个人客户提供财富管理及信用卡服务等；
- 证券分部提供经纪、交易、投资银行服务及资产管理服务；
- 总部分部通过战略、风险、资金、财务、法律、人力资源等职能为本集团的业务提供管理和支持，总部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投资活动。

管理层监督各个分部的经营成果，以此作为资源分配和业绩考核的评定根据。各分部以净利润等指标作为业绩考核的标准。

各分部之间的交易价格和与第三方的交易相类似，均以公平价格为交易原则。

本集团对外交易收入超过99%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非流动资产超过99%位于中国境内。

于2010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合计	932	1,094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0.5%	0.7%

六、分部报告(续)

	2010年度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证券	总部	其他	抵销	
保险业务收入	96,877	62,507	-	-	-	-	-	159,384
减：分出保费	(1,357)	(6,824)	-	-	-	-	-	(8,18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6	(10,145)	-	-	-	-	-	(10,079)
已赚保费	95,586	45,538	-	-	-	-	-	141,124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5,438	-	-	-	496	5,934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801	3,390	-	750	(7)	4,934
其中：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7	(1)	-	1	(7)	-
投资收益	26,904	2,092	1,200	501	396	2,190	(501)	32,782
其中：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收益/(损失)	(20)	-	1,145	-	-	340	-	1,465
分部间投资收益	395	29	-	21	29	27	(501)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	(16)	18	(53)	(34)	(32)	-	(137)
汇兑收益/(损失)	(102)	(34)	44	(1)	(5)	(6)	-	(104)
其他业务收入	3,275	317	10	9	178	4,453	(3,336)	4,906
其中：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568	10	-	-	166	1,592	(3,336)	-
营业收入合计	125,643	47,897	7,511	3,846	535	7,355	(3,348)	189,439
退保金	(3,816)	-	-	-	-	-	-	(3,816)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7,177)	(22,452)	-	-	-	-	-	(39,629)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161	2,580	-	-	-	-	-	3,74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0,492)	(5,987)	-	-	-	-	-	(66,479)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6)	623	-	-	-	-	-	577
保单红利支出	(3,907)	-	-	-	-	-	-	(3,907)
分保费用	-	(38)	-	-	-	-	-	(38)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90)	(5,896)	-	-	-	-	179	(14,5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2)	(3,434)	(403)	(206)	(12)	(216)	-	(4,743)
业务及管理费	(12,883)	(10,060)	(3,324)	(1,577)	(336)	(2,601)	1,505	(29,276)
减：摊回分保费用	155	2,461	-	-	-	-	-	2,616
财务费用	(103)	(197)	-	-	(258)	(364)	9	(913)
其他业务成本	(8,628)	(104)	(42)	-	-	(2,047)	1,605	(9,216)
资产减值损失	(503)	(307)	(373)	(2)	(39)	(308)	-	(1,532)
营业支出合计	(115,501)	(42,811)	(4,142)	(1,785)	(645)	(5,536)	3,298	(167,122)
营业利润	10,142	5,086	3,369	2,061	(110)	1,819	(50)	22,317
加：营业外收入	74	32	30	3	4	46	-	189
减：营业外支出	(68)	(39)	(32)	(6)	(4)	(10)	-	(159)
利润总额	10,148	5,079	3,367	2,058	(110)	1,855	(50)	22,347
减：所得税	(1,731)	(1,214)	(485)	(464)	(10)	(505)	-	(4,409)
净利润	8,417	3,865	2,882	1,594	(120)	1,350	(50)	17,938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六、分部报告(续)

	2010年度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证券	总部	其他	抵销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54,295	5,109	38,695	13,239	597	4,454	(20,835)	95,5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41	2,769	5,220	3,282	3,058	594	-	30,6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10	3,500	9,723	2,406	1,200	2,850	(4,630)	16,759
发放贷款及垫款	800	-	129,673	-	-	1,487	-	131,960
定期存款	106,726	26,137	-	-	82	210	(2,031)	131,1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704	16,424	45,911	5,893	11,670	3,282	-	242,8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2,282	6,655	20,075	-	-	-	-	339,0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54	655	-	-	200	175	-	2,284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7,646	-	26,890	-	-	5,113	(48)	39,601
其他	102,856	18,206	6,584	5,156	984	9,952	(1,953)	141,785
分部资产合计	763,014	79,455	282,771	29,976	17,791	28,117	(29,497)	1,171,627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3,681)	-	(3,6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23,141)	-	-	-	2,703	(20,4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2,557)	-	(23,773)	(6,045)	-	(105)	4,630	(107,850)
吸收存款	-	-	(182,118)	-	-	-	19,258	(162,8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14,297)	-	289	905	(13,103)
应付保单红利	(14,182)	-	-	-	-	-	-	(14,18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80,993)	(632)	-	-	-	-	-	(181,625)
保险合同准备金	(398,277)	(45,758)	-	-	-	-	-	(444,035)
长期借款	(1,845)	-	-	-	(5,230)	(2,829)	-	(9,904)
应付债券	-	(4,548)	(2,992)	-	-	-	-	(7,540)
其他	(62,239)	(11,070)	(8,069)	(3,090)	(510)	(6,367)	1,819	(89,526)
分部负债合计	(740,093)	(62,008)	(240,093)	(23,432)	(5,740)	(12,693)	29,315	(1,054,744)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2,308	506	191	118	6	445	(45)	3,529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70	275	275	74	47	357	-	2,09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8	306	373	2	-	303	-	992

六、分部报告(续)

	2009年度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证券	总部	其他	抵销	
保险业务收入	73,439	38,774	-	-	-	-	-	112,213
减：分出保费	(1,402)	(4,945)	-	-	-	-	-	(6,34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1)	(5,322)	-	-	-	-	-	(5,483)
已赚保费	71,876	28,507	-	-	-	-	-	100,383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3,425	-	-	-	785	4,210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417	1,972	-	435	(43)	2,781
其中：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	-	43	(43)	-
投资收益	26,961	1,524	151	565	577	1,392	(790)	30,380
其中：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收益/(损失)	(183)	-	-	-	-	365	-	182
分部间投资收益	640	34	-	(3)	77	42	(790)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74	29	253	(82)	33	7	-	1,814
汇兑收益/(损失)	(37)	(2)	25	-	(2)	(1)	-	(17)
其他业务收入	2,230	247	11	21	2	7,601	(1,828)	8,284
其中：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681	10	-	-	-	1,137	(1,828)	-
营业收入合计	102,604	30,305	4,282	2,476	610	9,434	(1,876)	147,835
退保金	(4,993)	-	-	-	-	-	-	(4,993)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6,736)	(16,418)	-	-	-	-	-	(33,154)
减：摊回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070	2,551	-	-	-	-	-	3,62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8,301)	(2,136)	-	-	-	-	-	(40,43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9	(232)	-	-	-	-	-	(183)
保单红利支出	(4,559)	-	-	-	-	-	-	(4,559)
分保费用	-	(26)	-	-	-	-	-	(26)
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233)	(4,754)	-	-	-	-	569	(11,4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4)	(2,195)	(298)	(130)	-	(195)	-	(3,482)
业务及管理费	(10,441)	(6,541)	(2,547)	(1,021)	(469)	(2,603)	1,184	(22,438)
减：摊回分保费用	241	1,698	-	-	-	-	-	1,939
财务费用	(140)	(78)	-	-	(72)	(595)	5	(880)
其他业务成本	(6,961)	(103)	(18)	-	-	(4,474)	75	(11,481)
资产减值损失	(289)	(113)	(183)	(1)	(71)	(106)	-	(763)
营业支出合计	(88,957)	(28,347)	(3,046)	(1,152)	(612)	(7,973)	1,833	(128,254)
营业利润/(亏损)	13,647	1,958	1,236	1,324	(2)	1,461	(43)	19,581
加：营业外收入	79	83	166	1	-	286	-	615
减：营业外支出	(52)	(133)	(54)	(1)	(18)	(19)	-	(277)
利润/(亏损)总额	13,674	1,908	1,348	1,324	(20)	1,728	(43)	19,919
减：所得税	(3,300)	(1,233)	(268)	(252)	(98)	(286)	-	(5,437)
净利润/(亏损)	10,374	675	1,080	1,072	(118)	1,442	(43)	14,48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六、分部报告(续)

	2009年度							合计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证券	总部	其他	抵销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31,283	10,434	42,165	14,896	4,522	4,978	(5,503)	102,7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15,995	3,128	1,542	3,398	3,224	1,839	-	29,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	-	13,544	-	-	1,100	-	14,748
发放贷款及垫款	800	-	106,791	-	-	1,549	(80)	109,060
定期存款	80,315	8,166	-	-	3,049	145	(18,070)	73,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290	13,995	39,201	3,434	13,642	2,874	-	241,4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5,510	2,788	10,300	-	-	-	-	218,598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7,569	-	-	-	-	4,542	(48)	12,063
其他	94,422	12,438	7,263	2,658	485	18,330	(1,295)	134,301
分部资产	604,288	50,949	220,806	24,386	24,922	35,357	(24,996)	935,712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5,091	(80)	5,0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26,173	-	-	-	(1,249)	24,9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773	1,200	19,783	4,316	2,000	1,292	-	60,364
吸收存款	-	-	149,066	-	-	-	(22,014)	127,0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13,842	-	(40)	(310)	13,492
应付保单红利	10,819	-	-	-	-	-	-	10,8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31,378	1,018	-	-	-	-	-	132,396
保险合同准备金	339,424	28,863	-	-	-	-	-	368,287
长期借款	2,035	-	-	-	4,430	6,683	-	13,148
应付债券	-	2,000	2,990	-	-	-	-	4,990
其他	60,046	8,608	8,355	1,293	623	5,774	(1,213)	83,486
分部负债合计	575,475	41,689	206,367	19,451	7,053	18,800	(24,866)	843,969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1,809	579	519	56	30	689	(43)	3,639
折旧和摊销费用	902	275	251	52	48	466	-	1,994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3)	94	184	1	-	67	-	333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现金	755	512
银行存款	55,498	60,23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10,414	12,25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178	24,806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6,697	17,56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7,481	7,244
存放同业款项	3,770	16,759
其他货币资金	1,353	462
	95,554	102,775

本集团从事银行业务的子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及外币存款准备金。于2010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16.5%（2009年12月31日：13.5%），外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5%（2009年12月31日：5%）。本集团的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经营。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抵押或冻结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7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41百万元）。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67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438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原币)	港元 (原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	724	2	18	2	755
银行存款	51,951	35	3,887	8	55,49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085	9	39	-	34,178
存放同业款项	3,392	43	55	50	3,770
其他货币资金	1,013	-	400	-	1,353
	91,165	89	4,399	60	95,554

(百万元)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原币)	港元 (原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现金	483	4	-	-	512
银行存款	55,350	40	5,234	9	60,23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09	14	-	-	24,806
存放同业款项	16,293	68	-	-	16,759
其他货币资金	455	-	8	-	462
	97,290	126	5,242	9	102,775

本集团的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折算汇率	6.6227	0.8509	6.8282	0.8805

2. 结算备付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公司自有	366	541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3,601	1,311
	3,967	1,852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结算备付金主要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存放的款项。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拆放银行	3,548	4,168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	300
	3,548	4,468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3,548	4,468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政府债	2,552	1,659
央行票据	1,476	216
金融债	4,156	2,411
企业债	9,477	6,817
权益工具		
基金	6,044	14,495
股票	3,259	3,528
	26,964	29,12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企业债	7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6	-
拆出资金	100	-
定期存款	2,852	-
	3,700	-
	30,664	29,126
上市	4,787	7,722
非上市	25,877	21,404
	30,664	29,126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面值为人民币1,280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5百万元）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抵押品。于2010年12月31日，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抵押品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基金投资的账面值为零（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94百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上述卖出回购资产抵押物均已赎回。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122	2	254	2
货币远期及掉期	634	4	1,463	10
信用掉期	-	-	66	3
	756	6	1,783	15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64	1	202	3
货币远期及掉期	554	7	831	1
认股权证	51	1	-	-
信用掉期	-	-	68	6
	669	9	1,101	1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	8,536	2,640
票据	8,223	11,108
贷款	-	1,000
	16,759	14,748
减：减值准备	-	-
净额	16,759	14,7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担保物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大致相等。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99百万元的以债券为担保物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抵押品(2009年12月31日：贷款人民币1,000百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上述卖出回购资产抵押物均已赎回。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应收利息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5,922	2,946
应收贷款利息	533	326
应收债券利息	7,668	5,852
其他	56	144
	14,179	9,268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14,179	9,268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利息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

8. 应收保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人寿保险	3,736	2,905
财产保险	2,562	1,671
	6,298	4,576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应收保费信用期通常为1-6个月，应收保费并不计息。

本集团应收保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095	4,397
3个月至1年(含1年)	173	167
1年以上	30	12
	6,298	4,576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应收保费(续)

本集团应收保费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8	9.2%	(160)	26.8%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98	90.8%	(38)	0.6%
	6,496	100.0%	(198)	3.0%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	2.8%	(7)	5.5%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26	97.2%	(71)	1.6%
	4,654	100.0%	(78)	1.7%

本集团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800	98.3%	(30)	0.5%
3个月至1年(含1年)	82	1.4%	(6)	7.3%
1年以上	16	0.3%	(2)	12.5%
	5,898	100.0%	(38)	0.6%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270	94.3%	(60)	1.4%
3个月至1年(含1年)	166	3.7%	(7)	4.2%
1年以上	90	2.0%	(4)	4.4%
	4,526	100.0%	(71)	1.6%

本集团应收保费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前五名金额合计	105	127
占应收保费总额比例	1.7%	2.8%
欠款年限	0-2年	0-3年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应收分保账款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应收分保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至6个月，应收分保账款并不计息。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625	2,180
6个月至1年(含1年)	152	86
1年以上	53	217
	2,830	2,483

本集团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3	38.2%	(27)	2.5%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1	61.8%	(7)	0.4%
	2,864	100.0%	(34)	1.2%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90	55.7%	(8)	0.6%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5	44.3%	(4)	0.4%
	2,495	100.0%	(12)	0.5%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应收分保账款(续)

本集团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639	92.6%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84	4.7%	-	-
1年以上	48	2.7%	(7)	14.6%
	1,771	100.0%	(7)	0.4%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935	84.6%	-	-
6个月至1年(含1年)	54	4.9%	-	-
1年以上	116	10.5%	(4)	3.4%
	1,105	100.0%	(4)	0.4%

1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27	2,00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021	2,443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218	220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12	311
	6,178	4,983

11. 保户质押贷款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均以投保人的保单为质押，且贷款金额通常不超过投保人保单现金价值的70%至80%。

本集团的保户质押贷款的期限均为6个月以内，年利率为3.60%至9.00%（2009年12月31日：3.60%至9.00%）。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个人及企业分布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个人贷款及垫款		
信用卡	10,559	5,548
住房抵押	25,767	22,634
其他	8,143	4,898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86,828	69,342
贴现	2,199	7,569
总额	133,496	109,991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单项计提	(398)	(211)
组合计提	(1,138)	(720)
小计	(1,536)	(931)
净额	131,960	109,060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824	19,265
制造业	19,218	13,07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349	9,097
批发和零售业	10,007	6,220
建筑业	9,122	5,768
房地产业	9,274	4,87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21	4,27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096	2,891
其他	5,917	3,879
小计	86,828	69,342
贴现	2,199	7,569
零售贷款	44,469	33,08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3,496	109,991
减：贷款减值准备	(1,536)	(931)
净额	131,960	109,060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2010年12月31日	比例	2009年12月31日	比例
华南地区	77,928	58.37%	65,530	59.58%
华东地区	55,251	41.39%	44,149	40.14%
其他地区	317	0.24%	312	0.28%
总额	133,496	100.00%	109,991	100.00%

(4)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42,265	29,665
保证贷款	31,342	25,603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46,314	38,724
质押贷款	13,575	15,999
总额	133,496	109,991

(5) 逾期贷款按逾期天数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300	241	83	105	729	
保证贷款	36	26	40	3	105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387	92	87	23	589	
质押贷款	32	-	-	-	32	
	755	359	210	131	1,455	

	2009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491	207	53	87	838	
保证贷款	42	2	6	3	53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639	92	105	23	859	
质押贷款	8	1	5	-	14	
	1,180	302	169	113	1,764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 贷款质量分析

贷款等级	2010年12月31日	比例	2009年12月31日	比例
正常	131,165	98.25%	107,973	98.17%
关注	1,383	1.04%	1,360	1.23%
小计	132,548	99.29%	109,333	99.40%
次级	177	0.13%	238	0.22%
可疑	179	0.14%	134	0.12%
损失	592	0.44%	286	0.26%
不良贷款小计	948	0.71%	658	0.60%
总额	133,496	100.00%	109,991	100.00%

(7) 贷款损失准备

	2010年度			2009年度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年初余额	211	720	931	215	510	725
本年提取	205	421	626	18	210	228
本年核销	(5)	(3)	(8)	(10)	-	(10)
本年转回						
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3)	-	(13)	(12)	-	(12)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	-	-	-	-	-
年末余额	398	1,138	1,536	211	720	931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5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零）的贷款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抵押品。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上述卖出回购资产抵押物已赎回人民币90百万元。

13.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14	1,155
3个月至1年(含1年)	18,078	4,266
1年至2年(含2年)	10,900	16,770
2年至3年(含3年)	38,370	10,900
3年至4年(含4年)	100	38,370
4年至5年(含5年)	59,220	100
5年以上	3,242	2,044
	131,124	73,605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7,409	14,750
央行票据	13,791	11,460
金融债	70,050	74,844
企业债	67,507	77,480
权益工具		
基金	21,983	18,426
股票	51,688	43,273
其他权益投资	456	1,203
	242,884	241,436
上市	78,572	71,855
非上市	164,312	169,581
	242,884	241,436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面值为人民币23,780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23,779百万元)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以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5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百万元)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信托产品受益权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抵押品。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上述卖出回购资产抵押物均已赎回。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16,845	88,462
央行票据	400	440
金融债	138,685	83,015
企业债	83,082	46,681
	339,012	218,598
减：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净值	339,012	218,598
上市	35,218	32,921
非上市	303,794	185,677
账面净值	339,012	218,598
公允价值	331,290	221,441

本集团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生变化。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面值为人民币82,530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35,202百万元)的分类为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卖出回购资产交易余额的抵押品。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上述卖出回购资产抵押物已赎回人民币82,430百万元。

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1,214	-
债权计划	1,070	-
	2,284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

2010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权益法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发展”)	25,748	-	26,890	26,890	-	-	-
威立雅水务(昆明)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昆明”)	176	195	2	197	-	-	-
威立雅水务(黄河)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黄河”)	557	641	(12)	629	-	-	-
威立雅水务(柳州)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威立雅柳州”)	113	111	(1)	110	-	-	-
山西太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山西太长”)	1,026	987	(93)	894	-	-	38
湖北深业华银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湖北深业华银”)	618	467	(63)	404	-	-	-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 (以下简称“京沪高铁”)	6,300	6,066	234	6,300	-	-	-
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杭州宋都”)	453	457	32	489	-	-	-
绍兴平安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绍兴平安创新”)	39	26	11	37	-	-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原证券”)	826	2,150	30	2,180	-	-	182
中油金鸿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油金鸿”)	400	403	34	437	-	-	-
上海融昌投资管理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融昌”)	64	49	(49)	-	-	-	-
许继集团	-	-	187	187	-	-	-
平安财富锦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以下简称“锦康信托”)	100	97	(5)	92	-	-	-
西安瑞联近代电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西安瑞联”)	275	294	19	313	-	-	28
盛宝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盛宝资产管理”)	20	19	(4)	15	-	-	-
其他	403	101	326	427	-	-	16
小计	37,118	12,063	27,538	39,601	-	-	264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0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成本法							
济宁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97	-	797	797	-	-	-
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42	442	-	442	-	-	-
台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1	361	-	361	-	-	12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63	-	263	263	-	-	-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64	64	-	64	-	-	8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	-	55	55	-	-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	-	50	50	-	-	-
许昌许继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39	-	38	38	-	-	-
其他	904	324	545	869	(35)	-	4
小计	2,975	1,191	1,748	2,939	(35)	-	24
合计	40,093	13,254	29,286	42,540	(35)	-	288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09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权益法							
威立雅昆明	176	185	10	195	-	-	-
威立雅黄河	557	495	146	641	-	-	-
威立雅柳州	113	86	25	111	-	-	-
山西太长	1,026	1,102	(115)	987	-	-	40
湖北深业华银	618	568	(101)	467	-	-	-
京沪高铁	6,066	2,432	3,634	6,066	-	-	-
杭州宋都	453	473	(16)	457	-	-	20
绍兴平安创新	27	27	(1)	26	-	-	-
中原证券	826	-	2,150	2,150	-	-	-
中油金鸿	400	-	403	403	-	-	-
西安瑞联	275	-	294	294	-	-	22
上海融昌	64	-	49	49	-	-	-
锦康信托	100	100	(3)	97	-	-	-
盛宝资产管理	20	-	19	19	-	-	-
其他	103	-	101	101	-	-	-
小计	10,824	5,468	6,595	12,063	-	-	82
成本法							
台州市商业银行	361	461	(100)	361	-	-	-
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42	-	442	442	-	-	-
浙江贝因美科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64	-	64	64	-	-	-
其他	371	96	228	324	(47)	-	10
小计	1,238	557	634	1,191	(47)	-	10
合计	12,062	6,025	7,229	13,254	(47)	-	9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主要长期股权投资: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授权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年末实际出资额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本集团表 决权比例	主营业务
联营企业								
深发展 ^(注1)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肖遂宁	B0014H144030001	3,485,013,762	3,485,013,762	29.99%	银行业
威立雅昆明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不适用	969663	美元95,000,000	美元91,875,208	24.00%	经营水厂
威立雅黄河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不适用	1096345	美元250,000,000	美元189,421,568	49.00%	经营水厂
威立雅柳州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不适用	1059574	美元32,124,448	美元32,124,448	45.00%	经营水厂
山西太长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魏庆飞	75409198-1	2,600,190,000	2,600,190,000	30.00%	经营高速公路
湖北深业华银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杨卓	77758725	110,000,000	110,000,000	49.00%	投资高速公路
京沪高铁	不适用	上海	不适用	不适用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39.375%	投资高速铁路
杭州宋都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俞建午	25543169-7	75,000,000	75,000,000	20.00%	房屋建设及房地产开发
绍兴平安创新	有限责任公司	绍兴	魏仕校	67959860-X	300,000,000	90,000,000	30.00%	投资控股
中原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	石保上	744078476	2,033,515,700	2,033,515,700	40.63%	证券投资与经纪
中油金鸿	有限责任公司	衡阳	陈义和	76420303-5	549,396,700	549,396,700	19.24%	燃气输配管网建设经营
许继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许昌	王纪年	17429416-8	603,033,599	603,033,599	40.00%	投资、经营电力装备等行业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股权投资（续）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授权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年末实际出资额 (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本集团表 决权比例	主营业务
合营企业								
涛石股权投资 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李山	55153844-8	14,000,000	4,216,153	50.00%	投资和经营管理
锦康信托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0,000,000	200,000,000	50.00%	连锁诊所股权投资
西安瑞联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刘晓春	62805371-4	34,375,000	34,375,000	40.63%	液晶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盛宝资产管理	不适用	香港	不适用	不适用	港元2,000,000	港元2,000,000	50.00%	基金管理

注1：2009年6月12日，本公司与Newbridge签署了《股票购买协议》，受让其持有的深发展约5.2亿股股份，Newbridge有权按照协议的约定要求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约114亿元支付或者以本公司新发行的约2.99亿股H股支付上述股票购买价款。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后，本公司发行了约2.99亿股H股作为收购Newbridge持有的深发展约5.2亿股股份的对价。截至2010年5月7日完成上述交易后，本集团持有深发展21.44%的股权并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2009年6月12日，平安寿险与深发展共同签署了《股票认购协议》，认购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不少于3.7亿股，但不超过5.85亿股的股份。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后，平安寿险以人民币69.31亿元作为对价认购了深发展新发行的3.79亿股股份。截至2010年6月29日完成上述交易后，平安集团持有深发展29.99%的股权。

18. 商誉

	201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许继集团	256	-	(256)	-
平安证券	328	-	-	32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137	-	-	137
平安商用置业	66	-	-	66
叙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叙龙”)	48	-	-	48
其他	79	-	(39)	40
总额	914	-	(295)	619
减：减值准备	-	-	-	-
净额	914	-	(295)	619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商誉(续)

	2009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许继集团	-	256	-	256
平安证券	328	-	-	328
平安银行	137	-	-	137
平安商用置业	66	-	-	66
叙龙	48	-	-	48
其他	38	41	-	79
总额	617	297	-	914
减：减值准备	-	-	-	-
净额	617	297	-	914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根据使用价值确定，该使用价值乃按经管理层批准的财务计划、现金流量预测及税前公司特定风险调整折现率计算确定。5年以后的预测现金流量乃按固定增长率推算。预测现金流量乃按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而估计的未来利润拟定。

19.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平安寿险	4,760	4,760
平安产险	2,400	800
平安养老险	672	540
平安健康险	100	100
	7,932	6,200

根据《保险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从事保险业务的子公司按其注册资本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投资性房地产

	2010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7,326	152	7,478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315	-	315
本年外购数	3	-	3
固定资产净转入数	2,576	-	2,576
无形资产净转入数	-	50	50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83)	-	(83)
本年减少数	(63)	-	(63)
年末余额	10,074	202	10,276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882	33	915
本年计提数	254	3	257
固定资产净转入数	94	-	94
无形资产净转入数	-	11	11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5)	-	(5)
本年减少数	(21)	-	(21)
年末余额	1,204	47	1,251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4	-	14
本年转出数	(3)	-	(3)
本年减少数	(7)	-	(7)
年末余额	4	-	4
净额			
年末余额	8,866	155	9,021
年初余额	6,430	119	6,549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12,844	348	13,192
年初余额	9,560	301	9,861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09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7,143	201	7,344
本年外购数	222	-	222
固定资产净转入数	138	-	138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49)	(49)
本年减少数	(177)	-	(177)
年末余额	7,326	152	7,478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728	39	767
本年计提数	207	4	211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10)	(10)
本年减少数	(53)	-	(53)
年末余额	882	33	915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6	-	26
本年减少数	(12)	-	(12)
年末余额	14	-	14
净额			
年末余额	6,430	119	6,549
年初余额	6,389	162	6,551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9,560	301	9,861
年初余额	8,478	162	8,640

投资性房地产于2010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乃由本公司参考独立评估师行或依据内部评估所作估值结果后评估得出。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为人民币443百万元(2009年度：人民币441百万元)。

本年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取得收益为人民币16百万元(2009年度：人民币7百万元)。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1,959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2,226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账面值为人民币1,517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721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约为人民币2,631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653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固定资产

	2010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548	3,923	679	3,249	13,399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18	1	-	-	19
本年外购数	114	677	239	1,466	2,496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数	251	1	1	(603)	(350)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91)	-	-	(2,085)	(2,576)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086)	(682)	(23)	(220)	(2,011)
本年减少数	(98)	(245)	(52)	(4)	(399)
年末余额	4,256	3,675	844	1,803	10,57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385	1,847	311	-	3,543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6	-	-	6
本年计提数	194	522	77	-	793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82)	(319)	(14)	-	(615)
本年减少数	(37)	(178)	(37)	-	(252)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94)	-	-	-	(94)
年末余额	1,166	1,878	337	-	3,381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03	-	-	11	114
投资性房地产本年转入数	3	-	-	-	3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6)	-	-	-	(6)
本年减少数	(2)	-	-	-	(2)
年末余额	98	-	-	11	109
净额					
年末余额	2,992	1,797	507	1,792	7,088
年初余额	4,060	2,076	368	3,238	9,74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固定资产(续)

	2009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4,280	2,804	566	2,676	10,326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1,021	664	17	89	1,791
本年外购数	28	631	157	1,851	2,667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数	790	84	-	(1,075)	(201)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38)	-	-	-	(138)
本年减少数	(433)	(260)	(61)	(292)	(1,046)
年末余额	5,548	3,923	679	3,249	13,399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028	1,252	284	-	2,564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230	334	12	-	576
本年计提数	224	515	68	-	807
本年减少数	(97)	(254)	(53)	-	(404)
年末余额	1,385	1,847	311	-	3,54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46	-	-	11	157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6	-	-	-	6
本年减少数	(49)	-	-	-	(49)
年末余额	103	-	-	11	114
净额					
年末余额	4,060	2,076	368	3,238	9,742
年初余额	3,106	1,552	282	2,665	7,60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固定资产(续)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216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57百万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重大的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2010年度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预算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 转入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以前年度转出	
上海浦东平安大厦	3,200	1,025	-	403	-	1,428	-	45%
北京平安国际金融中心(原北京美邦国际中心)	2,880	919	-	245	(1,164)	-	(1,716)	
上海徐汇御苑	692	660	-	32	(692)	-	-	
苏州时代广场	374	287	-	37	(324)	-	(50)	
深圳福田平安大厦	9,548	119	-	150	-	269	-	3%
其他		228	-	599	(732)	95	-	
		3,238	-	1,466	(2,912)	1,792	(1,766)	

	2009年度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预算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 转入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以前年度转出	
上海浦东平安大厦	2,655	591	-	434	-	1,025	-	38.61%
北京平安国际金融中心	2,794	854	-	505	(440)	919	(1,276)	94.31%
上海徐汇御苑	711	585	-	75	-	660	-	92.83%
苏州时代广场	382	-	-	337	(50)	287	-	88.22%
深圳福田平安大厦	8,320	21	-	98	-	119	-	1.43%
上海全国后援管理中心	1,030	146	-	31	(177)	-	(853)	
九号公寓	441	281	-	7	(288)	-	-	
其他		187	89	364	(412)	228	-	
		2,665	89	1,851	(1,367)	3,238	(2,129)	

本集团在建工程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无形资产

	2010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 非专利技术等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7,426	2,693	2,212	1,135	13,466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12	12
本年增加数	-	429	-	218	647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50)	-	-	(50)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509)	(2,212)	(125)	(2,846)
本年减少数	-	(8)	-	(6)	(14)
年末余额	7,426	2,555	-	1,234	11,215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791	232	37	562	1,622
本年提取数	320	49	16	232	617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	(11)	-	-	(11)
本年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29)	(53)	(56)	(138)
本年减少数	-	(1)	-	(2)	(3)
年末余额	1,111	240	-	736	2,087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3	-	-	3
本年减少数	-	(3)	-	-	(3)
年末余额	-	-	-	-	-
净额					
年末余额	6,315	2,315	-	498	9,128
年初余额	6,635	2,458	2,175	573	11,84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无形资产(续)

	2009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 非专利技术等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7,426	2,276	-	751	10,453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349	2,212	104	2,665
本年增加数	-	19	-	282	301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数	-	49	-	-	49
本年减少数	-	-	-	(2)	(2)
年末余额	7,426	2,693	2,212	1,135	13,46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467	151	-	332	950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10	-	37	47
本年提取数	324	61	37	194	61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数	-	10	-	-	10
本年减少数	-	-	-	(1)	(1)
年末余额	791	232	37	562	1,622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3	-	-	3
净额					
年末余额	6,635	2,458	2,175	573	11,841
年初余额	6,959	2,122	-	419	9,500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均被用于账面值为人民币1,845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3,535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质押物。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1,641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42百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6	7,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9)	(1,007)
净额	5,627	5,994

	2010年度					年末暂时性差异
	年初余额	本年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计入权益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变动	(73)	25	-	-	(48)	1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	4,653	75	1,373	-	6,101	(24,358)
保险责任准备金	1,761	(1,562)	(523)	-	(324)	1,468
其他	(347)	(115)	-	360	(102)	364
	5,994	(1,577)	850	360	5,627	(22,332)

	2009年度					年末暂时性差异
	年初余额	本年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计入权益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变动	300	(373)	-	-	(73)	3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	6,413	(132)	(1,628)	-	4,653	(17,885)
保险责任准备金	4,543	(2,283)	(499)	-	1,761	(7,933)
其他	(49)	194	-	(492)	(347)	3,364
	11,207	(2,594)	(2,127)	(492)	5,994	(22,12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	38
预付账款	727	576
应收股利	210	24
其他应收款(注)	5,589	3,569
抵债资产	163	171
长期待摊费用	1,109	954
待摊费用	323	258
低值易耗品	252	244
其他	119	32
合计	8,492	5,866
减：减值准备	(206)	(169)
净额	8,286	5,697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注：本集团自200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的规定。由于国家相关税法法规尚未明确执行上述规定后的企业所得税计算方法，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根据对现有税法的理解和判断计提企业所得税费用。本集团暂按执行上述规定前的企业所得税计算方法预缴企业所得税。由于上述预提企业所得税费用和实际预缴企业所得税存在差异，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其他资产中确认的预缴所得税约为人民币2.499百万元。预缴所得税的收回金额和时间将以税务机关最终确定的结果为准。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811	2,452
1年至2年(含2年)	2,428	470
2年至3年(含3年)	139	330
3年以上	113	255
净额	5,491	3,507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7	19.3%	(73)	6.8%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2	80.7%	(25)	0.6%
	5,589	100.0%	(98)	1.8%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资产(续)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4	18.6%	(46)	6.9%
单项金额不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5	81.4%	(16)	0.6%
	3,569	100.0%	(62)	1.7%

本集团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45	47.5%	(1)	-
1年至2年(含2年)	2,107	46.7%	(3)	0.1%
2年至3年(含3年)	137	3.1%	(2)	1.5%
3年以上	123	2.7%	(19)	15.4%
	4,512	100.0%	(25)	0.6%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81	64.8%	-	-
1年至2年(含2年)	462	15.9%	(2)	0.4%
2年至3年(含3年)	329	11.3%	(4)	1.2%
3年以上	233	8.0%	(10)	4.3%
	2,905	100.0%	(16)	0.6%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744	12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3.55%	3.45%
欠款年限	1年以内	1年以内

本集团应收股利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合计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因处置子公司减少数		
坏账准备	246	300	(8)	(94)	(212)	(314)	232
贷款损失准备	931	628	(2)	(21)	-	(23)	1,53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7	-	-	(12)	-	(12)	35
存货跌价准备	2	-	-	-	(2)	(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债券	109	-	-	(3)	-	(3)	106
- 权益工具	23,855	540	-	(228)	-	(228)	24,16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4	-	-	(10)	-	(1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4	-	-	(1)	(4)	(5)	109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	-	(3)	-	(3)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69	74	-	(30)	-	(30)	213
	25,490	1,542	(10)	(402)	(218)	(630)	26,402

项目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转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合计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坏账准备	236	129	36	(31)	(124)	(155)	246
贷款损失准备	725	-	236	(8)	(22)	(30)	9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	-	-	-	(53)	(53)	47
存货跌价准备	-	2	-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债券	109	-	-	-	-	-	109
- 权益工具	24,487	-	430	-	(1,062)	(1,062)	23,85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6	-	-	-	(12)	(12)	1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7	6	-	-	(49)	(49)	11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	-	-	-	-	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22	5	117	(17)	(158)	(175)	169
	26,065	142	819	(56)	(1,480)	(1,536)	25,490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短期借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983	4,536
保证借款	2,298	400
抵押借款	-	75
质押借款	400	-
	3,681	5,011

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放款项	10,992	21,728
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446	3,196
	20,438	24,924

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皆来自于中国境内。

28. 拆入资金

本集团拆入资金均从银行拆入。

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证券		
债券	106,969	59,067
基金	-	94
贷款	19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1	1,000
其他	105	203
	107,850	60,364

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抵押品情况，参见附注七、4、6、12、14及15。

30. 吸收存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57,927	45,732
个人客户	19,371	9,764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57,165	50,792
个人客户	12,319	9,757
存入保证金	16,078	11,007
	162,860	127,052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个人客户	11,341	11,803
公司客户	1,762	1,689
	13,103	13,492

32. 预收保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33. 应付分保账款

账龄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2,947	2,536
6个月至1年(含1年)	272	272
1年以上	100	183
	3,319	2,991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4.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支付/(转出)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2,126	-	10,617	(9,436)	3,307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529	-	(126)	(15)	388
社会保险费	(41)	-	1,801	(1,836)	(76)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04	-	307	(327)	384
应付内退员工薪酬	15	-	1	(3)	13
	3,033	-	12,600	(11,617)	4,016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支付/(转出)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1,317	86	7,876	(7,153)	2,126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541	-	(12)	-	529
社会保险费	(31)	20	1,193	(1,223)	(41)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11	3	290	(200)	404
应付内退员工薪酬	18	-	-	(3)	15
	2,156	109	9,347	(8,579)	3,033

于2010年度，本集团没有新授予的虚拟期权形式的长期奖励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应交税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359	381
营业税	670	46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63	184
其他	444	361
	2,736	1,391

36. 应付赔付款

除部分合同约定的应付年金和满期给付外，应付赔付款通常不计息，并在12个月内清偿。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37. 应付保单红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或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3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32,396	85,107
已收保费	66,875	59,391
保户利益增加	4,751	4,934
因已支付保户利益而减少的负债	(12,934)	(9,629)
保单管理费及退保费的扣除	(134)	(130)
其他	(9,329)	(7,277)
年末余额	181,625	132,396

本集团单个非保险合同的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均不重大，且不承担重大保险责任，合同期间一般为5年以上。

于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再保险合同。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1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0,095	68,327	-	-	(57,624)	30,798
再保险合同	50	203	-	-	(209)	44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2,022	31,646	(25,801)	-	-	17,867
再保险合同	106	103	(42)	-	-	167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95,959	79,504	(19,853)	(6,573)	(271)	348,766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40,055	13,901	(4,963)	(1,976)	(624)	46,393
	368,287	193,684	(50,659)	(8,549)	(58,728)	444,035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4,486	44,566	-	-	(38,957)	20,095
再保险合同	69	134	-	-	(153)	50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9,911	21,720	(19,609)	-	-	12,022
再保险合同	83	55	(32)	-	-	106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64,786	56,925	(18,861)	(6,271)	(620)	295,95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34,106	13,245	(4,428)	(1,736)	(1,132)	40,055
	323,441	136,645	(42,930)	(8,007)	(40,862)	368,287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流动性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9,407	11,391	12,908	7,187
再保险合同	27	17	30	20
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3,993	3,874	9,362	2,660
再保险合同	128	39	82	24
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7,361)	366,127	(14,922)	310,88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1,049)	47,442	(2,315)	42,370
	15,145	428,890	5,145	363,142

本集团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4,272	8,713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959	2,913
理赔费用准备金	636	396
	17,867	12,022

本集团保险合同准备金毛额及净额按险种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准备金毛额	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出额	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险合同准备金毛额	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出额	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长期人寿保险合同	395,159	(530)	394,629	336,014	(531)	335,483
短期人寿保险合同	3,118	(589)	2,529	3,410	(779)	2,631
财产保险合同	45,758	(5,059)	40,699	28,863	(3,673)	25,190
	444,035	(6,178)	437,857	368,287	(4,983)	363,304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长期借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6,941	7,269
保证借款	-	545
抵押借款	1,517	1,721
质押借款	1,446	3,613
	9,904	13,148

本集团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终止日期	币种	年利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14年	人民币	5.18	2,240	2,2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12年	人民币	4.86	1,200	1,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	2018年	人民币	5.53	1,147	1,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14年	人民币	5.18	990	9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24年	人民币	5.35	748	784
					6,325	6,714

上述借款的抵押及质押情况，参见附注七、20及22。

41. 应付债券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次级债		
平安产险	4,548	2,000
平安银行	2,992	2,990
	7,540	4,990

平安产险于2009年和2010年分别发行次级债人民币20亿元和人民币25亿元；平安银行于2009年发行次级债人民币30亿元。上述次级债均未经担保且期限为10年。平安产险和平安银行在第5个计息年度末享有对该次级债的赎回权。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其他负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	49
代理承销证券款	2,030	700
应付股利	79	105
保险保障基金	369	248
其他应付款	5,102	5,159
应付债券	-	790
长期应付款	-	20
预提费用	503	143
预计负债	252	374
其他	454	34
	8,789	7,622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3.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

(1)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投资连结保险包括平安世纪理财投资连结保险、平安世纪才俊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赢定金生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聚富步步高投资连结保险、平安聚富年年投资连结保险、平安汇盈人生团体投资连结保险以及平安团体退休金投资连结保险。同时，本集团为上述投资连结保险共设置9个投资账户：平安发展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发展账户”)、保证收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保证账户”)、平安基金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基金账户”)、平安价值增长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价值账户”)、平安精选权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精选权益账户”)、平安货币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货币账户”)、稳健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稳健账户”)、平衡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平衡账户”)以及进取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进取账户”)。上述各账户是依照中国保监会《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并经向中国保监会报批后设立。上述投资账户的投资对象为银行存款、拆出资金、依法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股票及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续)

(2) 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于截至2010年12月及2009年12月最后估值日的单位数及单位净资产

设立时间	2010年12月		2009年12月		
	单位数 百万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单位数 百万	单位净资产 人民币元	
发展账户	2000年10月23日	7,371	2,8159	7,429	2,8897
保证账户	2001年4月30日	294	1,3868	306	1,3403
基金账户	2001年4月30日	3,513	3,4126	3,460	3,5272
价值账户	2003年9月4日	2,107	1,7060	2,373	1,6690
稳健账户	2001年3月31日	1,653	1,7262	1,734	1,7478
平衡账户	2001年3月31日	104	3,0293	106	3,0570
进取账户	2001年3月31日	214	3,5077	200	3,6624
精选权益账户	2007年9月13日	3,151	0,8904	2,460	0,9763
货币账户	2007年12月17日	173	1,0820	209	1,0601

(3)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组合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独立账户资产：		
货币资金	789	1,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972	34,0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	-
应收利息	595	645
存出保证金	2	2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	-
定期存款	9,240	10,840
其他资产	600	8
	44,278	46,922
独立账户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35	1,915
应付利息	-	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43,729	44,773
其他负债	114	233
	44,278	46,922

投资连结保险的投资风险完全由保户承担，因此上述投资连结投资账户资产及负债不包括在附注八、风险管理的分析中。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独立账户资产和独立账户负债(续)

(4)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管理费计提情况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本集团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而向保户收取的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对于发展账户、保证账户、基金账户和价值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为每月不超过投资账户资产最高值的0.2%，同时年率不超过2%。对于精选权益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1.2%。对于货币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其收取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账户资产的1%。对于稳健账户、平衡账户和进取账户，本集团在每个估值日收取行政管理费和投资管理费，其中行政管理费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的1.5%；投资管理费的最高比例以年率计为投资账户资产的1.5%。

(5)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的估值原则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股本

(百万股)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860	11.71%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786	62.61%	3,926	53.46%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858	37.39%	2,559	34.83%
	7,644	100.00%	6,485	88.29%
	7,644	100.00%	7,345	100.00%

2010年5月6日，本公司向原深发展第一大股东Newbridge发行299百万股H股作为支付收购其持有的深发展股份的对价，详见附注七、17。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数从7,345百万股变更为7,644百万股，实收资本也变更为人民币7,644百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上述股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专项验证。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进行当中。

45. 资本公积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¹⁾	67,644	51,9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6)	5,945
影子会计调整 ⁽²⁾	1,420	(938)
其他资本公积	389	311
以上项目的所得税影响	(288)	(1,138)
	68,969	56,087

(1) 股本溢价为首次公开发行A股和H股以及定向增发H股所产生。

(2) 根据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于2007年2月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本集团对分红保险和万能寿险账户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相关负债，将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资本公积。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盈余公积

	201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84	481	-	3,665
任意盈余公积	3,024	-	-	3,024
	6,208	481	-	6,689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01	83	-	3,184
任意盈余公积	3,024	-	-	3,024
	6,125	83	-	6,208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法定盈余公积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25%。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子公司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约人民币5.110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2.128百万元）。

4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及期货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提取总准备金、从事银行业务的公司提取一般准备、从事证券业务的公司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从事信托业务的公司提取信托赔偿准备以及从事期货业务的公司提取风险准备金。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或年末风险资产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子公司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一般风险准备约人民币4.928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3.231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未分配利润及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2) 提取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的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 (4) 支付股东股利。

	2010年度	2009年度
年内宣派的普通股中期股利：		
2010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15元（2009年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15元）	1,147	1,102
将提呈股东周年大会批准的普通股股利（于12月31日未确认为负债）：		
2010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4元（2009年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币0.3元）	3,058	2,294

2010年4月16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总股本7,345百万股为基数，派发2009年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30元，共计人民币2,204百万元。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分配方案，同时审议了《向新增H股股份派发2009年年度末期股息的议案》，审议通过及批准向新增H股股东（即Newbridge）派发2009年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30元，共计人民币90百万元。因此，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2009年度股利为2,294百万元。

49. 少数股东权益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许继集团	-	3,329
平安寿险	1,062	1,064
平安产险	86	80
平安证券	862	650
平安银行	1,460	1,335
许继中原证投资有限公司	1,123	-
其他	260	315
	4,853	6,773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保险业务收入

(1) 规模保费与保费收入调节表

	2010年度	2009年度
规模保费	226,955	173,277
减：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规模保费	(3,221)	(3,016)
减：万能投连分拆至保费存款的部分	(64,350)	(58,048)
保费收入	159,384	112,213

(2)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原保险合同	159,167	112,079
再保险合同	217	134
	159,384	112,213

(3) 本集团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人寿保险		
个人寿险	81,526	64,315
银行保险	10,555	4,528
团体寿险	4,796	4,596
小计	96,877	73,439
财产保险		
机动车辆保险	49,420	29,561
非机动车辆保险	11,205	7,476
意外与健康险	1,882	1,737
小计	62,507	38,774
	159,384	112,213

5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10年度	2009年度
原保险合同	10,158	5,502
再保险合同	(79)	(19)
	10,079	5,483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2.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2010年度	2009年度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	252	138
存放中央银行	394	294
拆出资金	38	25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30	4,853
其中：个人贷款及垫款	2,018	1,128
公司贷款及垫款	4,317	3,463
票据贴现	195	2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2	180
债券投资	1,795	1,184
小计	9,331	6,674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	663	479
拆入资金	59	14
吸收存款	2,122	1,7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8	126
应付债券	125	63
小计	3,397	2,464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5,934	4,210

于2010年度，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13百万元（2009年度：人民币12百万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1,173	1,271
证券承销业务手续费收入	2,517	887
信托产品管理费	714	390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31	482
其他	208	149
小计	5,543	3,179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支出	204	170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0	65
其他手续费支出	275	163
小计	609	398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34	2,781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4. 投资收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191	6,4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97	6,1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14	43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6	-
定期存款		
贷款及应收款	4,845	3,552
活期存款		
贷款及应收款	388	420
其他		
贷款及应收款	813	716
股息收入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5	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6	241
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4	4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	26
长期股权投资	24	10
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81	1,7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1	293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1	2,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3)	481
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47	7,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4)	(322)
长期股权投资	525	88
衍生金融工具	-	(215)
其他	-	107
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净收益	1,465	182
卖出回购证券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07)	(322)
	32,782	30,380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174)	(428)
基金	(47)	18
股票	90	1,97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定期存款	(3)	-
其他	3	-
衍生金融工具	(6)	246
	(137)	1,814

56. 其他业务收入

	2010年度	2009年度
许继集团营业收入	1,664	5,498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913	771
投连管理费收入及投资合同收入	1,069	718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443	441
企业年金管理费收入	156	81
其他	661	775
	4,906	8,284

57. 保险合同赔付支出

(1) 本集团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原保险合同	39,586	33,121
再保险合同	43	33
	39,629	33,154

(2) 本集团保险合同赔付支出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赔款支出	25,843	19,641
满期给付	6,640	7,558
年金给付	4,028	3,363
死伤医疗给付	3,118	2,592
	39,629	33,154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集团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845	2,111
再保险合同	61	23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54,118	32,232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6,455	6,071
	66,479	40,437

(2) 本集团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559	1,97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6	110
理赔费用准备金	240	25
	5,845	2,111

59.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0年度	2009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578	(246)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2)	30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	33
	577	(183)

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税	4,289	3,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1	172
教育费附加	149	195
其他	54	10
	4,743	3,48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1.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包括以下费用：

	2010年度	2009年度
薪酬及奖金	10,491	7,864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2,315	1,73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利息支出	6,312	5,431
保险保障基金	784	550
业务监管费	249	18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257	211
固定资产折旧	793	807
无形资产摊销	617	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7	360
租金支出	1,811	1,327
业务宣传费	2,184	1,177
差旅费	743	590
公杂费	1,056	960
税费	157	133
邮电费	838	622
车船使用费	533	747
许继集团营业成本	1,391	3,900
审计师薪酬—年度审计、半年度审阅和执行季度商定程序	39	36

62. 资产减值损失

	2010年度	2009年度
坏账损失	292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权益工具	540	430
贷款减值损失	626	22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4	100
	1,532	763

63. 营业外收入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	184
政府补助	61	229
其他	90	202
	189	61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4. 营业外支出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	1
对外捐赠	39	20
其他	104	256
	159	277

65. 所得税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当期所得税	2,832	2,843
递延所得税	1,577	2,594
	4,409	5,437

本集团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税前利润	22,347	19,919
以主要适用税率22%计算的所得税(2009年度：20%)	4,916	3,984
不可抵扣的费用对确定应纳税所得的税务影响	1,287	892
免税收入对确定应纳税所得的税务影响	(1,779)	(1,089)
未来税率与本年度不同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5	(142)
补提2004至2006年度所得税	-	1,099
2009年新颁布的税务法规对2008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	619
中国经济特区以外的机构及法人使用较高税率的税务影响	176	74
税收补缴	23	-
利用以前年度的未弥补亏损	(229)	-
所得税	4,409	5,437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照对现行税法的理解，并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境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境外经营所受管辖区域及中国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本集团计提的所得税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6. 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为本年度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年度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得出。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人民币百万元)	17,311	13,88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7,519	7,34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0	1.8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30	1.89

鉴于本集团近年并未发行具有潜在稀释效应的普通股，因此本集团无需对基本每股收益的金额进行稀释调整。

67. 其他综合收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1,439)	17,95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373	(1,628)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4,779)	(10,701)
	(4,845)	5,621
影子会计调整产生的利得/(损失)	328	(1,942)
减：影子会计调整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523)	(499)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2,030	4,390
	1,835	1,949
境外经营外币折算差额	8	66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05)	7,657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年度	2009年度
净利润	17,938	14,48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532	76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57	211
固定资产折旧	793	807
无形资产摊销	617	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1	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2)	(18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7	(1,814)
投资收益	(34,775)	(32,175)
汇兑损失	104	17
财务费用	913	880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75,981	46,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净额的变动	1,577	2,5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增加额	(29,131)	(55,7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102,903	115,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55	93,30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情况

	2010年度	2009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61,289	67,02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7,027)	(33,14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649	21,93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1,938)	(28,5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减少)净额	(8,027)	27,290

(3) 本集团处置子公司的有关信息参见附注五、3。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10年度	2009年度
许继集团产品销售收入	1,664	4,598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913	771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	1,330	7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10年度	2009年度
存出资本保证金	1,732	340
支付的退保金	3,816	4,993
许继集团产品销售成本	1,391	5,977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现金		
库存现金	755	5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084	47,9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11	4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481	7,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366	5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同业款项	2,744	6,3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拆出资金	3,548	3,963
小计	61,289	67,027
现金等价物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1,296
货币市场基金	4,657	11,983
原始期限三个月以内到期的买入返售资产	14,992	8,659
小计	19,649	21,93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938	88,96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债券、基金、股票、贷款、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等。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应付赔付款等。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64	29,126	30,664	29,126
衍生金融资产	6	9	6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884	241,436	242,884	241,4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9,012	218,598	331,290	221,44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284	-	2,284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货币资金	95,554	102,775	95,554	102,775
结算备付金	3,967	1,852	3,967	1,852
拆出资金	3,548	4,468	3,548	4,4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59	14,748	16,759	14,748
应收利息	14,179	9,268	14,179	9,268
应收保费	6,298	4,576	6,298	4,576
应收账款	116	3,284	116	3,284
应收分保账款	2,830	2,483	2,830	2,483
保户质押贷款	8,431	5,434	8,431	5,4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1,960	109,060	131,960	109,060
存出保证金	348	325	348	325
定期存款	131,124	73,605	131,124	73,605
存出资本保证金	7,932	6,200	7,932	6,200
其他资产	5,701	3,569	5,701	3,569
贷款和应收款项小计	428,747	341,647	428,747	341,647
金融资产合计	1,043,597	830,816	1,035,875	833,659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5	10	15	10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681	5,011	3,681	5,0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438	24,924	20,438	24,924
拆入资金	4,799	5,039	4,799	5,0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7,850	60,364	107,850	60,364
吸收存款	162,860	127,052	162,860	127,0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103	13,492	13,103	13,492
应付账款	280	1,614	280	1,6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286	1,422	2,286	1,422
应付分保账款	3,319	2,991	3,319	2,991
应付职工薪酬	4,016	3,033	4,016	3,033
应付利息	1,782	1,378	1,782	1,378
应付赔付款	9,323	6,976	9,323	6,976
应付保单红利	14,182	10,819	14,182	10,8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81,625	132,396	181,625	132,396
长期借款	9,904	13,148	9,904	13,148
应付债券	7,540	4,990	7,444	5,000
其他负债	8,317	6,823	8,317	6,823
其他金融负债小计	555,305	421,472	555,209	421,482
金融负债合计	555,320	421,482	555,224	421,492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披露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是指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是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1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740	16,931	62	17,733
基金	5,957	87	-	6,044
股票	3,259	-	-	3,259
其他	-	3,628	-	3,628
小计	9,956	20,646	62	30,664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2	-	2
货币远期及掉期	-	4	-	4
小计	-	6	-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21,876	146,881	-	168,757
基金	21,743	240	-	21,983
股票	46,125	5,383	180	51,688
小计	89,744	152,504	180	242,428
金融资产合计	99,700	173,156	242	273,098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2	-	2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0	-	10
信用掉期	-	3	-	3
小计	-	15	-	15
金融负债合计	-	15	-	15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200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729	10,374	-	11,103
基金	14,495	-	-	14,495
股票	3,528	-	-	3,528
小计	18,752	10,374	-	29,126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1	-	1
货币远期及掉期	-	7	-	7
认股权证	-	1	-	1
小计	-	9	-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	26,588	151,946	-	178,534
基金	18,107	133	186	18,426
股票	37,854	5,419	-	43,273
小计	82,549	157,498	186	240,233
金融资产合计	101,301	167,881	186	269,368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3	-	3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	-	1
信用掉期	-	6	-	6
小计	-	10	-	10
金融负债合计	-	10	-	10

以上金融工具层次披露均不包含投资连结保险账户余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年初余额	-	-
本年增加	60	-
本年损益	2	-
年末余额	6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年初余额	186	200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6)	(14)
年末余额	180	186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计入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包括已实现和未实现),列示如下：

	2010年度		合计
	已实现损失	未实现损失/(收益)	
计入损益的金额	-	(2)	(2)
计入当年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6	6
2010年12月31日持有资产和负债计入当年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6	6
	2009年度		合计
	已实现损失	未实现损失/(收益)	
计入当年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14	14
2009年12月31日持有资产和负债计入当年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14	14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9.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转移

于2010年度，没有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金融工具的转移，也没有转入和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敏感性分析

下表按不同类型金融工具列示了关键估值假设变化对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敏感性分析：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替代性假设的估值影响 增加/(减少)公允价值	账面余额	替代性假设的估值影响 增加/(减少)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折现率下浮5%	62	5	—	—
— 折现率上浮5%	62	(4)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 折现率下浮5%	180	14	186	14
— 折现率上浮5%	180	(13)	186	(13)

为了确定可供替代的假设，本集团修改了不能直接或间接从市场中获得的估值参数。对于权益投资，本集团修改折现率以对权益投资的敏感性进行分析。本集团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的做法，认为将折现率上下浮动5%属于合理范围。

八、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发展性风险 — 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合同、财产保险和短期人寿保险合同等。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最重要的影响因素是有助延长寿命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的不断改善。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对于含固定和保证给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无可减少保险风险的重大缓和条款和情况。但是，对于若干分红保险合同而言，其分红特征使较大部分保险风险由投保方所承担。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年金转换权利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保险风险按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七、39按主要业务类别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分析中反映。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寿保险合同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本集团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假设每年增加10个基点；
-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假设每年减少10个基点；
- 发病率、寿险保单死亡率与年金险保单领取期前死亡率上升10%，年金险保单领取期后死亡率下降10%；
- 保单退保率增加10%；及
- 保单维护费用率增加5%。

2010年12月31日					
单项变量变动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4,392)	(4,384)	4,384	4,384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4,668	4,660	(4,660)	(4,660)
发病率/死亡率	领取前+10%， 进入领取期-10%	4,178	3,699	(3,699)	(3,699)
保单退保率	+10%	2,255	2,270	(2,270)	(2,270)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1,124	1,124	(1,124)	(1,124)

2009年12月31日					
单项变量变动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寿险和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增加10个基点	(4,286)	(4,278)	4,278	4,278
折现率/投资收益率	减少10个基点	4,449	4,442	(4,442)	(4,442)
发病率/死亡率	领取前+10%， 进入领取期-10%	3,417	2,950	(2,950)	(2,950)
保单退保率	+10%	1,757	1,771	(1,771)	(1,771)
保单维护费用率	+5%	1,087	1,087	(1,087)	(1,087)

八、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寿保险合同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财产及短期人寿保险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保险事故发生日、报案日和最终结案日之间的时间差异，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金额于资产负债日存在不确定性。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10,880	16,512	17,487	26,776	
1年后	10,925	16,749	17,652	-	
2年后	11,044	16,840	-	-	
3年后	11,058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1,058	16,840	17,652	26,776	72,326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0,804)	(16,108)	(15,403)	(14,187)	(56,502)
小计					15,824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贴现及风险边际					1,08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6,904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寿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财产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9,021	13,278	15,286	23,964	
1年后	9,080	13,300	15,243	-	
2年后	9,154	13,295	-	-	
3年后	9,146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9,146	13,295	15,243	23,964	61,648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8,952)	(13,048)	(13,544)	(12,885)	(48,429)
小计					13,219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贴现及风险边际					986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4,205

本集团短期人寿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2,316	3,235	3,486	3,327	
1年后	2,336	2,951	3,378	-	
2年后	2,354	2,935	-	-	
3年后	2,354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2,354	2,935	3,378	3,327	11,994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2,354)	(2,935)	(3,332)	(2,299)	(10,920)
小计					1,074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贴现及风险边际					56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130

八、风险管理 (续)

1. 保险风险 (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续)

财产及短期人寿保险合同 (续)

敏感性分析 (续)

本集团短期人寿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合计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1,790	2,266	2,452	2,371	
1年后	1,682	2,081	2,404	-	
2年后	1,670	2,115	-	-	
3年后	1,670	-	-	-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670	2,115	2,404	2,371	8,560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670)	(2,115)	(2,366)	(1,649)	(7,800)
小计					760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 贴现及风险边际					48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808

平均赔款成本的单项变动，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分析如下：

单项变量变动	2010年12月31日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845	710	(710)	(710)
短期人寿保险	+5%	57	40	(40)	(40)

单项变量变动	2009年12月31日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毛额的影响	对未决赔款 准备金净额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 权益的税前影响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546	442	(442)	(442)
短期人寿保险	+5%	61	42	(42)	(4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价格变动是因个别工具或其发行人特有因素所致或因影响在市场上交易的所有工具的因素造成。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集团从事业务地区的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港元对人民币及欧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现时，本集团务求通过减少外汇净余额的方法来降低外汇风险。

以下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关键变量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利润及权益(因对汇率敏感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税前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变量变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减少/(增加) 税前利润	减少/(增加) 税前股东权益	减少/(增加) 税前利润	减少/(增加) 税前股东权益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5%	82	82	164	181
港元	对人民币贬值5%	43	1,012	42	803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贬值5%	3	95	11	166
		128	1,189	217	1,150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主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原币)	港元 (原币)	欧元 (原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货币资金	91,165	89	4,399	1	48	95,554
结算备付金	3,925	2	34	-	-	3,967
拆出资金	3,098	68	-	-	-	3,5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316	48	23	-	11	30,6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59	-	-	-	-	16,759
应收利息	14,166	2	-	-	-	14,179
应收保费	5,938	49	40	-	1	6,298
应收账款	92	-	28	-	-	116
应收分保账款	2,512	47	8	-	-	2,83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814	98	103	-	-	3,551
保户质押贷款	8,431	-	-	-	-	8,431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0,736	182	22	-	-	131,960
存出保证金	345	-	3	-	-	348
定期存款	130,480	92	41	-	-	131,1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031	176	22,808	207	-	242,4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9,012	-	-	-	-	339,0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2,284	-	-	-	-	2,284
存出资本保证金	7,932	-	-	-	-	7,932
其他资产	5,493	26	42	-	-	5,701
	1,015,529	879	27,551	208	60	1,046,686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原币)	港元 (原币)	欧元 (原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短期借款	1,080	-	3,057	-	-	3,6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915	79	-	-	-	20,438
拆入资金	4,071	110	-	-	-	4,7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7,850	-	-	-	-	107,850
吸收存款	161,463	211	-	-	-	162,8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2,703	12	377	-	-	13,103
应付账款	279	-	1	-	-	2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239	7	1	-	-	2,286
应付分保账款	3,217	11	34	-	-	3,319
应付职工薪酬	4,015	-	1	-	-	4,016
应付利息	1,771	1	5	-	-	1,782
应付赔付款	9,315	1	-	-	1	9,323
应付保单红利	14,174	1	-	-	1	14,18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81,625	-	-	-	-	181,625
保险合同准备金	412,421	101	120	-	1	413,193
长期借款	9,904	-	-	-	-	9,904
应付债券	7,540	-	-	-	-	7,540
其他负债	6,434	97	158	-	-	7,211
	960,016	631	3,754	-	3	967,392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百万元)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原币)	港元 (原币)	欧元 (原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货币资金	97,290	126	5,242	-	9	102,775
结算备付金	1,816	1	33	-	-	1,852
拆出资金	3,847	91	-	-	-	4,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351	405	3	-	7	29,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48	-	-	-	-	14,748
应收利息	9,252	2	3	-	-	9,268
应收保费	4,255	44	22	-	1	4,576
应收账款	3,284	-	-	-	-	3,284
应收分保账款	2,277	30	1	-	-	2,48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695	33	61	-	-	2,974
保户质押贷款	5,434	-	-	-	-	5,4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7,599	174	310	-	-	109,060
存出保证金	322	-	3	-	-	325
定期存款	73,352	37	-	-	-	73,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517	168	17,329	338	-	240,2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8,598	-	-	-	-	218,598
存出资本保证金	6,200	-	-	-	-	6,200
其他资产	3,018	67	106	-	-	3,569
	800,855	1,178	23,113	338	17	832,578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百万元)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原币)	港元 (原币)	欧元 (原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合计
短期借款	2,497	-	2,855	-	-	5,0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01	223	-	-	-	24,924
拆入资金	4,076	141	-	-	-	5,0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0,364	-	-	-	-	60,364
吸收存款	126,247	118	-	-	-	127,05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127	14	306	-	-	13,492
应付账款	1,614	-	-	-	-	1,6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422	-	-	-	-	1,422
应付分保账款	2,967	1	19	-	-	2,991
应付职工薪酬	3,033	-	-	-	-	3,033
应付利息	1,363	2	1	-	-	1,378
应付赔付款	6,976	-	-	-	-	6,976
应付保单红利	10,819	-	-	-	-	10,8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32,396	-	-	-	-	132,396
保险合同准备金	347,589	64	118	-	12	348,142
长期借款	11,830	-	1,497	-	-	13,148
应付债券	4,990	-	-	-	-	4,990
其他负债	6,188	85	62	-	-	6,823
	760,899	648	4,858	-	12	769,614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分类为可供出售的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团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10天市场价格风险价值计算方法来估计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10天作为持有期间是因为本集团假设并非所有投资均能在同一天售出。另外,风险价值的估计是在假设正常市场条件并采用99%的置信区间而作出的。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价格风险(续)

风险价值乃基于市场价格的历史相关性和波动性且假设了未来价格的变动呈统计学分布，故使用风险价值有其局限性。由于风险价值严重依赖历史数据提供信息且无法准确预测风险因素的未来变化及修正，一旦风险因素未能与正态分布假设一致，市场剧烈变动的可能性将会被低估。风险价值也有可能因关于风险因素以及有关特定工具的风险因素之间关系的假设的不同，而被低估或者高估。即使一天当中形势不断变化，风险价值也只能代表每个交易日结束时的风险组合，并且不能描述超过99%置信区间情况下的任何损失。

事实上，实际的交易结果可能与风险价值的评估有所不同，特别是在极端市场状况下该评估并不能提供一个有意义的损益指标。

在正常市场条件下，本集团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采用风险价值模型估计的10天潜在损失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6,693	8,114

根据10个交易日持有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动，本集团预计有99%的可能现有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的损失不会超过人民币6.693百万元。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 / 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集团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会改变。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以下金融资产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通过交易性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和税前股东权益（通过交易性债券及可供出售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影响。

利率变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减少税前利润	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减少税前利润	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207	4,255	184	4,96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于浮动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定期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和吸收存款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浮动利率债券、浮动利率定期存款及发放贷款和垫款于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个重新定价日利率发生变动，吸收存款于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即时发生变动；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利率变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浮动利率债券	增加50个基点	173	173	126	126
浮动利率定期存款	增加50个基点	175	175	153	153
发放贷款及垫款	增加50个基点	518	518	370	370
吸收存款	增加50个基点	(742)	(742)	(520)	(520)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定期存款(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4,839	16,835
3个月至1年(含1年)	16,257	3,566
1年至2年(含2年)	1,900	14,770
2年至3年(含3年)	19,670	1,900
3年至4年(含4年)	-	19,670
4年至5年(含5年)	54,050	-
5年以上	3,242	2,044
浮动利率	34,970	30,500
	134,928	89,285

八、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按合同到期日或合同重新定价日较早者分析的面临利率风险的债券和债权计划(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合计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50	599	4,244	1,646	6,639
3个月至1年(含1年)	100	19,672	6,610	5,446	31,828
1年至2年(含2年)	-	5,325	5,288	701	11,314
2年至3年(含3年)	964	15,104	20,411	2,263	38,742
3年至4年(含4年)	-	13,972	10,330	1,188	25,490
4年至5年(含5年)	-	26,403	14,185	1,331	41,919
5年以上	-	250,018	70,701	2,991	323,710
浮动利率	1,070	7,919	36,988	2,167	48,144
	2,284	339,012	168,757	17,733	527,786

	2009年12月31日			合计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利率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227	2,146	853	4,226
3个月至1年(含1年)	432	3,652	2,542	6,626
1年至2年(含2年)	20,139	15,112	726	35,977
2年至3年(含3年)	5,051	7,372	939	13,362
3年至4年(含4年)	12,868	14,676	779	28,323
4年至5年(含5年)	11,403	16,595	1,676	29,674
5年以上	160,277	92,750	2,998	256,025
浮动利率	7,201	26,231	590	34,022
	218,598	178,534	11,103	408,235

浮动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债券,其利率将在不超过1年的时间间隔内重新定价。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及债券,其利率在到期日前的期间内已固定。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权益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包括运用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债务人设定整体额度来控制信用风险。

本集团银行业务在向客户授信之前，首先会进行信用评估，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押品及担保。对于资产负债表外的授信承诺，本集团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减低信用风险。

信用质量

下表列示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及主要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货币资金、定期存款、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和存出保证金的合计数(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国人民银行	34,178	24,806
存款余额前五大商业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31	17,2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39	20,3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1,143	12,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04	11,53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09	6,012
其他主要银行及金融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21	11,33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22	6,59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	105	165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3	3,8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7	9,3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99	27,212
其他	51,335	32,168
	233,786	182,513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和企业债。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99.71%(2009年12月31日：99.99%)的金融债由全国性商业银行发行或拥有国内信用评级A级或以上。本集团持有的100%(2009年12月31日：99.99%)一般企业债及企业短期融资券拥有国内信用评级AA及A-1级或以上。债券的信用评级由国内合格的评估机构提供。

由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保户质押贷款拥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2010年12月31日和2009年12月31日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银行业务将信贷资产风险按中国银监会的五级分类制度进行划分。根据贷款的不同级别，采取不同的管理政策。请参见附注七、12.(6)贷款质量分析。

八、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资产(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及未来承诺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95,554	102,775
结算备付金	3,967	1,852
拆出资金	3,548	4,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64	29,126
衍生金融资产	6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59	14,748
应收利息	14,179	9,268
应收保费	6,298	4,576
应收账款	116	3,284
应收分保账款	2,830	2,483
保户质押贷款	8,431	5,4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1,960	109,060
存出保证金	348	325
定期存款	131,124	73,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884	241,4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9,012	218,598
应收款项类投资	2,284	-
长期股权投资	2,939	1,167
存出资本保证金	7,932	6,200
其他资产	5,701	3,569
小计	1,046,536	831,983
信贷承诺(附注十二、3)	141,081	104,003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1,187,617	935,986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上述金额反映了其当前的风险敞口但并非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将随着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担保的形式及金额取决于对交易对手方信用风险的评估。担保形式的可接受程度和评估标准有指引可供实施。

担保的主要形式如下：

- 现金或证券用于逆回购交易；
- 物业、存货及应收账款等用于企业贷款；
- 保单现金价值用于保单质押贷款；及
- 住宅抵押等用于个人贷款。

管理层关注担保的市场价值，如有需要，会要求提供额外的担保并在可行的情况下进行减值评估。

本集团采取有序的方式处置抵债资产。处置所得用于清偿或减少尚未收回的款项。一般而言，本集团不会将得到的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逾期金融资产账龄分析

	20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且未减值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未发生 减值的逾期 金融资产小计	发生减值 的金融资产	合计
30天及以内		31-90天	90天以上				
应收保费	5,788	1	366	177	544	164	6,496
应收分保账款	2,716	1	39	43	83	65	2,8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1,742	592	147	178	917	837	133,496
合计	140,246	594	552	398	1,544	1,066	142,856

八、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逾期金融资产账龄分析(续)

	2009年12月31日							
	未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					未发生减值的逾期金融资产小计	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30天及以内	31-90天	90天以上				
应收保费	4,176	8	236	227	471	7	4,654	
应收分保账款	2,249	1	35	116	152	94	2,495	
应收账款	3,264	-	-	176	176	-	3,4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8,116	892	278	123	1,293	582	109,991	
合计	117,805	901	549	642	2,092	683	120,580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未发生减值的逾期贷款及垫款而持有的担保物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1.464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71百万元）。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已发生减值的逾期贷款及垫款而持有的担保物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160百万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币245百万元）。

还款条件经重新协商的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68	128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筹集足够资金或不能及时以合理的价格将资产变现以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本集团的银行业务有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等方法来控制银行流动性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的到期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930	1,118	-	4,04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6,614	3,954	-	20,568
拆入资金	-	4,773	32	-	4,805
衍生金融负债	-	9	2	4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7,195	-	-	117,195
吸收存款	-	116,028	37,949	10,523	164,5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	14,913	-	-	14,913
应付账款	-	280	-	-	2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2,286	-	-	2,286
应付分保账款	-	2,820	401	98	3,319
应付职工薪酬	-	3,072	598	346	4,016
应付利息	2	449	936	395	1,782
应付赔付款	-	9,323	-	-	9,323
应付保单红利	-	14,182	-	-	14,18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5,544	14,640	233,939	254,123
长期借款	-	121	377	11,016	11,514
应付债券	-	20	104	9,841	9,965
其他负债	-	6,330	60	821	7,211
	2	316,889	60,171	266,983	644,045

八、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09年12月31日				
	已逾期	3个月以内	3-12个月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499	4,543	-	5,04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7,576	15,588	2,116	25,280
拆入资金	-	4,506	541	-	5,047
衍生金融负债	-	1	1	8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9,199	1,204	-	60,403
吸收存款	-	73,577	41,034	14,394	129,005
代理买卖证券款	-	13,533	-	-	13,533
应付账款	-	-	1,495	119	1,6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422	-	-	1,422
应付分保账款	-	2,133	675	183	2,991
应付职工薪酬	-	2,287	397	349	3,033
应付利息	16	185	936	241	1,378
应付赔付款	-	6,976	-	-	6,976
应付保单红利	-	10,819	-	-	10,8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4,446	10,420	177,470	192,336
长期借款	-	132	487	15,067	15,686
应付债券	-	84	-	5,946	6,030
其他负债	-	6,111	28	966	7,105
	16	193,486	77,349	216,859	487,710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资产(不含投资连结账户余额)的预计收回及结付情况。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	非流动	合计
货币资金	68,816	26,738	95,554
结算备付金	3,967	-	3,967
拆出资金	3,548	-	3,5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64	-	30,664
衍生金融资产	6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59	-	16,759
应收利息	14,179	-	14,179
应收保费	4,809	1,489	6,298
应收账款	116	-	116
应收分保账款	2,830	-	2,83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3,692	2,486	6,178
保户质押贷款	8,431	-	8,431
发放贷款及垫款	72,144	59,816	131,960
存出保证金	348	-	348
存货	97	-	97
定期存款	19,292	111,832	131,1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841	229,043	242,8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409	317,603	339,0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0	2,034	2,284
长期股权投资	-	42,540	42,540
商誉	-	619	619
存出资本保证金	-	7,932	7,932
投资性房地产	-	9,021	9,021
固定资产	-	7,088	7,088
无形资产	-	9,128	9,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496	6,496
其他资产	5,676	2,610	8,286
	290,874	836,475	1,127,349

* 预期于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收回或结付

八、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	非流动	合计
货币资金	85,213	17,562	102,775
结算备付金	1,852	-	1,852
拆出资金	4,468	-	4,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26	-	29,126
衍生金融资产	9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748	-	14,748
应收利息	9,268	-	9,268
应收保费	3,666	910	4,576
应收账款	3,284	-	3,284
应收分保账款	2,483	-	2,48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3,147	1,836	4,983
保户质押贷款	5,434	-	5,4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61,088	47,972	109,060
存出保证金	325	-	325
存货	1,562	-	1,562
定期存款	5,416	68,189	73,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13	233,623	241,4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47	214,751	218,598
长期股权投资	-	13,254	13,254
商誉	-	914	914
存出资本保证金	-	6,200	6,200
投资性房地产	-	6,549	6,549
固定资产	-	9,742	9,742
无形资产	-	11,841	11,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001	7,001
其他资产	4,136	1,561	5,697
	246,885	641,905	888,790

* 预期于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收回或结付

5.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本集团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在目前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本集团没有充足的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投资，以与保险及投资合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然而，如果目前法规与市场环境允许，本集团将通过延长资产期限，以匹配新产生的保证收益率较低的负债，并减小与现有的保证收益率较高的负债的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八、风险管理(续)

6. 运营风险

运营风险是指由于缺乏足够的针对业务流程、人员和系统的内部控制，或内部控制失效、或由于不可控制的外部事件而引起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和管理其业务时会面临多种由于缺乏或忽略适当的授权、书面支持和确保操作与信息安全的程序，或由于员工的错误与舞弊而产生的运营风险。本集团努力尝试通过制订清晰的政策并要求记录完整的业务程序来确保交易经过适当授权、书面支持与记录来管理其运营风险。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对股利的金额进行调整、对普通股股东返还股本或者发行股本证券。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完全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资本基础、资本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与去年相比没有变化。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其主要保险业子公司的实际资本及根据监管规定而需要的最低资本。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最低资本	偿付能力充足率	实际资本	最低资本	偿付能力充足率
本集团	124,207	62,778	197.9%	117,560	38,916	302.1%
平安寿险	50,981	28,295	180.2%	50,898	22,453	226.7%
平安产险	15,002	8,353	179.6%	7,268	5,061	143.6%

本集团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是根据中国保监会有关规定计算的，反映企业集合的总体偿付能力指标。

平安银行的监管资本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持有监管资本	最低监管资本	持有监管资本	最低监管资本
核心资本	15,681	6,770	14,309	5,266
资本	18,551	13,540	17,173	10,531
加权风险资产	169,254		131,638	
核心资本充足率	9.3%		10.9%	
资本充足率	11.0%		13.0%	

上述监管比率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中国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核心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4%。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于本年度，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i) 本公司的子公司；
- (ii)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iii)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i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2) 子公司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分别详见附注五及附注七、17。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控股”）	股东的母公司
汇丰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保险”）	股东
汇丰银行	股东

(4) 于2010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占总股本比例(%)
汇丰保险	618,886,334	H股	8.10%
汇丰银行	613,929,279	H股	8.0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1,359,551	A股	6.30%

2. 关联方交易

(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2010年度	2009年度
收取的利息收入		
深发展	96	-
支付的利息支出		
深发展	4	-

深发展从2010年5月7日起成为本集团的关联方，上述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是从2010年5月7日到2010年12月31日的交易金额。

本集团按市场利率向关联方收取及支付利息。收取的利息收入占本集团本年度同类利息收入的1.9%（2009年度：无），支付的利息支出占本集团本年度同类利息支出的1.3%（2009年度：无）。

本集团于股东大会上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与关联银行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批准上述关联交易。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 本集团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汇丰银行		
货币资金	89	139
存放同业	16	26
银行借款	530	-
深发展		
货币资金	202	-
定期存款	3,070	-
存放同业	21	-
应收利息	145	-
应付债券	100	-

(3)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工资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90	92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公司章程中定义的高级管理人员。

于2010年度，本集团没有新授予的虚拟期权形式的长期奖励计划。

(4)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交易

	2010年度	2009年度
对子公司增资		
平安银行	-	4,595
平安产险	5,953	1,985
平安养老险	-	1,700
平安海外	331	-
收取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平安寿险	4	-
收取利息收入		
平安银行	24	72
平安证券	1	5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4)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交易(续)

	2010年度	2009年度
股利收入		
平安寿险	2,013	946
平安产险	1,785	-
平安信托	503	-
支付劳务外包费		
平安科技	6	32
数据科技	2	3
收取咨询费收入		
平安寿险	48	-
平安产险	32	-
平安信托	23	-
平安养老险	15	-
平安证券	11	-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渠道发展”)	8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	7	-
数据科技	6	-
平安健康险	5	-
平安银行	5	-
平安物业	4	-
平安科技	1	-
支付资产管理费		
平安资产管理	7	15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3	5
支付投资顾问费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6	18
支付物业管理费		
平安物业	1	8
支付租金		
平安寿险	6	13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平安银行	244	4,341
交易保证金		
平安证券	22	101
应收利息		
平安银行	-	54
其他应收款项		
平安信托	511	3
数据科技	-	3
深圳平安财富通咨询有限公司	-	2
平安资产管理	16	1
平安银行	-	1
平安渠道发展	17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平安寿险	1,200	-
其他应付款		
平安证券	3	-
平安资产管理	1	7
平安科技	-	2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1	1
平安物业	-	1

(6) 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平安置业	2,250	2,000
平安海外控股	2,046	2,252
平安创新资本	2,000	2,200
许继集团	-	1,500

十、受托业务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信托受托资产	133,356	123,739
企业年金受托资产	29,350	20,095
委托贷款	2,604	1,841
资产管理受托资产	25,089	14,377
	190,399	160,052

以上项目均在资产负债表外核算。

十一、或有事项

诉讼

鉴于保险及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

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或其附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二、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本集团有关投资及物业开发的资本承诺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2,125	3,629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8,301	8,140
	10,426	11,769

2. 租赁承诺

本集团已签定的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以下会计期间需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12	1,150
1年以上至2年以内(含2年)	1,174	862
2年以上至3年以内(含3年)	785	616
3年以上	1,068	1,114
	4,539	3,742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承诺事项 (续)

3. 信贷承诺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51,853	40,915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12,228	8,667
信用卡信贷额度	37,795	22,219
小计	101,876	71,801
财务担保合同		
开出信用证	1,388	501
开出保函	13,001	12,640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4,816	19,061
小计	39,205	32,202
	141,081	104,003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是指本集团作出的在未来为客户提供约定数额贷款的承诺，包含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贷款承诺金额及信用卡额度为假设合约金额将全数发放的最大金额，故合同约定的贷款承诺总金额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财务担保合同具有担保性质，一旦客户未按其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本集团需履行担保责任。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

2010年9月1日，本公司与深发展签订《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2010年9月14日，又签订《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平安银行7.825百万股股份(约占平安银行总股本的90.75%)以及现金2.690百万元，全额认购深发展向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638百万股A股。上述交易业经本公司于2010年11月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止，上述交易尚待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深发展约29.99%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持有深发展约52.38%的股份，成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11年3月14日与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骏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认购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股份的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将以每股港元71.50元的发行价格向金骏有限公司发行本公司H股272百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元19,448百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止，本次定向增发尚待相关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批准。
2. 于2011年3月29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分派2010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币3,058百万元，参见附注七、48。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575	4,418
其他货币资金	22	104
	597	4,522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于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政府债	-	69
央行票据	291	-
金融债	347	803
企业债	2,320	1,790
权益工具		
基金	-	499
股票	100	63
	3,058	3,224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债券		
政府债	769	781
央行票据	4,125	5,173
金融债	444	1,350
企业债	2,742	1,546
权益工具		
基金	1,869	1,314
股票	1,721	3,478
	11,670	13,642

4.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0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现金红利
成本法					
平安寿险	23,724	23,641	83	23,724	2,013
平安产险	12,006	5,949	6,057	12,006	1,785
平安信托	9,191	9,191	-	9,191	503
平安银行	9,532	9,532	-	9,532	-
平安海外控股	892	561	331	892	-
平安养老险	2,685	2,685	-	2,685	-
平安健康险	475	475	-	475	-
平安资产管理	480	480	-	480	-
小计	58,985	52,514	6,471	58,985	4,301
权益法					
深发展	16,156	-	16,776	16,776	-
总计	75,141	52,514	23,247	75,761	4,301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	2009年度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现金红利
成本法					
平安寿险	23,641	23,641	-	23,641	946
平安产险	5,949	3,964	1,985	5,949	-
平安信托	9,191	9,191	-	9,191	-
平安银行	9,532	4,937	4,595	9,532	-
平安海外控股	561	561	-	561	-
平安养老险	2,685	985	1,700	2,685	-
平安健康险	475	475	-	475	-
平安资产管理	480	480	-	480	-
	52,514	44,234	8,280	52,514	946

5. 应付职工薪酬

	201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127	120	(82)	165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04	(20)	(15)	169
社会保险费	25	3	(3)	2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0	3	(4)	19
	376	106	(104)	378

	200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89	142	(104)	127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14	(10)	-	204
社会保险费	24	3	(2)	25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8	5	(3)	20
	345	140	(109)	376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应交税费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	5
营业税	2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1)
	5	4

7. 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终止日期	币种	年利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14年	人民币	5.18	2,240	2,2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14年	人民币	5.18	990	9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2012年	人民币	4.86	1,200	1,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2013年	人民币	4.86	800	-
					5,230	4,430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投资收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收入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8	2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1	51
应收款项类投资	5	-
定期存款		
贷款和应收款	40	92
活期存款		
贷款和应收款	18	28
其他		
贷款和应收款	14	6
股息收入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2	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	4
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	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1
长期股权投资	4,301	946
已实现收益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	(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	(23)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8)	(1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72
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	1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	19
占联营企业的净收益	624	-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9)	(17)
	5,321	1,523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		
债券	(27)	(5)
基金	(1)	(29)
股票	(6)	67
	(34)	33

10. 业务及管理费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的提取：

	2010年度	2009年度
薪酬及奖金	100	132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6	8
固定资产折旧费	23	24
无形资产摊销	16	17

11. 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均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 所得税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当期所得税	-	5
递延所得税	10	93
	10	98

本公司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10年度	2009年度
税前利润	4,815	926
以适用税率22%计算的所得税(2009年度：20%)	1,059	185
未来税率与本年度不同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	(3)
不可抵扣的费用对确定应纳税所得的税务影响	18	95
免税收入对确定应纳税所得的税务影响	(1,067)	(183)
补提2004-2006年度所得税	-	4
所得税	10	98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综合收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190)	1,82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0	(43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53	136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	1,524

1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年度	2009年度
净利润	4,805	828
加:资产减值损失	39	71
固定资产折旧	23	24
无形资产摊销	16	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	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33)
财务费用	258	72
投资收益	(5,321)	(1,523)
汇兑损失	5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净额的变动	10	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增加额	(46)	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126)	(55)
其他	-	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	(46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情况

	2010年度	2009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597	4,52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22)	(7,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200	47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70)	(1,7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净额	(3,195)	(4,128)

十六、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编排,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附录一、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11	13,883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22)	(1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1)	(229)
除上述各项目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3	7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	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301	13,64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3	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14	13,689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

本集团作为综合性金融集团公司，投资业务是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之一，本集团持有或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均属于本集团的经常性损益。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6号通知后，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不再存在重大差异。

合并净利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17,311	13,883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7,311	13,883

合并股东权益	2010年度12月31日	2009年度12月31日
(人民币百万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	112,030	84,97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12,030	84,970

上述金额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金额。

本公司的境外审计师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3.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	1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	18.2%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	1.89	2.30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30	1.86	2.30	1.86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临2010-001关于执行《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月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2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3平安证券2009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在中国货币网披露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4 2009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5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2月2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6关于股东来函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2月2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7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8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09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0关于平安产险2009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披露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1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2关于职工代表监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3关于公司章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3月3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及检索路径
中国平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010年3月3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10年3月3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监事会议事规则	—	2010年3月3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公司章程	—	2010年3月3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H股公告	—	2010年4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4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2009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专项说明	—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中国平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9年年度报告	—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1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H股公告	—	2010年4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7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	2010年4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H股公告	—	2010年4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8关于平安人寿与深发展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19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0关于举行网上投资者交流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4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1关于投资深发展股份交易的后续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2关于向NEWBRIDGE发行本公司H股股份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3关于本公司受让NEWBRIDGE所持深发展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4关于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5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6关于股东股份持股比例低于5%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5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7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临2010-028关于深发展向平安人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29关于深发展向平安人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0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一		2010年6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1重大资产重组及连续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6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2关于深发展向平安人寿非公开发行完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3 2009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4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5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6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1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7关于平安证券2010年上半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在中国货币网披露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3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临2010-03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7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0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2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H股公告	—	2010年8月1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4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1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5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6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0年半年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0年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8月2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48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临2010-049 2010年中期分红派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3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0 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1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2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2010年9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3 关于解决平安银行与深发展同业竞争问题的提示性公告	—	2010年9月1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H股通函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9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2010年9月3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4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二次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H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1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5 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6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临2010-058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0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0年第三季度季报	—	2010年10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59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60保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61关于举行网上投资者交流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1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6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63关于与新豪时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10年11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64保费公告	—	2010年12月1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临2010-065澄清公告	—	2010年12月1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平安、公司、本公司、集团、本集团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寿险	指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产险	指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健康险	指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养老险	指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信托	指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平安资产管理	指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海外控股	指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子公司
平安香港	指	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资产管理（香港）	指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期货	指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财智	指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香港）	指	中国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是平安证券的子公司
平安创新资本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平安科技	指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数据科技	指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平安海外控股的子公司
平安财富通	指	深圳平安财富通咨询有限公司，是平安创新资本的子公司
平安渠道发展	指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是平安创新资本的子公司
许继集团	指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大华基金	指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平安信托的子公司

释义

深发展、深圳发展银行	指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iscovery	指	Discovery控股有限公司 (Discovery Holdings Limited)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例
2号解释	指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 11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规模保费	指	公司签发保单所收取的全部保费，即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前和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前的保费数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监会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	指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汇丰保险	指	汇丰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亚洲	指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14所载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10所载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新桥	指	美国新桥投资集团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司信息

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中文/英文简称

中国平安

Ping An of China

法定代表人

马明哲

授权代表

孙建一

姚军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姚军

证券事务代表

周强

电话

+86-400 8866 338

传真

+86-755-8243 1029

电子信箱

IR@pingan.com.cn

PR@pingan.com.cn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
办公15、16、17、18层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
办公15、16、17、18层

邮政编码

518048

公司网址

<http://www.pingan.com>

选定的A股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证券日报》

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定期报告的互联网网址

<http://www.sse.com.cn>

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股份类别及上市地点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及代码

A股 中国平安 601318

H股 中国平安 2318

顾问精算师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审计师及办公地址

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东三办公楼)16楼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2期18楼

法律顾问

欧华律师事务所

H股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

美国证券托存股份存管处

The Bank of New York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8年3月21日

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12314

税务登记号码

深税登字440300100012316号

组织机构代码

10001231-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年度报告正文。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正本。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本公司章程。



2010年年报的设计理念与年度传播主题“财富人生，平安相伴”保持一致，将中国传统文化中象征富贵繁华的“花鸟鱼虫”等元素，以现代水墨笔法展示，向广大投资者诠释现代中国独有韵味，彰显中国平安综合金融的强大活力，送上平安、富足、祥和的美好祝愿。

 本报告采用基本无氯气漂染纸浆制造的无酸性环保纸印刷。

